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情缘未了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情缘未了

——Thankshf-yen 萧心华曾毁灭的美麓因你的心疼惜轻拨心中情弦回眸望进你眼中凝眸深处暖我心情深无怨悔，痴吗？他和她终於走进结婚礼堂了。

她，十二年的朋友，很久很久没见面了，她是追求完美爱情的完美主义者，一次的婚姻失败，她的美丽世界被毁灭了，陷进自我毁灭的地步……他，也是很久很久的朋友，早断了音讯的朋友，他在这时候出现了，让我们这一票人大感意外，他说当年为了爱而远走，如今又因它而回来，爱慕眷恋的心依然；看着他总是在她身旁，友人们的心情是心疼、不忍的，他的深情守候为的只是她的再展笑靥，痴啊！

当上一本故事带出了宫青云和方逸的名字时，两位友人的一段际遇和朝夕相处间的细少长情，给了我写这一本小说的情节架构灵感，藉着真实与踏实的爱情一面，引发你我内心对渴望一份真情的心灵悸动之馀，让你我对爱情的真谛有更深的认识与真正了解。

第一章

白蔷看看手表，六点过十分了。她实在不愿这麼早回家。

自从父亲去世後，偌大的洋房别墅里，空空汤汤的，几乎没有人说话交谈的声音，只有摆着昂贵的家具，摆饰十分洋化豪华，却也不得宠的失去了光彩；客厅里少有人走动，除了仆人们打扫、整理穿梭於各角落，楼层中，其他时刻更显得一片死寂。

白家少了女主人，没有了宾客来造访，没有了喧哗热闹，没有五彩缤纷的霓虹灯光……，她从不喜欢父母亲安排的宴会，她就像一颗被展示的宝石，听着宾客们的赞叹，虚伪相应是她唯一能应对的方法，她知道他们的目的是什麼？因为她是白氏企业总裁的孙女，谁都想攀上这个代表富裕、权势的家族，打进上流阶层。

白蔷的思绪回到了四年多前，和蓝家人相处的那一年，她对家有了新的渴望，渴望它的温暖，充满欢笑……，她还是没办法将蓝树森忘掉。一年多前，在谭世刚和唐可思的婚礼上，她看见了他，虽只是远远的、匆促的一瞥，那份悸动、思念依然不能停止。

白氏珠宝公司在台北设立分公司，她只在开幕酒会时出席过一次，在世唐广告公司的赞助下，半年来，已将白氏的知名度打响。这也得归功於她堂哥白中帆的远见，当他提出在台北设立分公司时，提出了许多不同的见解和参考，对於珠宝首饰的流行趋势和设计走向，做了一番深入的研究和调查，她支持同意他的新观点，珠宝首饰应该不只是限於上流人士配戴，应该是配合着年龄层次、品味、流行、样式……等设计走向，诉求对象是多层次的。

虽然遭到保守派的叔叔堂兄们的反对，但爷爷和其他高阶层主管们均投以同意票支持堂哥的看法，一致同意他出任分公司总经理的职位。这半年来，

从业绩逐渐上升的趋势看来，证明她没有看错人，且也明显的看出爷爷的企业经营理念，已渐渐改变，已从家族企业的管理方式跳脱为公司组织的企业。

白蔷走出办公主，跨进公司人员专用的电梯，下楼来到停车场。

她打开车门，将公事包抛向驾驶座旁的座椅上，坐了进去，关上车门，发动引擎，进入香港车流辆最多的交通颠峰时刻。

每天往返於家和公司，对於外面的街景、闪烁的霓虹灯，她已不知穿梭了几百回、几千回，始终对它们是视若无睹，在拥挤的车阵中，她只想快快回到她安静的窝，虽然是空汤沉寂的家中的一个角落，但那是她的小天地，她所有的秘密、回忆、喜怒哀乐全在那里，任她发泄、任她挥霍她的泪水……。泪水出其不意的涌进眼眶，後面的车辆叭叭声催促她，打断了她的思绪，她抹掉不该流的泪，驱车前进。

转进另一个车道时，她从後视镜看到了那辆白色轿车，它什麼时候跟在她车身後的？从她一出停车场，就看见它了，只是她并没有刻意去注意，她看不清车里的人，黑鸦鸦的一片，没有看到什麼？她倏地一惊，硬生生的被恐惧吞噬了，那部车在碰撞她的车身，她加快了速度，想摆脱掉，心中千万个不可能凝聚在她心中，不会的……，但那辆车紧追着她不放。

不——，她绝不能被它追上，父亲被绑架的阴影在她脑海中一幕幕浮现，愤怒取代了恐惧，她心一横，加快速度，决心和它展开追逐战。

周遭响起激烈的煞车声，轮胎嘎吱的尖锐声，许多车子疯狂的打转，车道彷佛成了碰碰车游乐场。

她冲过红绿灯，转个弯进入另一个车道时，一辆车突然在她视线不远处，她倒抽一口气，猛踩煞车，但她发现煞车失灵，眼看几秒内，就要撞上前面的车了，她的冷汗直流，手心湿濡的，她错愕的张大着眼，她看到了公园的一排围墙，心中狂跳不已，她做了选择，用力将方向盘打到底，失去控制的她，任凭车子冲向公园栅栏墙，连人带车地撞上去，那一刹那间，她只觉得头撞上了挡风玻璃，有东西刺进她的皮肤，然後在四周连串的惊喊尖叫声中，她渐渐失去知觉。

＊＊＊“哦！我的上帝。”骆克樵低声叫道。眼睛望向树森。“对。他在，我再告诉他。”说着，然後挂上电话。他不知如何开口？走向树森，还没开口，他先打断他的话。“谁打来的？”“世刚。”树森见他面色凝重，他的直觉告诉他有事情不对劲。“发生了什麼事？”心头一惊，站了起来。

克樵困难的说着：“车祸事故……香港。”香港？是昕承？不——不可能，昕承前天才回来的。他们的眼神交会在一起，“是谁？”“白蔷。”于薇。他的心脏为之一缩。“怎麼发生的？”“不大清楚。世刚说根据目击者的说法是有部车子在追赶她，在追逐混乱的场面，突然间她冲向公园栅栏护墙……，详细情形香港警方正在调查中。”克樵语声沉重地说。

“她……她受了伤？”树森心中慌乱交缠，声音破裂。

“是……，她尚未脱离险境，昏迷当中。”哦！天——，不要是……，天——不！……不会。树森转过身，闭上眼，痛苦发自心深处；胸口顿时有如千斤重压碎他的肋骨，闷哼的喘不过气来，如果万一于薇她……不——，他的心沉了下去，充满了恐惧。

克樵听见他的呻吟声。他转过身，看见他痛苦的眼神。

“公司交给你，我得去香港一趟。”“树森——”克樵挡住他。“你去干什麼？你和她已无瓜葛了，别让自己再陷进泥沼，你会爬不出来的……四年多

了，你还能回头吗？她会吗？你要告诉她什麽？告诉她你一直爱着她……。”他并不想说得如此过分。

“别阻止我，它告诉我不去见她会悔恨一生的，我控制不了它。”树森指着自己的心房，??哑痛苦的声音。“别阻止我。”然後一阵沉寂。

克樵开口了，“我不会阻止你了。去告诉她，你真正的感情。”“我……，我会尽快回来。”树森没有想那麽多，他只想看到她平安无事，感情的事暂时放一旁。

克樵看着他的背影离去。对於他的感情一事，克樵是怎麽也不能了解的。

＊＊＊到香港这一趟路程对树森而言，真是漫长难挨，在飞机上，他不断想着、害怕着，百千万个如果，揣测她的情况。

一下飞机，他叫了车直奔医院。

在医院的服务台，他询问着她的情形。但护士小姐显然对他有质疑，没有告诉他什麽，无助的愤怒、焦虑不安在他心中交缠。

树森在极端的挫折与折磨下，他拨了电话给白正鹏——白氏企业总裁，白蔷，也是于薇的祖父。他只能求助他了。

在经过秘书的通报下，树森听到长者威严的声音，他认出是白正鹏的声音。他这回才觉得自己太贸然了，沉重且紧张的等候着。

“白先生，你好，我是蓝树森……”但他下面的话，硬生生的被打断了。

“我记得你，蓝树森。你也接到蔷儿发生车祸事故的消息吗？”他记得自己，树森颇为讶异。“是的。我人在香港，正在医院外面。”“为以防万一，交代医院的人封锁消息，安全人员二十四小时守卫，防止记者和歹徒潜入。”树森听出他语气的沉重。“我可以见她吗？”不知道会不会答应他的请求？“你找一位卫医生，他会让你进去的。”“谢谢……于薇她脱离危险期了吗？”他的语气稍嫌急切。

“你自己看看吧！蓝树森，蔷儿会很高兴你来看她。待会儿见了。”说完，电话挂断了。

树森没有浪费心思花在思考和白正鹏的简短谈话，虽然有些愕然诧异，但他没有心情思索。他一心一意只想看见她，看她完好如初。

树森再次回到服务台，询问那名护士可以在哪里找到卫医生，她的态度马上改变，亲自领着他见卫医生。

卫医生告诉他于薇受伤不轻，头部轻微脑震汤，手臂肩膀和锁骨骨折，那是因为冲撞的力量将她震得头部撞上挡风玻璃，虽然系上安全带，仍将她撞向驾驶盘上，胸部有轻微的淤血。

她已从加护病房移至普通病房。

树森随着他走向衣间病房，和两位各站在病房外守卫的安全人员打了招呼。

他们进去了。

树森走近病床前，看着躺在病床上的人儿。“于薇——”声音沙哑的轻轻唤着她。他坐在床沿，伸出椅只手，轻轻碰触她因撞击而肿胀的脸，青的青、紫的紫；还有一些伤口，似破碎玻璃割伤的，他的眼睛触及她缠着绷带的双眼和头部。他望向卫医生，询问的眼光。

“她的头部受到撞击，靠近右眼太阳穴附近有一道很深的伤口。稍早，她醒来时，说看不见东西，头痛得厉害，我们请了眼科大夫替她诊断，目前她暂时看不见东西。”卫医生语气里有着一丝不安。

“暂时性？你确定不会因而永久失明？”树森心中一阵抽痛。他极力克制自己的不安焦虑。失明？不——，上天不能对她如此残忍。

卫医生耐心的安抚他，“我看过病历表，她是眼内组织肿伤引起的，得依她的肿伤消退快慢情形而视，她会恢复的，只是暂时性的。”语气中是自责的，身为一个医生不能让外露的感情影响病患或者是家属。

“她知道这种情形？”树森想知道她是否会对自己的看不见东西感到害怕、惊慌失措。

“我们解释过这种情形，她接受了。”“她很勇敢，一点也不惊慌？”他不知道她何时变得如此坚强，他以为她会崩溃的。

卫医生读出他眼底的骇怕，心不在焉的拍拍他的肩，“是啊！她醒来会高兴听见你的声订，她很快会复元的，爱情的力量胜过一切。”“不，你……”树森想反驳他的话，但被开门的声音打断了。他转过头看来人。

白正鹏走向他们。卫医生有事先行退出病房。

“蓝树森。好久不见了。”白正鹏依然记得他，其实不为什麽，虽然已是年近八旬的老人，但他的眼睛可是看得非常犀利，他知道蔷儿和蓝树森之间一定有着什麽，一对男女，除了爱情，还会发生什麽事？“是，白先生。”白氏企业的领袖老者，依然是硬朗，给人肃然起敬的威严感。

“听说你离开警界了。”且他也知道为什麽辞职的原因？“是的，现在我和朋友合夥开了一家徵信公司。”树森没想到他知道自己的事。

“还是不脱刑警本色。但至少能随心所欲，不受束缚的选择，查与不查、接不接案子。”白正鹏没有明白点破他以前受到压力的障碍。

树森紧绷的脸上明显的放松不少，更教他惊讶的是他们能如此轻松的话家常。

白蔷虚弱地想要从黑暗中醒来，她的耳朵传入谈话的声音；伴随着间歇性的头痛，使她听不太清楚，她听得出一个是她爷爷的声音，另一个声音是低沉的，依稀有一点熟悉，却一时想不起来，似乎好遥远……。她的头转向声音来源处，想看清楚，但她看见的是一片黑睹，她才记起她暂时不能看见东西了，医生早先已解释过原因了。她抬起手碰触缠绕在眼上的绷带。

“爷爷？”她唤着爷爷，忍着手臂和锁骨上的痛楚，她强自坐起来。

“蔷儿，你醒来了？别乱动。”正鹏的手按在她肩上，阻止她的动作。

“是卫伯伯吗？”她意识到有人站在她眼前。

“不是的，蔷儿，你会高兴见到他的。”正鹏拍拍她的手，离开她，朝树森说着：“你们谈谈，你们一定有许多话要说。”不等树森有所反应，走向门口，打开门走出去。

“爷爷——”她有些惊慌，然後听到关门声。头转向爷爷刚才和对方说话的方向，“是谁站在那里？”树森的喉咙发紧，竟有些害怕她认不出他的声音来。他坐在床沿，正对着她。“于薇……你还记得我的声音吗？”这个声音现在听起来很是接近，且很耳熟，他叫她于薇，莫非是……有如爱抚般的低沉嗓音，唤起了对他的记忆，蓝树森……他在这里？突然地，热泪涌进眼里，刺痛了她，她的手绞着床单，她怎麽也想不到会是在这样的情形下，再次和他相逢……“于薇……”树森握起她的手，紧紧包住她的手。

白蔷反手抓着他的手，紧紧的，霎时泪流如泉，滑下脸颊，泣不成声，将绷带浸湿了。

她耳语般轻唤着他。“树森——”“不要……”树森为之动容，轻柔地抬

起一只手，轻轻拭去她不停止的眼泪。

白蔷僵直的一惊，放开他的手，双手掩着脸，声音从指缝中溢出，“ 不要这样对我……；你不该来的……。”“ 我仍关心你。” 树森拉下她的双手握在手掌心里。

她低垂着脸，轻摇着头。“ 你不会是突然出现的吧？是我爷爷他…… ” 树森截断她的话。“ 不是，我真的是关心你的安危来探视你。”她吸了吸鼻子，抬起头，迎上他注视的目光。“ 我会好起来的。谢谢你来看我，你可以走了。” 趁她看不到他，她要驱走对他的记忆，就当做是作了一场梦，在梦中出现。

“别这样拒人於千里之外，我是来帮助你的……。”“ 不要——，我不要再见到你。” 她冲口说了出来，她不能再受伤一次，四年多来，她受伤的心尚未痊愈。

“你还记恨我，恨我的拒绝，伤害了你。” 树森眼中有着畏缩，他当然记得，且时常在午夜梦回时啃噬着他的心。

“你怎能这麽冷静的对我说这些？突然地又出现在我面前……，你怎麽能这样对我……你好残忍。” 白蔷双手紧握成拳头，对着他嘶吼着。从心底深处呐喊着对他依然的眷恋，怎奈心中矛盾，对他的那份执着的思慕之心，说什麽也不能从她心头上挥之而去；她气愤自己的难以斩断情丝，承受相思之苦，他却依然故我，丝毫不受影响，还胆敢在她面前卖弄他的温柔。

“对不起，对不起…… ” 树森将她搂进怀里，内心挣扎着，告诉她你爱她，他的心催促着。

白蔷在他怀里挣扎，抗拒在他的怀里融化，“ 不要这样对我，你伤害我还不够吗？ ”“ 嘘——别哭，你让我不知如何对你？听我说，我们根本不相配，即使是喜欢你，我们也不适合，更不可能在一起。” 树森捧着她的脸，手指拂开她脸上散乱的发丝。

她的嘴张开了一下又闭上，还能说什麽呢？她不愿再听下去，再听下去只会让自己更恨自己的矛盾和脆弱。

“我累了，我要休息了。请你离开。” 树森小心的扶着她的头，放在枕头上，替她盖上被子，伫立了一会儿，才走出病房。

＊＊＊在病房外的白正鹏，在虚掩的门旁，将里面他们二人的谈话全听进耳里。他恍然明白了，原来蓝树森一直就是蔷儿爱慕的男人，至今依然是深情不变。

至於蓝树森这个男人，他还未能了解对蔷儿抱持的心和熊度，他在乎她吗？他说到不相配，难道是指身分不相配？有可能。像他这种刚正不阿的个性，也许有可能因为某些因素，不愿太坦白表露真正的情感。

正鹏看着他走出来。

“她说累了，想休息。” 树森说着。其实他知道她是在下逐客令，他又伤害了她。他轻叹了气。

“我在外间听到你们的谈话了。” 正鹏眼睛看着他。

“我……我不是故意要伤害她，既然她不愿再见到我，我会离开的。很抱歉这麽唐突就来了。她应该会很快好起来的。” 他也不知自己所指为何了。

“你别急着走，我有事要拜托你。这里不方便谈话，我们到别处谈。” 正鹏心中有了谱了。

树森看着他面色沉重，混合着担忧，不知他要谈什麽？树森颔首点头。

＊＊＊蔷儿就交给你了，带她离开香港，这里太危险了，保护她的安全。

我只信任你了，请答应我这个老人的请求，蔷儿是我疼爱的孙女，唯一的孙女，我失去一个儿子，不能再失去唯一的孙女了。白正鹏的话一字一句令他感动。

树森不知要如何回答？他没有回绝也没有答应，他真正的烦恼是他自己的心，他封闭已久的感情不能再开启。

他在饭店房间里踱步，思索着和白正鹏的谈话，真的让他为难了。

这二天于薇拒绝见他，安全人员将他挡在病房门口。他伤她太深了。

他躺在床上，回想着四年多前第一次见到于薇的情景，深深的，目光被她的清丽可人的模样吸引，就像一块磁石，把他的一颗心吸住了；素净粉嫩的一张脸，在粉红色的薄绢上衣衬托下，脸庞是泛着桃花红般非常亮眼，直而长的秀发柔和的垂落在她背後……。树森甩了甩头，想挥掉缠绕心头的身影。她离开的那一段日子，他每一天的日子实在是难捱，不论走到哪儿，他的眼睛在熙来攘往的人群中搜巡着，回到家中时，每个角落都有她的味道，似乎她不曾离开过，淡淡的素心兰的清新芳香，混合着茉莉、玫瑰花香。

他不了解这份爱是怎麽开始的？他就是这麽样的自然就爱上了她，一头栽进去，内心也开始感到恐慌、茫然、无助，这样的爱究竟会有什麽结果？被通知解除保护她的任务时，他感到前所未有的绝望，该来的一刻还是来了。

当白正鹏来接她时，现实将他的梦打碎了，白正鹏的出现让他真正觉悟了，他和她当然不能在一起，无论是身分、地位和财势，都是他望尘莫及的。

他每天都在躲避她，希望不看见她能少掉一天的记忆，少一天的爱，自己一个人找到可以舔伤口的地方，麻醉自己……。

他还记得那一天，在她要离开的前一天晚上，他很晚回家，稍有些酒意，躺在床上，看着时钟一分一秒的过去，愈来愈接近离别的时刻。

门上叩叩的敲门声。他知道门外的人是谁。

“树森，开门，我知道你在里面。”于薇在门外喊着，语气是急切的。

“我正要休息，太晚了，明天再说。”他不准备开门。

“你不开门，我就站上一夜。”他忍不下心，开了门，站在门前。“有什麽事？”没有请她入内的打算，想二叁句打发她。

她推开门再推着他进到房间内，转过身，眼中有着恳求，“树森，还有一点时间，我还没有告诉你……”他硬生生的切断她下面的话，“你爷爷已经向警局道过谢了。回房间去睡觉，我今天忙了一整天，明天……”“不——，你在躲着我。”她瞪着双眼指控的语气，看着他的双眼是痛苦的。“请你……给我一点时间，我一定要告诉你，说出我对你的感觉……”“别说——”他伸出一只手捂住她的嘴，阻止她说，摇着头。

她覆住他的手，眼泪滴落下来，滴在他手指上，他放开手，心软的将她圈进怀里。

“我不愿离开你，我爱你。”她偎在他怀里诉说着对他的爱意。

他推开她，“你别乱下结论，我和你是不同身分的人。”“我是真心的，我爱你——”她哭喊着，泪眼汪汪的看着他。

他敌不过她的眼泪和自己的意志力，他抓着她的双臂，低下头就是一记强烈的吻，攫取她的唇，四片唇互相需索，恣意的吻着，他听到她的呻吟声，渴望的任他需索，不——不能这样，他怎会让这种事发生呢？他猛地推开了她。

“对不起，这是错误的，忘掉它。”他急促的喘息着，狠着心不去看她的

眼睛。他咬紧牙关，深吸了一口气。

“为什麼？你不爱我？”他转过身背对她。“我没有爱上你。”“我不信，为什麼对我这麼好？你的温柔都是假的吗？”“你是我的责任，必须保护你。”“没有其他的？那刚才的吻呢？”“那个吻和爱无关，是两码子事，别混淆了。”“你……我不信，你怎能说这样的话？”“别把男人看成全是好人，包括我在内，投怀送抱谁不要，只是……你的身分提醒了我，差点被一时的情欲冲昏了头，毁了我的前途。”他说得很是绝情冷漠。

“你……说得太残忍了，我会永远记得，我恨你——”她的泪水刺痛一双眼，模糊的盯着他宽阔的背後，受羞辱的嘤咛一声，夺门而出。

树森从床上跃起，伤害她羞辱她的一幕幕景象，一一浮现在他眼前。

懊死！天知道他有多爱她。他一惊，痛苦的呻吟着，事实依然明显、存在，这四年多来，他逃避着封闭的感情，如影随形的，每一天都跟着他，从未离开他心间。

＊＊＊连着叁天的辗转反覆思考，树森答应了白正鹏所托。他给自己找的理由藉口是工作、责任，基於这二项他答应了。心中对白己发誓，他要保护她的安全，免於受到伤害，他欠她的感情，他会设法帮她找个适当的人选，弥补她受到创伤的感情，他会的，会找出好的男人来爱她。

白王鹏正在说服白蔷。

“爷爷，你不能这麼做，他……你这是在强人所难，不能因为信任他就把我强托给他，你没有问过我的意思。”白蔷极力反对，她不敢相信爷爷会做如此的安排。

“我这就是在问你了。蔷儿，你朝思暮想的人不就是他吗？”王鹏疼爱的眼光看着她，了解的拍拍她的手。

她低垂着眼，不敢正视爷爷。眼睛上的纱布已拿掉了。

“你和他说的话，我都听到了，不——不——别说你要忘掉他，爱一个人不会轻易的说忘就忘的。”他阻止她插嘴。

“爷爷……，你不知道的，你怎会知道我受的羞屏？是他不要我的爱，他从未爱过我。”她摇摇头，拭去眼角的泪水，在爷爷面前承认自己所受的委屈。

“他出现在你眼前，难道只是顺道来探望你？一个男人会千里迢迢来这里看一个曾被他拒绝的女人吗？”“他以前就是这样的男人。”王鹏叹着气，揪了她一眼。心中已有了个谱，是他昨晚想好的。他刺探的口气，“想不想探究男人的心理。”“探究男人的心理？”她不解的看着爷爷。

他点头，说着：“想不想和爷爷赌一赌？”“赌？”爷爷卖什麼关子？他说着：“蓝树森还是个单身汉，据说每个女人见到他都想钓他，是炙手可热的单身都会男子，至今还没有女人赢得他的心。”他瞥了孙女一眼。这也是昨晚他打电话得来的可靠消息，於是他才有了结论，且是赌定了心。

“这和我有什麼关系？他爱和哪个女人上床睡觉是他的事。”白蔷有些吃味儿，心头上不是滋味。

“他的心，你难道不想了解、探究？”“不——我不愿再见到他。”“这麼轻易就投降、放弃？听着，你比那些女人更有机会接近他，占了上风，再来就是诱惑，女人最大的武器。”她张大了眼，觉得很不可思议，爷爷怎麼会出这种主意来？“别张大眼睛看我，接不接受挑战？”这简直太荒唐了，她才不愿意且是倒迫的一方。她是女人，岂可丢了全天下女人的脸，如果又再

次……，她不敢往下想了。

“你不在香港的话，我倒要看看还有谁想动白氏企业的主意。”正鹏转移话题，让她明白他的苦心。在经过警方这些天的追查，有了个结论，就是公司内部有人想击垮白氏企业，加害白氏企业的继承人，目标就是取白蔷的性命。

“你是说真的有人要置我於死地？”她听到守卫的安全人员的谈话。她没有想到会有人要加害她。

正鹏实在不愿去猜测是谁想要夺取白氏企业的一切，这几年公司内部的组织、制度有些改变，且他已把蔷儿从继承者的名单上删除掉，其中的内容，他和律师已拟好一个形式上的计画，更更改了遗嘱的大部分内容，在他过世後，始生法律效力。

自从儿子遭人绑架撕票後，家族们有些不谅解和怨言，指陈他的不公和偏心，让蔷儿传承他的总裁位子，其实那只是他的权宜之计，他担心害怕万一家族的成员和歹徒有所勾结，想找出家族内的异类分子，在抓到了匪徒後，他才安了心。於是为了不再让危险靠近白家，他将蔷儿从名单上剔除，但她得到的是他的不动产和叁分之一股份，且她的子女可以继承这项财产。现在应该是告诉她的时候了，只是他必须确定她找到一个好男人有个归宿。

他要和她赌的是她的未来、她的辛福。

“撇开那些不谈，蔷儿，和爷爷赌个注，能不能赢得蓝树森的心？期限是一年。”“爷爷你是当真的吗？我……”白蔷完全失去了主张，矛盾又迷惑，爷爷为何要如此？动机何在？“不愿意？这麼快就投降了。我白正鹏的孙女儿怎会是怯懦的女子？白氏企业交到你手上岂不垮了。”“你太狡诈了，爷爷，你这是激将法。”见她迟疑，他目光锐利地、严肃的说着，“如果赢不了他的爱，你得回来继任总裁的位子，接不接受？”“老狐狸，你明知我对白氏企业总裁的位子没兴趣，却拿这个来要胁我，白氏企业和蓝树森根本一点关系也没有。”她没想到爷爷会拿总裁的位子压在她头顶上，当赌注的筹码，她已明白表示过，她也以为爷爷会明白了解。

“有一年的相处时间，你不心动？再想想吧？这个机会很诱惑的，不是吗？想想如何抓住男人的心？”正鹏拍她的手，笑了起来，起身，走到门口时，回过头朝她眨眼。

白蔷一怔，她似乎看见爷爷的眼睛亮了起来。她搞不懂爷爷怎会这麼热心，岂不太矛盾了。她了解爷爷一心一意的想栽培她来护住白氏企业的地位，更不愿将总裁宝座让给家族的其他成员，白氏企业是他的心血、血汗，她可以了解这种感觉。但是又为何让她和树森有在一起的机会，她真的不懂了。

一年。的确让她心动，可是她能再承受一次吗？＊＊＊白蔷从模糊的视力看出一个人的形体，关上门走进来。她知道是他，除了树森还会有谁的身高比他高大。

她很想表现友善，可是昨夜里一整晚都睡不着觉，想着爷爷的赌注，焦躁的心情得不到安抚。

树森站定在她的床边，贪婪地欣赏她美丽依旧的脸庞。

“你不吭声就进来。”她的口气是不悦的。

“你的眼睛看得见了吗？”树森的声音中透露着他的感情。

“没有，很模糊。”树森掩住担忧的表情和失望，他希望她快好起来。

沉默了片刻，她开口说话了。“你怎麼还不离开？你不用工作吗？”“我

等你好起来，我们一起离开。”“ 这里没有你的事，我又不是你的责任。” 她的情绪因他那句话更加焦躁。

“欠你的，我必须偿还弥补，而你的安全是最重要的。”“ 偿还什麽？弥补什麽？我不要你的怜悯，该死——我恨你。” 她的火气上升，气急败坏的、不争气的泪水涌进眼眶里。“ 出去，出去—— ” 双手推打他宽阔的胸膛。

“于薇……，对不起。我总是让你生气流泪，我真的是关心你，真心的。” 他顺势将她拥在怀里，闭上眼睛。

她几乎融在他的怀里，闭上双眼，让自己沉浸在他的温暖怀抱，这几年来她需要的就是他强而有力温柔的臂弯。她在心中有了决定，她接受爷爷的挑战——征服男人的心，蓝树森的心，眼前的这个男人。如果她的心不是这麽爱他、依恋他，她就不会如此痛苦了，既然爱他，何不轰轰烈烈的大胆的去爱，她有一年的时间和他相处，总比两地遥隔受尽相思之苦来得好。

白蔷双手悄悄的放在他背上，贪婪的吸取他身上的男人气息。

树森暗自呻吟着，不让自己的心思出轨，她是如此地靠近，他又情不自禁的抱着她，一年的日子教他如何抗拒这种甜蜜的诱惑？上帝！我该如何抗拒？他的双手更加抱紧她，深深的埋进她布下的诱惑陷阱中。

＊＊＊二星期後，白蔷出院了。

她，回到家中，就到她的小绑楼里。

树森带着她上楼，站在一扇门前，然後打开。

“就是这间？ ” 他看见一台钢琴，还有放在地上的画，墙上也挂了许多幅。

他握着她的手进去。

“钢琴，带我到那里。” 她的声音在抖，因为他闯入了她的小天地。

“我知道。你要弹是吗？ ” 他记得她常弹的曲子旋律，也是他逃离家的原因。

“谢谢。” 她已坐在椅子上，摸索着，打开琴盖，碰触琴键。

屋间里顿时充满了钢琴美妙的音乐，树森倚在钢琴旁，入神地听着，似乎回到了四年多前的情景。

“我喜欢这首歌——锺爱一生。” 白蔷用充满感情的口吻说着。

“会的，你会拥有的。” 他的语气是苦涩的。

她抬起头，想看清他的表情，虽然四周一片模糊，她依稀仍能感觉他的凝视。

“树森，你在台湾有女人吗？ ” 她觉得自己很狡猾。

“为什麽问？ ”“ 有或没有？ ”“ 没有。” 她感到些许释然，但还是无法不去想这四年间和他有过接触的女人。

“为什麽？ ”“ 我没有必要一一告诉你我的私人生活。”“ 意思是有需要还是会到外面找女人发泄。” 她的嫉妒心啃噬着她。

“我不是圣人，我是男人。”“ 投怀送抱来者不拒。” 树森不知她说这些干什麽，他有些恼怒，离开她走向门口，回过头说着，“ 我去打电话。” 带上门出去。

他的骤然离开，使她又恨他起来。

她摸索着走向站立在墙角上的画架，她掀开了覆盖着的画布。

她闭上眼睛，在心中将画中的人勾勒出来。每天她总是站在画架前注视着栩栩如生的木炭画人物素描，她的爱、最初的爱情，不能停止的思念。

描绘他时，爱与恨交织着，在她脑中浮现的是他的温柔眼神、他的笑、被拥在怀里的感觉、他的吻……，他却深深地伤害了她，如今又把他带进她的生活里，上天为什麼要如此安排呢？和他会有结果吗？或是又一次的伤害呢？她的梦曾经是那麼的真实，被温柔怀抱包围着，这一次会是再次被无情的推向痛苦深渊里吗？她的眼泪像断了线的珍珠项炼，一颗颗的滴落下来。

她将画布覆盖上去，这是她最大的秘密，她不愿让任何人知道，尤其是树森，她最不需要的是同情。

第二章

电话铃声划破了清晨的宁静。

唐紫织不淑女的咒骂了一声，她半睁着眼看向不远处的电话。离太远了，她的手勾不着，气恼的吼了起来，翻下床，看一眼床头上的闹钟，七点——天哪！才七点。

谁会这麼一大清早的扰人清梦？天晓得她有多累，她才从高雄回来，昨晚……不，是凌晨才睡的，一碰到床就呼呼大睡。

她得快快打发，再睡个两钟头。九点半开小组会议，一想到要开会，她不禁呻吟了起来，她这个月业绩不好，准会是炮轰的靶。

她拿起话筒，慵懒的声音。“唐紫织，哪位？”坐在地板上，她摸了摸地板上的灰尘，一星期没打扫了。“狗窝”这个字形容得太恰当了。

“嗨！猜猜我是谁？”彼端传来兴奋的笑声。

“报上名来，我记忆不太好。”怎会有这种人，一早把人当鸟遛着。

“像我这麼美、声音这麼甜的女人，你会忘记才怪。故意不想起来的，是不是？我想想看……，你从小就有自卑感，到了大学也才谈一次恋爱，你的底细我太了解了……”“唐艾美，你别臭美，往自己脸上贴金。”紫织最痛恨至极的人出现了，她的第六感一向很准确，艾美一定是带了什麼麻烦给她，她得小心了。

“你记得的嘛——嗯！今天我住你那儿。”她就知道。“你来干什麼？离我远点。”“来不及了。我人已在你公寓楼下的巷口，正打电话。”天——艾美就是那种不懂得什麼是拒绝的女人。

“不行，我这里只够住一个人，你到别处去。”“那我落个脚休息一会儿，总可以吧！”“真的？我可不买你的帐。当真只休息，然後就走人？”紫织很想相信她。

“是。那说定了，一分钟到。”说着，然後挂断。

就相信她一次好了。

整整一分钟，刚好。门铃响了。

紫织开了门。

艾美大剌剌的进来，後面跟着一个小女孩。

“等等，她是谁？”紫织有被骗的感觉，她看小女孩瘦高清秀，长得一副聪明精灵的模样，一双慧黠的眼睛灵活的转动着。

“我女儿。”艾美说时没有她，皱着鼻子看着小榜局的房间。

“你女儿——？”紫织眼睛不相信的瞪得老大。

“唐文郁，叫人呐！”“叫我文郁，别连名带姓。”小女孩生气的走向小沙发，坐了下来。

“喂——我生下你的，养你，给你吃、喝、住、穿、用，真不可爱的孩子。”紫织听着这对母女的对话，怀疑她们是母女，这像话吗？她将艾美拉到一旁。“哪有母亲像你这样的？”“我们习惯了。别看她一副可爱模样，她脾气和她那死鬼老爸一样坏。”艾美不以为然的耸耸肩，从皮包内掏出一根烟。“有没有打火机？算了，我差点忘了你是出身良好的唐小姐。”歪着头，眯着眼看她。

“你什麼时候结婚的？孩子都这麼大了。”紫织看着她，已经忘了她以前的长相，只是觉得她不像艾美，她真的好久没见过艾美了，奶奶去世以後。五年前，奶奶病逝时，艾美曾回高雄老家奔丧，没提她结婚的事，也没见着她的先生和孩子，然後又不见人了。

艾美只瞟了她一眼，走向小沙发。“他死了，提他干什麼？那种没良心的男人，死就死，还拖一屁股债。”紫织看文郁在沙发上睡着了，拿了被单盖在她身上。

“怎不回高雄？”“要我老死在乡下，带着一个未入籍的女儿，忍受那些八婆的白眼。”艾美冷哼了一声，望了她一眼。

紫织想起小时候和艾美的生活点滴。艾美的身世很可怜，她的妈妈在她父亲去世後，就抛下她离去。事实上自己的身世和艾美是差不多，只是她之所以寄养在奶奶家，是因为妈妈在生下她时难产而死。

和艾美认识的第一天，她们就打了起来。她那时七岁，艾美十岁，因为她还有爸爸不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所以艾美看不顺眼，老是欺负她。每次爸爸来看她时，艾美就会将爸爸送的洋娃娃、玩具抢去玩或是故意弄坏；她们一直到爸爸因公殉职去世後，才结束战争。那年她十五岁，国二暑假，艾美十八岁，高中毕业。二年後，艾美离开了。

扁阴似箭，岁月如梭，她们都已老大不小了。算算年纪，艾美也卅岁，她廿七岁。

艾美打破沉默，打量房间四周，开口说着，“这麼落魄，到台中几年了？该有小数目存款吧？换个地方住。”“一个人过习惯了，要那麼大的房间做什麼？而且我是东飘西荡的，没有固定的工作，做腻了就到别处。”紫织五年来一直换地方，工作也是从高雄、台南一直到现在落脚的台中，都有她走过的足迹。一年前才换了这个出版社的工作，但她得跑外面做推销，时常也中、南、北叁地跑。

艾美倒是很觉得讶异，啧啧称奇，对她另眼看待。“什麼时候我们的唐大小姐也做起粗活了？好好的有人养得起你，偏跑出来闯江湖。”以前她就很嫉妒紫织，有伯伯、叔叔、奶奶、婶婶疼，隔壁邻居也是，说什麼可怜的孩子，一出生就没妈妈。她也是没了妈的孩子，却被人嫌弃，小学时背後一堆闲言闲语，说她的妈妈跟男人跑了，却没人怜惜她。

“大学一毕业，奶奶去世後，我就搬出来住了。”紫织不愿一直赖在大伯家，他经商失败後，实在没必要增加他们的负担，况且几个堂兄弟妹们还在念书，她不好意思继续留在那儿，虽然他们没说什麼，但她知道那是因为奶奶尚在世，他们也不能说什麼。她庆幸能读完大学课程，完成学业，这都是爸爸存下来的，让她无後顾之忧。

艾美对周家没什麼深刻印象，记得的也都是那些不好的。

“你没有男人吗？”她环顾四周，没有男人的味道。

“一个人不是很好吗？干嘛束缚自己。”紫织早已不知什麽是爱情，多年前心已死了。

艾美看她侧向床上，趴伏着，拉了毛毯盖上，闭上眼睛。

她难道不知自己长得美吗？皮肤漂亮得没有瑕疵，上帝对她实在太厚爱了。在奶奶的葬礼上看到她时，也吓了一跳，那个瘦骨如柴、矮小乾扁的身材已不复存在，蜕变成一个甜美的女孩，如今五年後再见面，高挑出众的脸蛋足足可以当模特儿，挺直的鼻梁，深遂的眼眸，睫毛又长又翘，嘴唇是优美丰满吸引男人一亲芳泽的类型。艾美摸摸自己已稍呈疲乏、缺少弹性的双颊，她们才差叁岁吗？那一头直而及腰的长发，柔顺的垂在她背脊上，她看得出来，它们很柔细。

“你用什麽保养头发？”艾美看自己的已是焦黄分叉。

“什麽？”紫织张开眼睛，“头发？我哪有时间？连美容院都懒得去。太长了，是吗？提醒我该剪了。别吵我了，让我睡觉。”她看一眼睡在手臂上的头发，才发现真的太长了。

她一下子又闭上了眼睛，头发的事暂且丢一旁，睡觉比较重要。

艾美看她又沉沉入睡。上帝真是不公平，对她太仁慈了。她的一切，从小到现在，紫织拥有的，她都嫉妒，一直是她的眼中钉，她极尽可能的去破坏。瞧她能够安稳的睡着，自己却要在夜晚时分，还得出去卖灵肉换叁餐饱。

艾美想起了杜平，她恨他，死也恨他。杜平把她赚来的全花在别的女人身上，死了，一毛钱也没留给她，还拖了一大堆债，更让她拖着一个小孩。

这些年来，她都以唱电子花车女郎和清凉秀赚取生活费和还债，有时晚上到酒吧当陪酒女郎，当然免不了和客人有肉体的接触。

在酒吧她无意间碰到了高中时曾有过接触的狄士超，现在已是大公司的老板，半年来她一直和她有亲密的接触，他有意要她当他的情妇，供钱让她花用，她心动了，可以脱离出卖肉体的夜生活，只是她身边还有一个文郁，总不能告诉他她有一个孩子，难得上天降下来的贵人要养她，怎可放弃？狄士超要到香港去，也要她和他一起去，她已答应了。所以她想到了紫织，将文郁托给她照顾。

艾美四下看看这个房间，实在太简陋了。她走向衣橱，一个衣橱？很怀疑它能吊几件衣服，她打开来看，果然如她所料，没什麽可以看的，T恤衬衫、牛仔裤……，旁边放置一张书桌，摆着一面镜子，化妆品也只有到化妆水、面霜、一只口红，一副眼镜。桌上凌乱没有整理的调查报告书表……，真是太简单、太不可思议了，她怀疑自己会安於过这种单身孤独的生活。

紫织也二十七了吧！她没有需要、欲望吗？一个女人生活里没有男人，对自己来说是太乏味了。人生没有了乐趣可言。

九点一到，闹钟准时的响了起来。

紫织从床上跳起来，冲进浴室。

她出来时，艾美躺在她床上。她抽出一条粉紫色发带套在头发上，化妆水、面霜往脸上一抹，涂唇膏，换上已准备好要穿的T恤、牛仔裤，再戴上眼镜，坐在地板上穿袜子。

“你这样子去上班啊？”艾美皱眉看她。

“有什麽不可以？”紫织从衣橱拿出一件外套。

“难怪没有男人看你一眼，我不记得你有近视，戴上人多土啊！”“眼镜

是防止引导男人性犯罪，长太美了，没办法。我若肯的话，早就是少奶奶了。”她说的有一半是真的，其他的事情她不想提起。

“什麽狗屁话？”艾美嗤之以鼻，心中不是味道。

“不信就算了。”紫织冲她一笑，拿起资料袋放进背包褒，提醒她说着，“休息而已，别讨价还价。出去时，把门从里面锁上，关上就可以了。好了，我要上班了。”看看手表，用跑的十分钟可以到公司，不会迟到。

她关上门，留下艾美母女。

＊＊＊紫织很早就下班，和同事分开後到中华路逛逛，顺便吃晚餐。

当她看见叁楼有灯光时,她的脸倏地气得一阵青一阵白。艾美还没走吗？她一口气冲上二楼，打开了门。只看见文郁一个人坐在电视机前，没有看见艾美的人。

“你妈妈呢？你们为什麽还不走？”这麽小的房间一眼望去，没有地方可以躲着。

文郁头转向她看一眼，又把视线放在萤光幕，只淡淡地说了一句：“她走了。”“走了——？你呢？为什麽没一起走？”紫织哇哇的嚷叫了起来。

“我是她的累赘，会碍着她的。”文郁双眼盯着电视画面，口气是不以为然的。

“难道就不会碍着我吗？”紫织为之气结。唐艾美竟敢这样对她。

文郁不发一话的从地板上站起来，拿起背袋和小行李箱，走向门口。

紫织见状，拉住她。“你要干什麽？”文郁只是冷眼看她，瞪着她，“我去警察局，他们会收留我。”紫织被她那个眼神，看得心寒。“你妈教得真好，用这套来吓我。我输给她了。你去给我坐回去，不准再吓我。”紫织不禁怀疑文郁是不是受了艾美之指使来威胁她的。她投降了。

文郁走回原来她坐的位子，将背袋放下，行李箱任它躺在地板上，看着她，“她说你一定会收留我的。”“为什麽她这麽说？”“她说你很笨，头脑简单，会气得哇哇叫，然後心软。我看也是。”笨。艾美说这种话？原来她早已预谋设计好的。

“拿去，她说给你的。有一半是我的生活费，里面有叁十万。这个她说让你看。”文郁从背袋里拿出存摺和取款卡及一封信给她。

紫织将信飞快迅速的看了一遍，一把怒火冉冉上升。叁十万让她照顾文郁，而自己却和男人跑去香港。

“你妈妈不要你了，你怎麽一点也不难过？”紫织奇怪的看她的表情，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习惯了。”她耸耸肩，淡然冷漠得没有一丝感情。

紫织惊愕的看着她，她还是个小女孩，却没有小女孩的天真活泼、纯真的笑容，可以说是难以了解的，毫无感动可言。

“文郁，你多大了？”“十岁。”十岁？老天呐！艾美是怎麽教养她的女儿？紫织不禁想起她和艾美初见面时，艾美也是这个年纪，但她却能用攻击人来表示她的愤怒和怨恨。

紫织不禁在想，文郁的平常生活是怎麽过的？她的眼眶不禁红了起来，鼻子一阵酸。

“她说你是爱哭虫，太弱了，温室的花朵。”文郁大人样的口气说着。

“想哭就哭有什麽不好？你不哭吗？”紫织努力的将眼泪眨掉，吸吸鼻子。

文郁耸耸肩。“她说家里又没有死人，哭什麽？”紫织又是一怔，木然的看她。这个孩子怎麽说话这麽尖酸刻薄？艾美呀！艾美，你给她的是什麽教育啊！

“肚子饿不饿？”紫织想到她可能连中餐都没得吃，问道。

文郁硬邦邦的点着头，似乎不情愿承认。

先去填饱这小丫头的肚子，再来想自己的心软。

＊＊＊紫织带她到中华路，但她偏偏要吃牛排。

“她的男友都比你大方，一客也不过几百块，扣掉我的份，可以了吧！”紫织放弃跟她辩，纠正她的态度和说话的口气。“跟我一起说话客气点，什麽她呀她的？你才十岁，说话别学大人，还有别瞪着人看，好像欠你几百万似的。”“你真的很罗嗦耶！她都管不着了，轮到你管。”“我就是偏要管，既然你妈把包袱丢给我，我就要管。”文郁只哼了一声，低头吃她的牛排。

“你知道你妈去哪里吗？”紫织说着。

“知道，跟男人去香港。”她满不在乎的咬了一口牛排。

“你怎不跟去？”文郁丢给她一个白眼。“她说他的幸福就全靠我了。”“什麽意思？”“笨！那个男人是有钱的凯子，她要从他身上捞很多油水。钱，懂吗？当然不可以让他知道她有孩子。”“什麽——。”这算是什麽母亲？为了男人和钱丢下孩子去享乐，“你不难过？生气？”紫织读不出她眼中的目光和感情，她难道不会伤心、流泪、气愤吗？“再让我长大几年，我就不用靠她了。”这是一个孩子会说出来的话吗？紫织顿时被她这一句，心都掏空了，她想替这个孩子找回童年、欢笑。

她得先找到艾美。问问她到底给了她自己的女儿什麽样的童年？文郁毕竟是个孩子，经她这一一的引导，问出了个眉目，原来艾美母女俩一直住在台北，且把她的弱点全告诉文郁，教她如何对付她。

紫织虽然生气，却也觉得欣慰，她没有把女儿随便丢给别人照顾。

一星期後，紫织辞掉了出版社的工作，带着简单的行李，和文郁北上。

到了台北後，紫织对台北不熟，全靠文郁带着她。来台北之前，她想到了骆克承，五年前作奶奶葬礼上，得知他在台北当刑警，是给了她住址，但她弄丢了。因为那时心情是双重打击，疼爱她的亲奶奶她再也见不到了，另一个原因是她没见到骆克樵，没有可以陪她伤心哭泣的人。她多久没见到他了？高叁那年，他退伍後就没再见到他了。经过这麽多年——九年，她依然想起他时心一阵阵抽痛着。

她打过电话到高雄老家隔壁的骆妈妈，问克承的电话，於是她和文郁按着住址找克承服务的警局单位。

她们找到了。

紫织在楼下电话亭打了电话进去。

“克承吗？是我，唐紫织。”“紫织——，你在哪里？”语气是惊喜的口吻。

“我就在楼下。”“你等等，我马上下去。”说完，挂上电话。

不到一分钟，克承冲了出来。

“你怎麽找到这里来的？咦——她是……？”克承朝她一笑，目光望向她身後的小女孩。

“她是艾美的女儿。”紫织揪她出来打招呼。

“艾美？她的女儿长这麽大了。”克承在小女孩身上找寻艾美的身影和轮

廓。

“克承，可不可以帮我个忙？”“什麽事？”“找住的。大台北我不熟，又不敢住旅舍饭店，只好找你帮忙了。”“没问题，克樵那儿有房间。”“克樵——，他也在台北？”紫织的心脏跳了一下。

克承点头。

“正好我要去他那里，一起去好了。好久没见面，他会认不出你的，可惜，我已有女朋友了，否则我一定追你。”克承和黎尘的相识是在世刚和可恩的婚宴上，交往一段日子了。

“那不就是废话吗？”紫织的心在跳，心不在焉的想着等会儿和克樵见面时，会不会认出她来？九年不见，骆克樵不知变成什麽样子了？她有点兴奋、期待着，克承说他尚未娶妻。

一路上，两人话家常的闲聊着，回忆以前的童年往事，虽五年不见，但小时候的友谊仍在。

他们进了一家徵信公司。

徵信公司？她压根儿没有想到克樵的职业竟会是类似私家侦探的工作，且还是老板之一。

紫织看到克樵了。上天厚爱，他并无多大改变，依然是她思念的英俊脸孔。

“大哥，瞧瞧我带谁来了。”克承笑嘻嘻的走向克樵。

克樵怎会不认得她。

“嗨！不良少女、坏女孩，哪一个？”他语气中没有流露出什麽，不是很热络的表情。

“你……坏的你偏偏记得，你嘴巴不会说好的吗？我已经是女人了，骆先生。你就不会表现得很讶异吗？真让人怀疑你有没有感情？”紫织气他依旧是那个自我膨胀的男人。就记得她少年青春时期的叛逆，最喜欢挑剔她的行为，每次都听他千篇一律的说教训斥。

“嘴巴还是那麽不饶人。”克樵眼中有着笑意，看着那张脸，他依然是怦然心动未能忘怀，仍是个诱惑。

他望向她身後的小女孩，清秀的小脸蛋让他想起熟悉的另一张小脸蛋，桀骜不驯的瞪着他的双眼，让他回到了十七年前，第一次和紫织见面的时候，只不过她是刚打完架哭脏了脸，那是他们搬去那里的第一天，就让他遇见了她，她躲在他们家後园里哭。

“你笑什麽？”紫织没有错过他嘴角那抹笑容。

“你女儿让我想起小时候的你，你们还真像。”克樵的心揪痛了起来，莫名的一阵抽痛。

“开什麽玩笑？我像有十岁女儿的年纪吗？她是艾美的女儿。”克承的嘴笑咧得老大，克樵瞪他一眼。

克樵巍巍一笑，吁了一口气的表情。他忘了艾美是紫织的堂姊，仔细看还是能找到艾美的影子。

克承这时插嘴进来。“大哥，紫织就在你的公寓住下。”克樵一听眼睛睁圆又大。

“我又不会吃掉你，瞧你惊恐的表情，别人会以为我欺负你占你便宜……”紫织说着。

“唐紫织——”她怎麽还是和九年前一样专找他碴，有她在的地方，麻

烦就会跟着来。

她是他的克里。

“搞不好藏着二叁个女人，有不为人知的怪癖、嗜好……”克樵将她抓过来，一手捂住她的嘴。“闭上你的嘴。”今天幸好办公室只有他和树森，否则话传下去，没事也会有事。而这个都是她惹出来的。

树森躲在报纸後面的脸，可是听得快憋不住笑出来。

克承悄悄退开，让紫织去应忖克樵，只有她能制伏得了他。关上门安全离开，免於听到他咆哮怒吼的狂叫声。

紫织踢他一脚，挑蛍的瞪着他，已摆好架式，而这全是他教的，因为她常和艾美打架，她个子矮小又瘦弱，体型上的吃亏让她每次都被打哭了，才央求爸爸带她到跆拳道馆学跆拳，而那时的克樵、克承是高中和国中跆拳社团的队员，便和他们一起学跆拳道了。

“回去找你算帐。”“奉陪。”树森放下报纸，起身走向他们，朝紫织抛了一个女人都会为之倾心的笑容。“好久不见”紫织丫头。“树森学克樵的妈妈喊她的乳名。”嘎——你……你是蓝树森——。“紫织认识他叁年，是克樵的学长，也是跆拳社的队长。”你怎麼可能没有变老，上天对待人真不公平。“有些他们的同学、朋友都已结婚生子，且有中年发福的迹象。她记得每次有比赛时，场边的女生都替他加油，连她带去替克樵加油的同学也都倒戈，被他吸引。”你也是，我以前怎没发现你是个美人胚呢？“树森说的是真心话。老天——难怪克樵不让其他男孩子碰她，原来他早已发现了这块璞玉。”少来,你眼睛哪会注意姿色平平的女孩?“姿色平平？她不知道白己长得美吗？要不是克樵把关守住她，或许他会爱上她也说不定。”哇——你长高了。你真的去买了增高器吗？“他还记得她和克樵赌气说一定要增高十公分以上，十六岁的身高一五二也实在太矮了，他们常取笑她。紫织鼓着腮帮子，瞪他们二个。”骆克樵，你卑鄙，怎麼可以到处乱说嘛！再说，我也没有真正去买，我是自然长高的，你们一毕业，我就突然长了十六公分，一定是你们常常压我的头才长不高的。“她没说，克樵倒根本没有发现到她的身高，他低下头去看了一下，她真的已在他的耳朵下了，她至少有一六八公分。克樵瞥了一眼小女孩，发现她从进来到现在都没有吭过以句话，只是一直看着他们，脸上没有什麼表情，猜不出她心中在想什麼。这种孩子能沉住气一直站着不动，倒真是少见。”嗨！你叫什麼名字？“克樵跟她打招呼。”文郁。“简短二字。”你妈妈呢？“紫织见状，赶紧拉着克樵到一旁。”别在这里谈，我回去再告诉你。“她压低声音说着。”艾美怎麼了？“干过警察的人思绪比较敏锐。”她没有事，我就是带文郁来找她的。“紫织希望艾美还没离开台北。”艾美在台北？“”她一直就在台北，我回去跟你说啦！“她不愿在此谈论，以免伤害孩子的自尊。”拜托——，你不可以住我那儿，孤男寡女的。“”我都不担心了，你担心什麼？“”你会给我惹麻烦的。“紫织黯然的眼神，他嫌她麻烦。”好吧！我不求你了。“”你要去哪里？“克樵见她抬起地上的行李箱。”饭店、旅馆、宾馆都可以啊！“她不看他一眼的说着。”不准你到那种地方。“她果真天真得不知单身女子住到那种地方是多麼危险的事吗？”为什麼？“”算了，我输了，留你住下，一旦找到地方住，立刻给我搬出去住。“紫织此刻已没有雀跃的心情了,她走向树森问道,’你那儿有地方住吗？“树森还未开口，克樵一把抢过她手中拎着的皮箱，”我说了，在我那儿住下，别不识相打扰人。“树森眼中有着笑意，这家伙根本是不让别人亲近她。

他的思绪回到十多年前，克樵从不让其他男孩接近她，十五、六岁的紫织已出落得亭亭玉立，常常有男孩子写信，但都被克樵拦截，从信箱中拿走她的信，他到现在还是不知那些信的下落，他真替那些用功啃情书写情书的男孩抱不平。克樵的回答是那些男孩太幼稚。老天——不知谁幼稚尽做那种无聊缺德事？晚上，克樵很晚才回到公寓。他们一夥人去世刚家。世刚、黎蔷夫妇从美国带着已四个月大的叁胞胎女儿回来。叁胞胎，他真佩服女人的肚子能容纳叁个婴儿，听着世刚、可恩、斯卫叁人说那些爸爸经，可把他们尚未娶妻的单身光棍给吓坏了。再加上那些叁大家族的成员，全部返台来过年，近五十人的家庭成员可把客厅挤满，一间屋子闹烘烘的。他之所以会认识他们，是因韩黎蔷的车祸事故，树森找了克承帮忙调查，因而认识了他们，同时也是事业上的合夥人，他们计画买下一座牧场，开辟为休闲娱乐场所供游客们参观，设计规画全交给昕承承揽。他们常不定时的聚会，藉着聚会抒发工作的压力，互相扶持，这在现在这种向金钱看齐的金钱功利社会，已很少见到这种深厚的友谊。克樵原本希望紫织已经睡了，可是当屋里灯光还亮着时，他的心情又为之欣慰，一种说不出来的感觉。”你回来了。“紫织听到他的脚步声，从沙发上起来。当听到她这一声时，克樵才领悟到那种感觉，有家的感觉。平常回到公寓，已习惯安静黑暗、无人回答的客厅。”你怎麽还没睡？“说着脱下外套，放在沙发上。”衣服会绉的。“紫织顺手拿起来，走向他的房间。”你不可以进我房间。“克樵跟在她身後欲阻止她，但她已开门进去了。克樵尾随她进去，看到床旁边地板上，”这是干什麽？“地板上铺了毛毯。紫织拿出衣架将外套挂好，放进衣橱内，慢条斯理的走向他，说着，”临时床铺。“ ”我知道，谁要睡在这里？“他的心脏是怦怦的在跳动，跳得很快。”你或是我。“克樵暗自呻吟着，”有别的房间可以睡。“他必须保持清醒了。紫织耸耸肩，”我知道。但文郁不让我进去，我威胁过她了，我发誓。“她和文郁整整耗了一小时，她还是不肯，两人大吵了一顿。”威胁——？你用恐吓的态度对一个孩子。“克樵不喜欢用凶狠的态度应付小孩子的人。

他们见到类似这种的父母太多了，小小年纪离家，大部分是父母打骂引起的。他没想到紫织也是那种人。”我是那种人吗？我憋了一肚子怒气，你还用这种眼光和口气跟我说话，我恨死了唐艾美，硬是把包袱丢给我，我怎知道她的孩子会这麽刁蛮难缠，她们母女一个样，存心气我，我还得忍受她的嘲讽讥诮……“紫织数天来的怨气全发泄了出来。她冲进浴室，打开水龙头，随着水龙头的水烯哩哗啦的大哭一场，方才憋了一个小时的怒气，眼泪像水龙头的水流个不停。紫织这个样子，克樵还是是第一次看见。他错怪她了。”织丫头——“他在浴室门外叫着。”别叫那个名字。“紫织打开门，走了出来。她哭过了，他看她的眼睛红红的。他说得这麽重吗？她在收拾铺在地板上的毛毯，又从柜子里拿出她的皮箱。”我睡在客厅。毛毯借我，明天我就搬出去。先谢谢你，我要打扰你一个晚上了。“说着，一手拎着皮箱，一手抱着毛毯，走到客厅。克樵走向客厅，拿起毛毯，又拿进他的房间。”你连毛毯也不借吗？算了，我是不速之客。“她跟在他後面，站在房间门口没进去。

克樵拉她进来，瞪着她，”我没有意思要赶你，为什麽把我想得那麽坏、那麽无情。“紫织不甘示弱的回瞪他。”我惹你不高兴、生气，不是吗？我不会赖在这里的，我不会像艾美一样把自己当成一个累赘、包袱丢给你。“克樵伸出一只手，扣住她的下巴，”我没有那样说，别把罪名丢给我。“眼睛注

视的是她的嘴唇，他真想再一次抚摸她、亲吻她。他太靠近了，他的触摸，令紫织的心脏差点停掉。屏住呼吸，看着他。当触及她深遂如湖水般的眼眸，克樵马上收回视线，放开她，两只手插进裤子口袋。转过身，深吸了一口气，在床边坐了下来。他清清喉咙，掩饰口中的口乾舌燥。”你说要告诉我艾美的事。“紫织走向他，坐在地板上背靠着床边。她把艾美一星期前找她的情形说给他听。”她丢下女儿就走？“克樵怎麼也没想到艾美会做出这种事。”文郁说她和男朋友到香港去了。“ ”她为什麼不连女儿也一起带去。“ ”那个男的不知道她有女儿。“紫织将文郁告诉她的说给他听。克樵听了也为之勃然大怒，天底下怎麼会有这种母亲，为了自己的贪玩享乐牺牲了自己的孩子。”所以，我要找出艾美来，听文郁说那个男的是富家少爷，叫狄士超的。“ ”我会去查的。“紫织仰头叹着气。”我担心的是文郁，她的反应是没有感情的，不哭不闹、不怨不气，反正，你自己看看好了，我不知该用什麼来形容那种反应，十岁的孩子应该有的喜、怒、哀、乐，她都没有，我好担心。“克樵一点也不惊讶，有那种母亲的孩子，有几个是正常成长度过童年的。他才惊觉发现紫织和艾美也是没有妈妈的家庭下成长出来的，但她和艾美却是两极不同的命运。克樵从浴室出来时，希望她已睡着了。他打开一个小缝，看进去，她已睡着了。他躡手躡脚的进房间，爬上床，尽量不弄出声来。他趴在床上看着她的睡容，抬手轻轻的将落在脸颊的发丝拨开，情不自禁的抚摸她微启的嘴唇，手一震，他收了回来。她是他这一生最大的诱惑。

下了床，将她抱上床，替她盖上棉被，深深的再注视她。他叹了一口气，躺向地板上铺着的毛毯，两只手塞在脑後，看着天花板。为了逃避自己的感情和困扰，退伍後即离开高雄、离开了紫织，他害怕看到她和男孩子走在一起，他可以拦截她的信，恐吓那些男孩，但是一旦她进入大学後，他是管不着了，他根本没有权利管她，这是他最为隐忧的事情。九年後她又再次闯进他的心中，尘封已久的感情再度唤起那一段回忆。他还记得突然发现自己爱上紫织时，是在大四那年，突然间，她在他眼中变成最漂亮的女孩，一天天的长大了，好耀眼，甜美清秀的脸庞发光发亮的吸引了他，他就像所有的男孩一样，想占她为己有，不让别的男孩接近她，就连树森当年开玩笑说要追她时，他翻脸了。当兵入伍那两年，在部队可真把他急疯了，一放假他就回家。记得她十八岁生日时，他和树森带她出去庆生，很晚才回家，他自私地将紫织留下来过夜，因为第二天他又要回部队报到，他瞒着树森偷偷溜到房间看她，他实在不愿明天看不到她，他就坐在床边一直看着她熟睡的脸蛋，按捺不住想拥抱她的冲动，他低下头吻了她，他当时想要了她，沿着她的额头、眼睛、鼻子……一路吻下去，当他想抚摸她的胸部时，一个抽气声，让他倏地从床上起来，看着妈妈。再看她一眼，然後跟着妈妈走出房间。在客厅，他被妈妈训斥了一顿。”克樵，你怎麼可以对织丫头做那种事？“妈妈铁青着：“妈，我…… ”他不敢说他爱她。

“不准你对织丫头出手，她才十八岁，还很年轻，她还要继续学业，你不可以妨碍她的未来，断送她的一生，你也快退伍了，出社会後会有适合你的女孩，织丫头不能让你玩玩，会毁掉她的幸福的。”“妈——，你说得太重了。”年少轻狂，没有想得太多。

“不，我不了解自己的儿子了，你的眼神就像一匹饿狼，似要扑上去，我不能接受这样的你。”他没有可以反驳妈妈的话，当夜他一夜无眠，难忍舍下对紫织的爱，回去军中後，仔细的想过了，然後退伍後，他悄悄返家收

拾些东西，就离家到台北来了至今回想起来，那时的他若真的控制不住自己占有了她，会是怎样的命运呢？那时的他回到部队後，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他，只要他一靠近紫织，他的眼神视线就会全部灌注在她身上，为了解除自己的困扰，他选择了离开。

现在她的出现会带给他什麼样的生活呢？克樵强迫自己把眼睛闭上，无奈她的倩影印在他脑海中，而且她又是那麼的接近，他呻吟了一声，怪起自己的性冲动，他这个星期没有出去找女人发泄。

第二天，克樵去查狄士超和艾美的行踪。

谤据他派去的调查员说，狄士超已在前一天前往香港。克樵告诉紫织时，她气得跳脚。

克樵转而问文郁，想不想妈妈？没想到得到的回答竟是令人寒心到骨子里。

“她常这样的，我常一个人在家。”文郁无所谓的表情，令克樵於心不忍。

“你没有同伴吗？叁餐怎麼办？”“有钱就行啦！”文郁还是漠然的表情。

可想而知她的寂寞，他敢说她已将内心的感情，七情六欲封闭了起来，精神伤害最大。

克樵怜悯之心油然而生。

“明天星期日，有想要去哪里玩吗？”文郁的眼睛眨了一下，似乎是很惊讶，眼中有着震惊。

紫织看到了她眼中的渴望和猜疑，她想去的，这还是第一次看到她有别的表情表现出来。

“就说定了。八仙乐园如何？叔叔还是第一次去呢！”“我也是。”紫织在一旁鼓动。

文郁低垂着眼睛，嘴巴动着。“好。”说着，然後转身回房间。

紫织欲跟着她进去，但克樵阻止她。

“随她去吧！”他想她可能需要一个人独处。他认为她并没有完全失去对周遭人事物的感动，只是没有人去关心她、了解她。她一时还不能适应接受罢了。

第叁章

从谭世刚家回来的路上，方逸一直沉默不语，看着抱在手上已熟睡的文旎，想着谭氏夫妇的叁胞胎女儿，让她想起文旎尚在襁褓的时候，一晃眼，她已五岁了。

方逸既羡又妒，看着黎梦、黎蔷和芙苓她们被丈夫的爱包围着，她甚至冷眼旁观的想着他们幸福美满的婚姻能持续多久？她实在不是一个好女人，骨子里竟然坏到有幸灾乐祸的念头。

她以前也很幸福，幸福快乐得太不真实，以为会一直持续到白头偕老。但在一瞬间幸福全幻灭了，世界在她脚下消失了，她跌入了万丈深渊……“方逸，醒醒，到家了。”青云轻摇醒她。

方逸睁开眼睛，看到了青云的脸在她眼前，她才猛然地从噩梦中清醒过来。

青云伸手抱着她怀里的文旎。“ 文旎可玩累了，幸好明天是星期天，不用早起。” 他亲吻了她的额头。

方逸拿出钥匙开门，推开门让他先进门。

青云将文旎抱进房间，然後出来。

“怎麼了？看你一路上都不说话。” 他走向她。

方逸摇头。“ 没什麼？想起文旎婴儿时的模样。世刚的女儿真漂秃，父母亲的优点全给了她们，可恩和斯卫的儿子也是。” 她替他脱下外套。

“我们家小旎也很漂亮。” 青云说着。当文旎出生後，曾有段时间他都陪着她们母女，直到文旎满二岁时，因邻居的眼光和说闲话，他才将自己的房子也就是这栋让她们住下，自己却租了间套房在外面住，至今方逸都不知道他一直住在租的套房里。星期六他通常回来这里过夜，以防文旎找他，她渐渐长大了，每天一早起来，就是先找他，这个成了他和方逸的困扰。

“青云，你告诉他们我们的关系吗？ ” 方逸很介意别人的看法。

“没有。”“ 文旎喊你爸爸，他们不觉得奇怪吗？ ” 青云知道俐伶告诉他们了。“ 他们就算知道会谅解的。他们不是那种人，你应该和黎蔷她们多接触，她们会是你很好的朋友。”“ 她们太幸福了，我……我有自己的生活方式，不想打扰他们。” 方逸深怕自己会陷入以前的生活，她很多朋友，可是她们却冷淡的看她的婚姻走向绝路。

“我不勉强你。我只是觉得你的生活圈朋友几乎没有一个，你又不热中应酬交际，一下班就回家，就不出门了。”“ 有，我有朋友，你就是一个，还拉着我出去，记不记得一年多前，在桃园机场？ ”“ 好，好。我不勉强你。” 有时方逸怀疑他没发过脾气，难以想像他凶狠时的模样会是怎麼样的面孔？他不说勉强她的话，不勉强她去做任何事，甚至星期六周末，宁愿耗在这里。从认识他的第一天起，他就是这种温文儒雅的男人，和谭世刚他们那种潇洒不羁的外表是完全不一样的，第一眼就能让人信任他信服他。

她生文旎时，是他在她身旁陪着她，文旎出生後，他收养了文旎，免除文旎报户口上的不必要麻烦和费口舌，他就一直照顾着她们。她真的不了解这个男人，他们本来只是主雇的关系，他是她的老板，直至五年後的今天，她依然不能完全了解他。

五年中她未曾问他发生婚变的始末，对她来说是个噩梦，至今回想起来，她做的那些事，也只不过是企图挽回自己的尊严和婚姻主宰者。

她望着青云，眼睛蒙上了一层雾气，他真的对她太好了。她何其有幸能得到这种关怀呵护。

她叹息了一声，她该如何是好？五年来一直持续这种普通的友谊关系，她心底渴望他的碰触，她需要他，但是又怕有了这种亲密关系後，他们的生活会不一样，性爱和婚姻是两回事，她不愿再接触和婚姻有关的字眼。她好矛盾好痛苦。

“青云，你想要我吗？ ” 方逸跨出了第一步，双眼注视他。

青云扯着领带的手，停止了动作。“ 方逸，你不要勉强。” 他扯下领带，眼睛不去看她。走向浴室，开了水龙头冲冲脸，让自己内心刚升起的澎湃热情降温，他当然想要她，初见她时，就被她幸福洋溢着笑容的脸深深吸引，他知道她结了婚，相信她的婚姻很美满，突然那张笑脸消失了，看到了她的不快乐，却又不敢开口问她，只是默默的有着她、担心着她。

那一天，她递出辞呈，以身体不适为由离开了公司，没多久就听说她离

婚了。是念念不忘她还是上天的安排，驱使他想去看看她过得好不好？他永远不会忘记那天的情景，她倒在血泊中，白而无血色的脸，他永远忘不了，在医院途中，他想了很多，只要她能平安活着，说什麼他也不愿再放开她了。那以刻起，他明白了自己的感情，他早已深深着她了。

“还是不行吗？这是你第二次拒绝我。”方逸靠在浴室门边说着。

那一次是她生完文旎二个月後，她主动提出来的，可是他没有接受，他不要她用这种方式来感激他，他可以等她。他是这麼说的。但那时的她受了拒绝，自尊心强烈的让她无地自容，不肯原谅自己。

“那一次不一样，若我们发生关系，等於是侮辱你自己，我也不会原谅自己利用你最脆弱时爱了你。”青云的脸埋进毛巾里，声音沙哑的说着，他得停止这个话题。“去睡觉，明天得陪小旎溜冰。”方逸跨进浴室，从他身後抱住他，脸颊贴着他宽阔的背。“我需要你。”她的声音充满了对他的欲望和需要。

青云整个人僵住了，瞪着镜中的自己。他眼中赤裸裸的写着他的渴望。这份甜蜜的邀请是她提出来的，他想答应她。他内心挣扎不已。

他转过身，抬起她的下巴，眼睛望进她的，轻柔的说着，“我也想要，看见我眼中的渴望吗？但明天我们两个都会後悔的。”他抗拒这份诱惑。

方逸眼眶霎时充满了泪水，“你又再次拒绝我。我可以给你的，我知道男人有需要，外面的女人能满足你的，我也可以。”懊死的需要，青云咒骂着，推开她，走出浴室。

他走向客厅，拿起领带和外套。

“为什麼？我不行吗？”方逸的眼中此时是羞辱和悲哀。

青云不想看见她受伤的眼神。“我尊重你，但性并不是我想要的。”“你想要什麼？”“我要的是你不能给我的。”“它很重要？”“是的。”梦寐以求的爱、守候、等候着。

方逸的心脏跳动着、激烈的，他眼中的柔情似乎诉说着什麼？她不是没感觉，只是她拒绝承诺。

“对不起。”她还是没有勇气接受任何一个男人的爱。

青云的心软下来了。他环住她的肩，坐了下来。“不要这样说，是我逼得你放弃自尊承认要我，我承认自己也要你。相处这麼久了，你甚至不了解我，我对你的了解也仅此而已。”“我不想提起我的过去，那是惨痛的记忆，我……甚至亲手差点杀了自己和孩子……”她的眼泪滑过面颊，抓着他的衬衫，脸埋进他的胸膛。

“过去了，不要再提了。”青云想起六年前在医院时，她也是这样的痛哭在他怀里。

“你为什麼不问？”她抬起眼看他。

“我不要看到你再流泪，就让那些创痛过去，丢掉不愉快的记忆。你的笑容一直是我最喜欢的，我要看到你快乐的笑容。”青云回想到六年前她的一颦一笑，令他心动的笑靨。每天看到她洋溢的幸福笑靨，他就觉得心情跟着她亢奋了起来。她的笑容是一种魔力，这是他深藏在心底的秘密。

方逸一惊，怔忡的看他，她进公司时并没有注意到他的存在，只当他是老板，应该不会对员工这麼注意着，难道那时他一直注意她。

“为什麼？”这麼久的日子，她才发现她从来没问过他，不禁纳闷自己为何会接受他的帮忙。

青云被她这一问，他反倒难为情了起来。

方逸第一次看见他面有窘色。

“董事长，莫非你对女职员存有邪念？”她娇笑着，难得看到他的窘样。

“我没有。只是关心罢了。”“暗恋我？”会吗？公司那麽多漂亮的未婚单身的女同事。

“方逸请你别怀疑我有企图，如果我有企图，如今我们的关系又会是不一样的，所以，请了解我，我是真心的关心你们。”青云握住她的手，由衷的传达他的心意。

方逸摇头，“我怎会怀疑你呢？今生我没有可报答你的关怀和付出，我欠你的又何止这些呢？”“说什麽欠呀欠的，就算没有我，也会有其他人会这麽对待你的。”“不，我们母女的命是你救的，再也没有人会像你这样肯付出这麽多。”这些年来，方逸觉得已太依赖他甚至样样事情都依靠他。

青云叹着气，他不要她的感激，他要的是她的爱，他想得到她的全部。被她这一说，他觉得自己是个卑鄙的男人，利用她的无依无靠等待她的投靠。他真想告诉她，他不是什麽圣人、不是什麽正人君子！继续下去如何是好？有一天他终究会被自己的欲望征服的，一旦有了肉体关系，他会要求得更多，不容许她再拒绝他的求婚。他所要的就是用婚姻来保障他们叁人间的关系。

“你在想什麽？”“没有。”他该说什麽呢？方逸起身站了起来，“我要去洗澡了。你先到房间换衣服，”青云颔首点头，心不在焉的听着她说话。

＊＊＊方逸在床上翻来覆去的睡不着觉，想着几个小时前和青云的谈话。最近她觉得自己愈来愈矛盾、焦躁，她怀疑自己是患了性失调、荷尔蒙作祟，她几乎是几近发狂了的需要、渴望性，她不知要如何解释这种情形，更不知要找谁倾吐。常常半夜里被自己的梦惊醒，更令她震惊的是她在梦中见到的是青云，觉得尴尬又羞耻，看到梦中的自己有些轻佻，对自己的需求惊讶不已，深怕被自己揉乱了心。

青云曾向她提出结婚的要求，可是她拒绝了，她不能利用他的感情束缚住他，且那时的她根本无法再接受一个男人，更何况是再掉进婚姻的漩涡里。

她能够再接受一个男人的爱吗？她知道青云要的是什麽。

她的心告诉她，你自己要先跨出第一步，真正接受他，亲近并多了解他，他付出了这麽多，该是对他付出自己的关心的时候。

方逸听从她的心，掀开棉被从床上下来。

带着一颗雀跃、忐忑不安的心，来到青云的房间，悄悄推开门进去。床旁的小桌子，留了一盏小灯，藉着微弱的灯光，她看着闭上双眼睡着的青云，如果要挥别痛苦的旧创，她需要他来愈合自己的伤口，这麽多年了，一点一滴累积的信任，使她想拥有他的全部，在她内心深处的角落里，他一直是她最重要的人。

她掀开棉被一角，爬上床，紧挨着他。

青云感觉身旁的温热，他的身躯一僵，转过头，“方逸……”他轻唤着。

“床好冷……我想跟你睡。”她的勇气突然快消失了，结巴的说着。

“这个床太窄了，你会掉下去的。”青云的喉咙是乾又涩的，她的主动让他不知如何是好—“那……到主卧室来，那儿床较大。”她不给他机会推开她。

“方逸……，你不知道自己在做什麽。”青云掀开棉被，背对着她。他不敢回头看到她邀请的眼眸。

“我知道。我想改变我们的关系，想摆脱以前的梦魇不愉快的记忆，我……想唯有你能让我信任了，我只有你了……。”青云感觉出她的紧张，她跨出这一大步是需要很大的勇气，她抗拒男人、害怕婚姻，因为她经历过了惨痛的婚姻，甚至差点赔上了性命，他能谅解、了解她的处境。

他绕到另一侧，拦腰将她抱起，走出房间。走向主卧室。他将她放在床上，转身走回去关上门。

他慢慢踱向床，坐在床边，控制自己涨满的喜悦，一只手来回的抚摸她的脸颊，眼中燃起熊熊的欲火。

“你决定了？”方逸抓起他的手，亲吻他的掌心，抬起眼迎上他赤裸的欲望。她的一颗心差点就跳出来，她声音沙哑发紧的说着，“给我时间认识你，我……我还不知对你是怎样的情感，你了解吗？我需要时间适应这一切……我害怕婚姻……它……我会慢慢告诉你的，请你试着了解，我不知该怎麽形容现在的心情，我只知你在我心中是最重要的……。”“这就够了。我了解，我们慢慢来，好吗？”青云已听到他想要的答案，他觉得已足够了，兴奋之情岂是叁言两语可以形容的。

“嗯！谢谢你。”方逸的眼睛发亮着、等待着。

青云深情款款的注视她，低下头，微颤的唇轻触着她的嘴唇，方逸立刻抬起手臂环住他，拢着他偎向自已。

青云饥馋地吻着她，她逸出轻叹的一声，如梦似的低吟，“青云……”她酥软在他强而有力的怀抱，回吻着他，迎合着他的索求，激烈狂热的吻几乎令她窒息。

青云十分困难的从她唇上移开，四目交会时，柔情似水的笑靨让他相信这不是一场梦。

“今天这样就够了，下一次……下一次。”他差点承受不住胸中的兴奋之情，声音是沙哑的。

方逸眼里闪烁着刚才的狂野和奔放，她惊愕得尚未恢复，那一吻的震撼力太大，她全身都还在颤抖着。他叩开了她深锁封闭的心扉，她心中一道墙在他的吻下倾倒了，她发出一声轻叹，感激他温柔的撤退，否则她会淹死在他的吻中。

青云将她拥进怀里，她偎进他怀里，枕着他的手臂，闭上眼睛。

＊＊＊清晨七点，青云从睡梦中清醒，他猛的睁开眼睛，不是在梦境，他嗅出方逸身上的香味，他真的和她同床共枕，拥着她的感觉依然存在。

“文旎乖，别吵爸爸，让爸爸再睡一下下。”从客厅传来方逸的声音。

“一下下是多久嘛——”青云可以看见文旎嘟着嘴生气的模样。

“宫文旎——我说的话你愈来愈不听了吗？”方逸追在她後面。

“爸爸——，你起来了吗？”文旎一推开门就看见爸爸已等着她。

“去刷牙洗脸，爸爸再香你一个。乖，去。”青云是笑着下命令的。

“是。爸爸总司令。”只有爸爸的话是她爱听的，一转身就跑出去了。

“你看吧！都是你惯坏的。”方逸抱怨的说着。

青云伸手将她拉进怀里，吻着她的颈背，移向她的耳垂，轻舔着，“我也想惯坏她的妈妈。”轻声说着。

方逸不禁心荡神驰……她转过身，攀着他的颈子，印上一吻。

“我看到了，爸爸妈妈在亲嘴，我也要一个。”文旎这时冲了进来，不知自己打断了亲热场面。

方逸尴尬的红着脸，挣扎着要从青云腿上离开，但他不让她离去，眼中是笑盈盈的，拉着文旎坐上他另一条腿，亲了一下她的脸颊。

“我要告诉小朋友，爸爸和妈妈亲嘴。”“不可以——”方逸听了差点跳起来。

“可是老师说相亲相爱的人才会亲嘴，对不对，爸爸？”文旎把问题推给他。

“对，一点也没错。”青云没想就回答她。

方逸睁大眼睛看这对父女。父女？她才发现自己嫉妒自己的女儿，她拥有青云全部的爱。

文旎从爸爸腿上跳下来，“我要去画图，我要画爸爸妈妈在亲亲，等一下喔！我很快就画好的。”说着，一溜眼不见了。

“我的天——，你怎不阻止她呢？”方逸连阻止她的机会都没有，她快管不住文旎了。

“随她去嘛！我们继续刚才的吻。”青云捧着她的脸，冲她一笑。

“她会再撞进来的……不行……”方逸的声音在他的吻中逝去。

＊＊＊“喂——喂你们，大消息，董事长和方逸今天又一起上班。”在换衣间一些女职员正在换上公司制服，这里常是她们传递各课部门的内幕消息。

“你看到了？”“嗯！我看见方逸从董事长的车上出来，很亲热的样子，董事长搂着她进电梯。”这几天董事长和方逸的事情在各部门散播着，也是最热门的话题。

“传闻是真的了。真的是看不叫来，看她温柔贤淑恬静的样子，会是那种勾引男人的女人。”各种传说谣言无奇不有。

“她是闷骚型的。”有人下此评话。她们附和的笑了起来。

“又再嚼舌根了，你们管那麼多事干什麼？”王玉雪最看不惯有人在背後中伤别人。

“又帮她说话。”王玉雪看了她们一眼，说着，“我比你们早认识她，她和我是同一期进公司的。”她还记得七年前，她们同时被录取，被安排在同一部门。

“以前……？你很清楚她罗？那她和董事长是什麼关系？”王玉雪朝她们神秘的笑着，“如果我说她是董事长夫人呢？”她也只是猜测，只是有些事她还没弄清楚，她已有好几次撞见他们在一起，不，应该说是叁人，一个小女孩喊董事长爸爸，她看见的是一幅幸福和乐的亲子图。

她们惊喘一声，脸上血色尽失，面有难色，“你……你可别乱说，谁都知道董事长还没有结婚，她怎麼可能是董事长的太太？”“小心点，别再背後乱嚼舌根。”王玉雪没有再多说一句，丢下话走出换衣间。

“嗨！早。”方逸正要进去，在换衣间门口碰到正要出来的董事长。

“早。”虽是同一期进公司的，但私底下她们并没有来往。

在里头听到方逸的女职员们，在她进来时，纷纷走出来。

“方小姐早。”她们和她打招呼。

方逸有点讶异，她们的态度是一百八十度大转变。但她还是朝她们微微一笑，道声早安。

再度恢复职业妇女的身分，是在半年前，她经过一番思考後，徵得青云同意，才再度进公司上班。白天文旎在桑家夫妇开的幼稚园上课，下班後她

才去接文旎回家。

起初她进公司时，对公司一些同事的窃窃私语和投来的有色眼光，很不能释然和不自在，她知道自己在公司的处境十分尴尬，她听到最多的是董事长的地下夫人、情妇之类的话，有人巴结、阿谀奉承，有人在背後说些难听的字眼，她都没有告诉青云，默默忍受着，要说就随他们去说，久了不新鲜，还有什麽花边丑事可说的呢？她和青云都是没有家室的人，没有伤害到任何一方的家庭。

今天是怎麽了？每个人看见她都改变态度，她也说不上来，总觉得很不舒服，令人不安。

下午的时间一晃而过，她看下手腕上的表已快五点了，她得去接文旎了。每次她只要一走出办公窒，她都可以想像到背後的喁喁私语，说董车长偏心，她就可以提早下班。

方逸走出办公室，走向董事长办公室。

她敲了门，然後进去。全公司的人，大概只有她能自由进出董车长办公室。

青云抬头看她，起身走向她。“要接文旎了吗？”“今晚有应酬吗？”“对不起！这几天和日本厂商方面有些广告企画的问题，还有待沟通。”青云这些天有些沉不住气，日本化妆品公司对他们的产品推销企画有异议，是他碰上最难缠的客户，他们凡事都要插手或质问，对於模特儿的要求更高。

“黎蔷和芙苓的广告企画没有通过吗？”方逸知道广告企画全交给世唐广告公司，前些天世刚和可恩来公司欲了解沟通上的问题。

“通过了，模特儿他们又不满意了，且希望在日本拍摄，说也好笑，他们看上的竟是黎蔷，他们想要找年轻女孩，却选了一个妈妈级的模特儿。世刚头一个反对，还差点和他们翻脸，大骂他们心存不轨，老毕更是气得脸都绿了，骂他们目中无人。”青云莞尔一笑，叹了气。

方逸倒不惊讶，谭世刚怎可能让漂亮老婆被日本人吃豆腐。她突然想到上回看流行刊物时，她看到一些有关日本人对拍电视广告的资讯。

“青云，日本人不是很喜欢找外国人拍广告吗？”她说着，尤其找的都是当红的名影星。

“或许可以一试，但是到哪里找呢？”这又是伤脑筋的问题。

“很好找的，国内艺人不乏有着东西方综合体的脸蛋，当然知名度愈高愈好。”“好吧，姑且试试。”他点头，只好广纳意见一试了。

“晚上出去吃饭，好久没陪你们吃饭了。”青云说着，暂时将那些烦人的事务抛一边。

“不是有应酬？”“让王经理去应付，他懂日本那一套，由他去好了。”“那我们不出去吃了。我等会儿就去超市买些菜，做些你爱吃的料理。”“别忘了准备葡萄酒。”青云在她脸颊上吻了一下。

“不会忘的。”方逸的脸上一片绯红，她还是不习惯和青云的亲密动作。

“路上小心点。”青云打开门，叮咛着。

“晚上见。”方逸回眸一笑。

青云看着她的背影离去。

他知道她忍受公司同事们的私下非议，但她却不畏惧的迎接他们的眼光。

这一星期他一直没胃口，吃个饭也谈公事，他想念她亲手做的料理，很

家乡又有家的感觉。

他突然想起方逸怀孕的那段日子，对他来说是漫长的，她不是个很好伺候的孕妇；她常常掉泪，半夜哭叫着说她不想生下孩子，问她原因，她怎麽也不肯说，甚至威胁他若去调查她，她要离开他、不接受他的任何帮助。在产房外等她生产时，他是多麽的焦急害怕，怕她软弱不生下孩子，戒烟多年的他竟然一根接一根的抽着，当听到她们母女平安的活下来推出产房时，他几乎是感动得掉下泪来。当他抱着小小的身子，看着红通通皱着脸的婴儿时，他便爱上她了。

他尤其怀念文旎还是婴儿的时候，那是他和方逸最亲密的时刻，文旎半夜肚子饿哭闹时，他不忍叫醒她喂奶，自己泡奶粉喂文妮，替她换尿布。他一直私心的将文旎当成是自己的亲骨肉，在她出生时，收养她冠上他的姓，连名字也是他取的；那一段日子可把他们折腾得累坏了，有时小丫头发起脾气不睡觉，他陪着她流泪，也常常因此为了文旎两人大吵一顿。有一回他下班很晚才回到家，听着哭声不止，她硬是不抱文旎让她继缜哭，她边哭边骂着，他生了气将她骂了一顿，她赌气将文旎抱给他，自己一个人去睡了。奇怪的是文旎一抱在他手上，她就不哭了，方逸气得说着以後让他带孩子。

带艾旎打预防针，常常是他被两个女人的眼泪淹没，像上次打麻疹疫苗时，连哄带骗的，小丫头就是不肯打，躲在他身後，方逸气起来边打边骂边流泪。这一切这一些堆积的感情，随着累积的生活点滴……这一切都是他最珍贵的回忆。

他已不再提结婚的事了。他不想逼她，她已跨出来了，她的心渐渐敞开了许多，甚至要求他搬回来一起住，虽然他们尚未有肌肤之亲，他认为应该等她完全适应了，他才能与她有亲密的接触。这一个月来，小小的亲腻举动她已慢慢在接受了。

他看着时钟，恨不得夜晚快来临。今晚，他要他们结合，他要告诉她的太多了。

＊＊＊方逸接了文旎後，在附近的超市买菜。

“妈妈，爸爸什麽时候回来？”文旎帮着妈妈推菜篮。

“爸爸要回来吃晚餐，爸爸喜欢吃青椒牛肉、糖醋排骨来不及做了，糖醋鱼好了。家里没有糖醋酱了，文旎，帮妈妈找糖醋包。”方逸挑了牛肉丝、吴郭鱼和青椒，是青云喜欢吃的。

“这个吗？”文旎手上拿着糖醋酱包。

“对。”“我要吃咖哩饭。”“好。去拿二个马铃薯，一个洋葱。”“好。”方逸有着她走向青菜区。

“妈妈——快来。”突然，文旎叫着她，声音是惊慌的。

方逸一听不对劲，立刻奔向她，“文旎……。”她脸上是惊骇的，眼睛瞪着地上的人，地上蜷缩着一个女人。

“小姐，醒醒——”方逸蹲下身摇晃她。

“拜托……送我去医院，我的肚子好疼……”苍白的脸，斗大的汗珠，捂着肚子，脸上五官疼得扭曲着。

方逸瞪着这张脸，她记得这个脸孔，是六年前志仁带回家来的女孩。

看着她痛苦的面容，方逸已忘了从前的云烟往事，她急得叫了起来。“救护车，快叫救护车——”“打了，马上会到。”有人应声回答。

“妈妈，我好怕。那个阿姨她……”文旎不敢看，紧紧抓着妈妈的手。

“不怕。乖……。”方逸看围观的人散去了。“忍着点，救护车马上到。”她不敢离开，心里着急着救护车怎还没到？林倩芳痛苦得睁不开眼睛，对於眼前四周的人一片模糊，但方逸的脸孔却是那麽的清晰在她眼前，她闭上眼睛，她碰上了方逸，而她却是这副模样。

救护车终於来了，方逸看着她被载走了。

回家的途中，林倩芳痛苦呻吟的景象浮在她眼前。

回到家後，脑中挥之不去林倩芳的脸，给她的感觉是苍老。她有种说不出的怜悯心情，不知为何反倒有点可怜、同情她，她不像是当年那个二十岁的年轻女孩，算算年纪她应该二十五、六了，给予人的印象是沧桑感。

方逸不禁想着，她和志仁的婚姻幸福吗？还是他依旧改不了拈花惹草的恶习？“妈妈——爸爸回来了。”文旎才听到玄关开门的声音，喊着。

这麽快就回来了，她都还没洗过澡，满脸油腻的活像个油汤。

“好香——”青云高举着肩上的文旎，踱进厨房。

“妈妈煮了爸爸爱吃的菜唷——。”方逸将文旎抱下来。“少拍马屁，快去洗个手，要吃饭了。”拍她的小屁股赶她去洗手。

她转向青云，“看你，西装上衣脱都没脱。你也去洗手。”说着，替他将西装外套脱下来，松开他的领带。

“是。”青云卷起袖子，加入文旎。

“爸爸，告诉你，刚才在超市一个阿姨躺在地上，她的脸好白好白，好可怕哟！”文旎说着。

“要吃饭了，不可以说那个。”方逸想留着两人独处时，告诉青云。

叁人在轻松的谈话间，吃完这顿晚餐。

吃完後，方逸帮文旎洗了个澡，回到厨房时，青云正在替她清洗碗盘。她斜倚在门边看着她的背影，这麽好的男人，她为何不嫁给他呢？她当然明白知道他的心意，而她呢？她始终摆脱不了前次的婚姻带给她的阴影，一幕幕的往事是她不愿再回顾的。

她害怕会再面对、害怕再爱上一个男人，爱带来的恨是多大的杀伤力，她差点就扼杀了自己的性命和体内的小生命。

懊忘掉抛开那一段阴霾了。

她走向他。“青云，你先去洗个澡，女儿等着你下棋，她的挑战书已下了好几天了，小心应付她。”她解他身上的围裙说着。

“我以为她忘了呢！”青云在裤子上擦了手。

“坏毛病，又不是小孩子，有抹布不用。”方逸摇摇头。她知道太多他的一些坏毛病和缺点。

“改不了嘛！”他耸着肩，像个孩子似的朝她扮鬼脸，走出厨房。

方逸跟在他後面，等会儿他会回过头。她心里想着。

“我的衣服放在哪个衣柜？”果然，他回过头了。

方逸只有笑一笑，进去房间，打开衣柜抽屉，取出衣物给他。

“拜托，衣服请翻正，内衣裤、袜子也是。”若不提醒他，他是脱下来就扔在洗衣蓝，连内外里都懒得翻。

“是。”青云恭恭敬敬的接过衣物，然後进浴室。

知道这麽好的男人也会有缺点，令她觉得这样才算是正常人过的生活。她以前讨厌有这些缺点的人，几乎是不能忍受，这或许是她常从外表看一个男人，才导致对婚姻有一种什麽都是美好的错觉。

青云洗过澡後，被文旎拉去下棋。

等方逸沐浴完，洗完衣服後，走出浴室，看着他们这对大小人正玩着电视游乐器，下完棋了吗？不知谁赢了？趁他们没注意她，她拨了电话给黎蔷。她想到文旎那些小小时候的衣服，她都还保留着，丢掉又觉得太可惜。前些天，她才整理了些，送到孤儿院。

“黎蔷，你有没有需要婴儿的旧衣服。”方逸有点不好意思问，并不是大家都能接受旧衣服。

“当然需要，叁胞胎的衣服买下来光是价格就挺吓人的，才刚买不久又不能穿了，实在太浪费了，有旧衣服的话当然好，婆婆说穿旧衣服的孩子，长得会比较好。”黎蔷在另一端说着。

“我这里有文旎小时候穿过的，就像你说的穿二、叁个月又都不能穿了，孩子大得快，衣服是一件添一件，永远买不完。”她没想到黎蔷是很守旧的女性。

“就说定了。”“好，我整理後再送去。”“文旎睡啦？”“没有，和她爸爸玩电视游乐器。”“真好，会把世刚羡慕得要死，他巴不得他那叁胞胎女儿快点走路，他要带出去风骚。”电话中是一阵笑声，又传来一阵哭声，“叁个女儿又在齐声高唱了，我得去救世刚了，下回再谈，拜了。”说着，电话挂断了。

“叁个哭声可真热闹，世刚一定是手忙脚乱的不知要哄哪一个？她有过这种经验，有时急得不知是饿了还是尿布湿了。”打给谁？“青云走进房里，瞧见她一个人在发笑。”黎蔷。你们玩你们的，我去找出旧衣服，整理一下。“方逸起身走出房间。方逸翻箱倒柜的，一张床上都是衣服，她不晓得会这麽多，都怪青云乱买衣服，还有俐伶从美国寄回来好多套童装。她开始一件件折好，放进箱子，也不知过了多久，青云探头进来。”怎麽这麽多衣服？可以拿出去大拍卖了。“他清了一块可以让他坐下来。”还说，还不是你乱买一大堆衣服。文旎呢？“她白他一眼说着。”她睡了，快十点了。“青云眼中带话的啾着她。”我快弄完了，你去看夜间新闻。“方逸没看进他眼眸深处。青云懊恼的呻吟了一声，说着，”我们一起弄。“他动手帮忙整理了。他们每摺一件衣服，就有一段有趣的事浮现，让他们回味了许久。清理出叁大箱来，记忆就有如那叁大箱叠起、一箩筐的堆积着。方逸突然想起前天的事。她一直没机会问他。这一个月来她有他陪着生活在一起，让她觉得太幸福而忽略了某些问题。她的眼睛严肃正经地直视着他，”青云，你为什麽拒绝郜珞霜？“”干嘛提起她？“青云平淡的口吻，他不愿有人破坏他们特别的夜晚。”为什麽不能提？你不是曾一度和她交往过？“方逸没来由的有一丝嫉妒。”喂——那是过去式了。“他不知是该高兴还是悲哀？”是吗？“”你在生气吗？“”我没有。“”有。“”好。我很生气，你拒绝她了。“她瞪着他。这是什麽跟什麽？”你怎麽可以这样？让我背罪名吗？“”方逸，听着，我怎麽选择伴侣是我的事，况且我又没负她……“”你敢说没和她上床？“”我没有……“”其他女人呢？你敢说没有？“”我……，你怎麽愈扯愈远，对，我不是什麽圣人。“想不承认她不会信，若承认又会更令她生气，女人心真的是有点也不能不提防、小心应付。方逸原本无意这麽咄咄逼他，而是她将以前和现在混淆重叠了，她又是从前那个女人了，她不知道该相信谁了？”不要这样，你真要听真话吗？“青云见她心思游离，他揣测她一定又想到了什麽，才会如此不安，似乎又回到了沉默的躯壳，任何人也打不进她的思绪

里头。”请你看着我，方逸。“他轻扯了一下她的手臂。”我是不是妨碍了你的私生活？我们既没有婚姻关系，我怎能这样待你呢？我不应该束缚你的。“方逸抬起眼脸迎视着他，眼里有着雾气。”不——不许你这麽说，听着，好吗？若我说我从没浪荡过，你可以不相信我，我自己承认有过，但自从有了你後，我没有在外面乱来，我不会说什麽发誓的话，但请你相信我，不要把我抛在一边。“他握住她的双手，把它们合在他的掌中，他诚挚的亲吻着她的掌心。”青云……“一股相信他的力量，她不再怀疑他的感情了，只知道她的心此刻已飞到他心深处，她伸出双臂投向他的怀抱。她已经无法抗拒他的魅力和自己的情感，她此刻只想着他，整个的他，而她也预备奉献出自己，整个的自己。”方逸……“青云出自体内的渴望应声而出，呼喊着。他们紧紧搂在一起，四片唇胶合厮缠着……。他们相互爱抚着、亲吻着、探索着彼此身体每一部分，彼此裸裎在眼底时，欲火也更旺更烈……青云全身炽燃着欲火，狂喜呻吟着，方逸无法抑止地颤抖着，用自己的手和身体感觉他结实宽阔的背脊，用自己的双唇和双手述说着内心的情欲，需要他来满足，当身体结合接触时，她喊出了声，是惊叹又迷醉，她配合着他规律的律动起伏，迎向他愉悦的呻吟，让他在她体内释放无限的爱和热情。”我真不敢相信，我们真的做爱了。“青云气息咻咻，闭着眼想着刚才的第一次亲密接触。”是的，你使我如此的快乐。“方逸偎在他的臂弯，轻叹低喃着，她从没如此满足过。”真的？“青云的声音粗嘎，吸取她的发香，再次捕捉她的嘴唇，一声娇喘呓语逸出她的喉咙。方逸在青云的撩拨下激出她体内欣喜鲜活的感官情潮，再次的迷醉，迷失了方向，热烈的火焰爆发出千万个星辰。久久两人才从激情中恢复，身体不忍分开。”你说我们该怎麽办呢？“青云搂着她，柔声说道。”长期承诺。永远吗？“方逸凝望着他充满期待的眼睛，承诺表示婚姻关系吗？她起了一阵寒栗。青云感觉出她的冷颤，不知该如何形容她眸中的复杂情绪。”是的，水远，但不是现在，只要你对我有一点情感，多久我都愿意等你。“方逸眼睛睁得很大，”你愿意……但我不知道能不能……你不知道我今天碰到了谁？林倩芳……我离婚的原因……“她挣扎着起身欲下床。青云一惊，将她拉回床上，他不能让她丢下话就逃开。”告诉我发生了什麽事？方逸将在超市碰到她的情形叙述了一遍。

“你还在恨她？”虽然她没说出原因，可想而知的是林倩芳曾是她的婚姻第叁者。

“不——我没有，我已不在乎她曾对我做了什麽。”方逸猛摇头。

“你在害怕什麽？”他的感觉告诉他是的。

“为我曾经做过的事，你知道了会看不起我，或许不会再理我。”或许这才是她真正害怕的心理因素。

“六年都过来了，我的心一直是不变的。”“你不懂的，我是一个可怕的女人。”她双手掩面哭泣着。

“过去了，我只要你和文旎过得幸福快乐，不要再想起以前的事。”“青云……”她不敢说出口，她眷恋有他的依靠，怕以前的事毁掉现有的快乐。对，她一定要忘掉才行，她依赖他不能没有他，生活中已少不了他。她的感情也才刚萌芽，她怎能让以前的阴影笼罩她的心呢？“放心，除非你告诉我对我没存任何感情，我说什麽也不会放开你的。”青云亲一下她的额头。

方逸的两眼蒙上了一层泪光，在他眼中看出了他对她的一片心意，她立即投入青云的怜爱、谅解的胸怀，紧紧搂住他，她要再给自己一次机会，而

且是最後一次了。

第四章

当紫织一看见游览车上下来的大人小孩时，眼睛都看得发直了。叁个年纪较大的妇人，口中哨子一吹，孩子们全排列整齐。

“谭、邵、唐叁个家族的成员。”克樵在她耳边说着。当然还加上柯、桑这二家姻亲。

宫青云和方逸也来了。

紫织看呆了。“我的天——大家族。”克樵领着紫织和文郁走向那一大群人。

“克樵，你等很久了吧？”世刚推着双胞胎婴儿车走向他。

克樵看着婴儿车上的娃儿，“这是小舞、小梵、小颖？”伸手轻触粉嫩的脸颊，一个劲儿的发笑着，“嘿——她们对我笑了。”“这是小舞和小颖。小梵在黎蔷手上抱着。”世刚摇头说着。

“我看都一样。”克樵还是看不出有什麼不一样？他是别想当叁胞胎的乾爸爸了。

世刚好大声地得意的笑了起来。

做了一番介绍後，他们大队人马浩浩荡涌地走进了牧场。这是他们合资买下的牧场，他们已在计画当中，建小木屋、休闲游乐区等等。

牧场绿草如茵的草坪，一眼望去，全是绿意盎然，感受着大地的宽阔。

孩子们已开始兴奋的尖叫了起来，快乐的叫嚷着，稍大的孩子拿着飞盘玩了起来。

“文郁，你不过去和他们玩。”克樵看着从车上下车到现在一直没开过口的文郁。这一个月来相处，她已经改变很多了，说话也不再那麼尖刻。但是晚上还是坚持一个人独睡，快把他逼疯了。

“他们都是臭男生。”文郁不屑的哼了一声，眼中有着渴望，却硬是不肯承认。她的视线移开，注意力被叁个小宝宝吸引。

“想不想抱抱？”黎蔷说着。她听克樵谈起文郁的凄凉身世。

“我不敢。她们好漂亮喔！她们怎会长得一模一样呢？”文郁露出孩子似的好奇心和笑容。

克樵和紫织互望了一眼，露出惊愕的表情。

可恩和芙苓刚满一周岁的儿子摇摇晃晃的走向文郁，他正在学走路。

翟阳和庭于牵着一岁十个月大的柯斯翟也走向文郁。

大人们听着文郁和两个还不大会说话的小贝比说话，说着童言童语，随後在翟阳和庭于的牵引下加入他们玩飞盘。

“她没有你们说的严重嘛！瞧她脸上露出了她真正的纯真笑容。”黎蔷说着。

“那是孩子的天性，再怎样她终究是个孩子。”世刚妈妈王琳说着。

“带她来是对了。”克樵说着。

紫织点头。她述说了艾美和她的童年生活给他们听，他们只能感慨在心，无奈的叹息。

“克樵，树森怎没来？”??承问着。这一大群人里少了树森。

“这一个月怎麽不见他人影？”芙苓这时才发现没有叁哥的踪影。

“他去了香港，不过已回来了。”克樵真搞不懂树森的遮遮掩掩，这一个月来几乎是难得见到他，偶尔才到公司拿些资料，然後又不见人影，不知他在搞什麽飞机？“香港——？”芙苓一怔，问可恩，“你知道？”黎蔷看着世刚，似乎他们男人都知道树森的行踪去处。

“别逼供，我们承认知道树森在干什麽，但他威胁我们不得插手管他的事，否则他要跟我们绝交。”世刚说着。

“绝交？这麽严重？我想想……香港，咦——莫非他到香港看于薇？是不是？”芙苓的女人直觉告诉她应该是的。

“拜托！别在我身上挖，间克樵他最知道。”可恩可不想被树森的拳头打到。

克樵瞪他一眼，不知要不要回答时，紫织迸出一句话来。“于薇是谁？”他们面面相觑，不知该从何说起？芙苓长话短说将四年多前的一段故事，娓娓叙述给他们听。

叁个妈妈听了哭了起来，??承的妈妈哭得最厉害。

“妈——瞧你，又不是生离死别，”第六感生死恋“前年上映完了。”??承拿出手帕递给她。

“你又懂了，一年多前你不也是那个样子，脑子想什麽嘛！爱就爱，还分那麽清楚，什麽迷恋、吸引、冲动、欲望……这麽多名词。”邵母王华拭去眼泪，瞪他一眼。

黎爱看??承的脸都涨红了。

他们全笑了起来。

“爷爷、奶奶，玩棒球——”叁四个孩子对他们喊着。

“爸爸——，拿我们的棒球手套。”有的孩子冲向这边来。

“走，打棒球的时间到了。”大人们纷纷站了起来，加入孩子们。

他们分成二对，轮流互相攻守。

文郁起先不愿意，但她看着五个小玩伴都熟睡了，她只好硬着头皮下去玩。

不分男女老幼，一夥人都上场去玩，留下有孩子的四个年轻妈妈照顾熟睡的孩子。

黎蔷似发现新大陆的眼睛亮了起来。“你们看，克樵的眼睛。”她看着正在挥棒的紫织，而她发现了有趣的事。

“这麽远你看得到？”黎梦怀疑的看她一眼。

“我是说他的眼神，像不像一头狮子盯着猎物？”“你的形容词太恐怖了吧？岂不是要吞下她？”黎梦故做惊骇的表情。

“没错。”黎蔷笑着说。

“听你这一提起，我倒觉得我每天都在狮子大口下生存，别瞪我，你们不也是吗？”芙苓朝她们眨眼。

“温柔的狮子。”方逸想起青云的体贴，她微微一笑。

她们六只眼睛瞪着她看。她们似乎才发现她的存在，一迳的盯着她看。

方逸被她们看得双颊绯红，“瞧你们把我当怪物似的。”“不是的，只是吓了一跳，你很少开口讲话。”芙苓说着。

“因为我不太认识你们，又不知能不能和你们打成一片？说老实话，我

除了青云他以外，就没有熟识的朋友，他一直鼓励我接受你们的友谊，我正在给自己机会，希望认识你们。”“ 你太客气了。虽然青云不说什麽，但我们都知道你是他重要的人，我们待你就如朋友一样尊重你。” 黎蔷诚挚的说着。

“谢谢！你们一定对我和青云的事感到好奇，这麽长的日于，不是叁言两语就说得完的，我也该找个人诉一诉，倾吐多年来压在心头上的梦魇…… ” 方逸无论如何还是开不了口告诉青云她的从前。

“我们很愿意听听。女人嘛！总是有难以对男人开口的事，否则姊妹淘是干什麽的？ ” 黎梦诚心接纳她。

“我看我们也该有女人的聚餐时间，谈谈心事的，否则老是让那些男人找到机会聚餐找酒喝，可真不公平。” 芙苓说着。

她们点头附和，承诺找时间聚聚，谈女人心事。

＊＊＊紫织挥棒落空，抱怨是头发妨碍了她。她对克樵喊着下一轮一定打到他投出来的球。

她走向在树荫下谈天的黎蔷她们。

“你们有人有橡皮圈吗？ ” 说着，将绿色发带从头上取下。

“我这儿有一条。” 黎蔷说着，递给她。

“谢谢。”“ 你的头发可以和黎蔷比长了。” 芙苓看她将头发往上拢起，自己编了一条马尾辫。

“有个家伙说我留长发不好看，我偏不信，就这样一直留着，工作太忙也忘了剪了。” 紫织说着朝克樵方向望去。她还记得十六岁生日那天，她许心愿要把头发留长，因为那时有个长头发的女生，一直在克樵身边。可是他说不好看，气得她发誓高中毕业考上大学以後，一定要留长发。

“骆克樵吗？ ” 黎蔷循着她的视线看去。

“他看我不顺眼，老是用教训的口气说话。”“ 你们一起长大。” 芙苓感兴趣的说着。

“认识他时我七岁，他是国中生了。我知道他全部的秘密，包括…… ” 紫织惨叫了，声，头往後仰着：“ 唐紫织，你在背後说什麽我的坏话？ ” 克樵从她身後突然出现，拉着她的马尾辫。

“放手啦——” 紫织小心不弄疼自己，转过身瞪着他。

“挥棒落空，跑来这里背後说我坏话，卑鄙小人。”“ 我没有——，偷袭人家背後，算什麽君子嘛——” 紫织涨红着脸，伸出脚踢他。

“一定有。” 克樵闪得快，躲过一脚。

“你要我说出来？好吧！我说我知道你全部的秘密，用镜子偷看女生的内裤，偷看黄色小说、花花公子…… ” 克樵见状，飞快抓住她捂住她的嘴，把她强拉到一旁，不顾她们窃笑着。

她们看着他们一个边骂一个还嘴，声音渐渐远去。

“这一对如何？ ” 黎梦笑得快岔了气。

“天知道。” 芙苓笑着仰头看天空。

“就看他们能否躲过爱神邱比特的箭。” 黎蔷可以预见上天又再支配男女的爱情了。

方逸赞同的点头。

＊＊＊一天时光很快地就飞逝了，夜晚渐渐降临。

他们在小木屋前，围了一个营火，吃着简单的晚餐，看着孩子们表演歌唱和舞蹈，翟阳和庭于合唱着民歌和流行情歌，一首又一首。可恩和??承在

一旁鼓噪，要听世刚唱歌，世刚要求和黎蔷一起唱，他们唱了一首曲子“ 我的世界只有你知道 ”，不输给阿Ｂ和Ｂ嫂这对银色夫妻，将歌词的意境表达出夫妻间浓浓的情意。

“不是我自夸自豪，我的温柔你们比不上的。” 世刚得到他们的安可，自己夸自己的说着，举起黎蔷的手亲吻着。

“喂——别教坏纯纯的少男少女。” 斯卫说着。

“不害臊。还敢在女儿面前说这种话。你不也常常对妈妈做亲密的动作，想不看都难。” 庭于将家中的事大公开。

“佟庭于——” 黎梦瞪着她，脸上一片绯红。

斯卫有苦难言，有这麽一个大女孩要教养，还真不知如何应付？今年考大学，如果考上外地的学校，他的烦恼忧虑又要增加了。

谈话声、小孩子的笑闹声，将黑暗寂静的大地，传送着快乐声不断的乐章。

当夜幕更低垂时，谈话声渐小，孩子们的眼睛惺松欲睡，玩了一天都累了。大人们带着筋疲力竭的身体赶孩子们上楼睡觉。

??承和黎爱帮着世刚将叁胞胎抱上楼。

“文郁，你不去睡吗？” 黎蔷看她已在打盹了，打了好几个呵欠。

她摇头“ 你怕一个人睡吗？” 黎蔷以为是的。

她再摇头，看着紫织和克樵。

“来吧！看看能不能找到小房间给你。” 克樵拉着她起来，说着。

他们走远後，紫织才开口。“ 她喜欢独睡。”。

“那孩子怎麽了？” 方逸也发觉到她的不亲近。

“她妈妈丢下她和男人走了。” 黎蔷说着。

方逸不禁倒抽着气。

紫织到台北已一个月了，还是打听不出艾美的踪影。狄士超公司的职员坚持不肯透露他的行踪。

“她没有父亲吗？” 方逸同情怜悯之心油然生起。

“我不太清楚，艾美说他死了。” 紫织曾怀疑艾美恨本没有结婚，只是和男人同居，文郁姓唐就是个证明。

“紫织，找出你堂姊将文郁交给她，并不是好办法，搞不好她的情形更加严重。” 黎蔷提醒她。

“我没有办法，我已一个月没有工作了，这样下去我的生活都搞乱了，已开学了，总不能每天麻烦克樵送她到松山上课。” 她自己更是人生地不热的。

“你们说得我都胡涂了，她有什麽问题吗？” 方逸不解她们怎会将一个孩子的问题看得那麽严重。

“问题可大呢？” 紫织叹了一口气，语气沉重的说着，“ 文郁的童年已毁在她妈妈手里，连她的一生可能也会毁掉，我真的不知该如何帮助她？” 紫织，想到文郁的拒人於千里之外和冷漠，心就凉了半截。

黎蔷将艾美抛弃文郁的原委说给方逸听。

“我的天——，那岂不是很可怜，我难以想像会有母亲如此对待女儿。” 方逸难以理解一个母亲狠心将女儿抛下，独自亨受快乐。她才感到文旎是多麽地幸福。有爱她的妈妈和疼她的爸爸。爸爸，对，青云一直就是文旎真正的父亲，虽不是亲生的，但文旎就像是他的宝，疼到他骨子里。

芙苓和黎梦加入她们的谈话。

“他们说累了先休息去了。”黎梦说着。她乐得让庭于带斯翟睡觉。

“今天他们是玩疯了。”黎蔷说着自己也有点倦意。

“我从没看过精力这麽旺盛的孩子，可把他们的爸妈累坏了。你们分得清谁是谁的孩子吗？”紫织从他们一下车，看着同样式的衣服，光分辨衣服上图案不同，她还是分不清楚。

“当然罗！”芙苓说着，朝她们神秘一笑。“告诉你们，他们这叁大家族的广告会在电视上播放，策画好久了。这是秘密。”眨着眼。

“不可能的吧？要集合这麽一大堆头的人，何况拍摄小孩子是最难控制场面的。”方逸觉得不太可能。

“嘿嘿——，今天拍摄到了好多趣味镜头呢？”芙苓露齿一笑。

紫织突然领悟，叫了起来，兴奋的说着：“ＶＳ——。”“Yes。”芙苓朝她点头。

“老天——你抢了老毕的饭碗。”方逸翻着眼珠子。

“别说出去，在场的都有份。”芙苓得意的笑了起来。

方逸和她们在一起愈久，就愈感受到她们会幸福的微笑，背後是付出了相对的爱与关怀。

紫织喜欢这些人，谁说台北人冷漠无情的，她相信这是要靠相处长久下来，才能了解台北人的另一面。

＊＊＊树森从香港回到台北将近一个多月，他是亦步亦趋的随侍在白蔷身旁，她的眼睛尚未复明。

“树森，是你吗？”从浴室传来白蔷的声音。

树森一惊，冲进浴室。

白蔷听见有人闯入吓得尖叫了起来，莲蓬头从她手上掉下来，向四周喷去，溅湿了她也喷湿了树森。

树森皱着眉头，将莲蓬头捡起来，咕哝的说些含糊不清的话，听起来像是咒骂的字眼。

白蔷惊魂未定，湿濡的头发在滴水，她摸索着欲拿乾毛巾擦头。

“以後我不在的时候，别随便走动，尤其是浴室、厨房。”树森将大毛巾从她头上盖住，待她擦乾头发。他是怎麽了？奔进浴室干什麽？幸好她只是在洗头而不是……，他摇掉那个镜头，免得想入非非。

“我已经摸熟了，可以自由走动了。”白蔷将毛巾扯下，摸索着墙壁，走出浴室门口。

树森想拉她的手时，她甩掉了，看着她摸索进了房间。

片刻都没有听到动静，树森在她房门口轻敲着门，“于薇，回答我。”里头没有声音。

於是，他打开门进去了。她站在落地窗前的阳台。

白蔷闻声并没有回头。“我想出去。”她说着。

树森听得出她的沮丧，她仍在失明状态下，外出对她来说是极为不便。

“来吧！我们今天晚餐就到外面吃。”树森能明白被关在屋子里的惶恐，更加上她的恐惧，恐惧自己的双眼再也看不见。目前她的表现一切都很镇静，出乎他意料的没有惊慌失措，能不靠他的扶持自己摸索着走动。他唯一能帮忙的是帮她取衣物，带食物给她。

他一直认为她会在没有仆人的服侍下，什麽都不做或是和他吵一顿，但

她都没有，他也以为她会受不了而要求他送她回香港。

“树森，如果我真的再也看不见东西……，我……”白蔷悠悠的说。她抓着他的手，害怕成为事实。

“不会的。医生说你复元得很快，上一次你不是已能看见一点点亮光，会复明的。”树森凝视着那对美眸，令他如痴如醉的望着她。

白蔷腻在他怀里，感受着失去已久的亲近和满足感，她想靠这份力量的支撑，重拾自己对他的爱的信心。

树森轻叹了一声，回拥着她，他是愈来愈难以抗拒自己的脆弱，或许等她眼睛复明後，他要再次的离开她。想到这里，他不禁拥着她愈紧。

＊＊＊日复一日，白蔷还是不能抓住他的心思，即使是在同一个屋檐下，他时而温柔体贴入微，时而冷漠得有如陌生人，将她视为工作、责任。她痛恨这种近在咫尺却相隔遥远的生活，为此她和他吵了一顿。

“你怎能出尔反尔？说好我可以在你的陪伴下外出，现在又限制我。”白蔷有如笼中之鸟想飞出去。她恨这场车祸让她成为无用之人。

“你的安全第一。”树森不得不这麽做，他也知道躲藏下去不是长久的办法。

他接到白正鹏电话後，心情沉重了起来。警方已证实不排除熟人的可能性，根据车子的煞车失灵来看，他们研判的结果是有人切断了煞车油管，欲置她於死地。

欲置她於死地的最终原因只有一个可能：白氏企业总裁继承人。

“安全。我都快要被自己弄疯了。”“你目前仍在歹徒的窥伺中，警方已在白氏家族中找寻可疑的成员。”熟人的话很难防范，躲在暗处随时伺机下手。树森觉得她的性命足以威胁他脆弱的心。如果她有不测，他将该如何面对呢？“一天抓不到，我就得过这种日子吗？我恨自己生在白氏家庭，害死了爸爸，我恨——，如果要我选择，我会希望我生长在平凡的家庭、平凡的生活……，金钱财富这些我都不想要……”白蔷双手掩面低泣着。

“于薇……”树森不知如何安慰她。

她抬起头，茫然的瞪视黑暗的世界。“别安慰我，你怎会了解我想要的是什麽？你没有想过我也是个女人，我需要的是什麽？你一直当我是陌生人，高不可攀的千金小姐，白氏企业的下一任总裁，我……你怎可能知道背後的努力、辛酸与矛盾，扛在肩上的重担让我喘不过气来。好几次想离开那个家，到没有人认得我的地方，厌倦了公事化、一成不变的生活，应酬不断，永远是那些客套虚伪的话题……，我几乎没有女性的朋友，好羡慕她们有知心的谈话……，好枯燥、孤独寂寞的生活，我的生活里只有这些，……。”常久累积的孤寂，让她好几次沮丧颓废的萌生离开家的念头，但每每想到爷爷丧子之痛，妈妈的精神异常，他们都是孤独的无依靠，她只能藉着钢琴、素描、设计打发她胸中的痛苦。在几次的大哭一场，她毅然决然扛起了白氏企业的重担。

树森走向她，捧起她的脸，看着泪水盈盈的双眸，“别哭，我不知道那种感受是什麽，我愿意听你倾诉。”他从不知道她背负的是什麽，这些年来她是如何撑下去的呢？他强烈的自责曾带给她的伤害。

“不要——，明天你又会变回陌生人，我承受不起你的冷淡，收回你的怜悯、同情，我需要的不是这些。”白蔷推开他。

树森完全不知道这四年多来她的生活情形，他只有和她相处的一年时

间，在那个时候参与进入她的生活。她除了和他家里的人有接触外，几乎和外界的人没有联系，记得有一次，他在执行勤务时，芙苓擅自带她出入，两个人回来时，大家都吁了一口气，她直说着从没那麽快乐过，如数家珍的说着百货公司的衣服好漂亮，化妆品贵得离谱，爱吃夜市的小吃，还央求他一定要再带她出去逛……，当时他以为她是闷慌了，才把第一次的外出说得那麽兴奋。

沉默了片刻，树森开口向她道歉，又说着，“ 你的安危，你爷爷全托付给我，我不能让你受到一点伤害，真的，我也不希望这样子，只是我的责任太大了，希望你能了解。” 白蔷把眼泪眨掉，想着他那番话。她其至没有替他设想，他和她是一样的，他几乎没有离开这房间超过二十分钟，被关在这间屋子里，他和她是一样的坐立难安，他一定有其他的工作，却在这里浪费时间。

“对不起，我太任性了。你一定觉得很沉闷，男人有自己的世界，却为了我让你没有时间和朋友聚会，你可以出去的，我知道男人需要松弛一天的工作疲累。我要去睡了，我不会乱走动的。” 树森拉着她坐下来。“ 我也有不对。你在这里没有什麽朋友，我还限制你的自由，换作是我，我也会疯掉的。” 白蔷叹着气，他真的让她捉摸不定他的情绪。

“你想听我的肺腑之言吗？我看到了，现在的你是个成功的企业女性，公司上下的职员对你非常尊崇。于薇，四年多以前那个柔弱的女孩，已是有自信且有智慧的女人。” 树森握住她的双手，合在他的手掌中，倾慕的赤裸裸眼神注视着她，意识到自己的眼光转化成欲望时，他困难的咽下喉中的硬块，将视线移向他们交缠的手，他的手在她的纤细手指上抚摸打着圈。

白蔷感觉着他的手指带给她的一阵暖意，她想求他别这样对她，可是太久了，她需要碰触到他，即使是安慰，她也愿意背叛一次。

她的双眼笔直的望进他的眼眸中，幽幽说着，“ 但我失去了最珍贵的东西，永远失去了。”“ 于薇…… ” 树森轻吐出他锺爱的名字，轻柔得像是在爱抚。

白蔷收回她的手，低垂着眼。“ 请不要介意，每个人都有哀悼感情的方式。” 树森既是惊惧又是惶恐，这不啻是他带给她的不幸吗？白蔷的眼中充满了悲伤，她无意触动两人不愉快的往事。

树森端详她美丽哀伤的双眸，一颗心被她捣碎了，痛楚在体内猛烈爆发，想要倾吐的冲动鼓动着他，不——，他紧闭双眼，拚命让自己镇定。他低叹要声，拢着她的肩，拥着她。

＊＊＊饼完年，谭、邵、唐这大家庭回美国了，寒假假期结束，几个小男孩也该回学校上课了。

邵家的十二岁男孩邵祈，对文郁留下很好的印象，他要求她做他的朋友，文郁害羞的点了头。临上飞机前，邵祈在她脸颊上亲了一下，文郁羞红着脸，一整天都不敢抬头见人。

为了不麻烦克樵，紫织替文郁办了转学。她发现同学们并没有依依不舍之情，而文郁更是连说声再见也没有，迫不及待要离开。问她也只是耸耸肩说讨厌同学。

紫织这些天一直在找工作，她才发现在台北找工作是困难重重，想找份好工作、薪水高，除非是大专程度资格，才能上一流的企业公司。

紫织深知自己的个性不适合坐办公室。大学刚毕业那一年，她就在一家

公司担任会计小姐，没想到老板看上她，常藉口留她下来或是吃晚饭，她只好逃之夭夭，接下来的下作是代书事务所，她看不惯大男人主义作风的老板，也请辞了，辗转到徵信公司当调查员，待了一年，感觉提不起劲，老是要她做事务所内的工作，倒茶、听电话，看起来是小妹的工作，於是她想换个环境，跑到台中，这期间换了二、叁次工作。

紫织想来想去，她决定毛遂自荐加入蓝骆徵信公司调查员的行列。她知道克樵会是第一个反对的。她才不笨，就算是施苦肉计也要让树森给她这个工作。

树森答应了，基於他有他的理由。

“你答应她？不行——”克樵的吼声传出办公室。

“我是女的吗？别小看我。”紫织猜得一点也没错。

“这不是好玩的工作。”克樵两眼凸出瞪着她。

“我知道。我有经验，我曾担任徵信社调查员，你们居然没有用得上电脑，摆在那儿好看的吗？”紫织已看了好几次，角落里的电脑始终没有用上，她找出他们的弱点了。

树森轻笑两声，紫织果然机伶。另一个理由是他的问题，他还有未完的工作，但又不能让于薇离开他的视线，或许紫织能解决他不在她身旁时的问题。

“克樵，就让紫织试试好了。况且我们人手不够，小季到台中查案还没回来，阿山和汉仔没有可以接应的人，你和我又经常不在公司，公司需要人接听电话和整理帐务上的问题。’树森说着，望向角落那部电脑，皱着眉，“天晓得那部电脑买来干什麼？紫织，你会使用它吧？”“当然。等我搞定它，再来教你们使用。”在徵信社时她常使用电脑查资料，她奇怪树森怎没请人教他们使用或是请个事务小姐。

“树森，别加重我们的负担，她是个女人，还得照顾她，太麻烦了。”克樵竭力反对。

他的生活已被她搞得一团糟，现在又要让她来影响公司的业务，他真的会被她搞疯了。

紫织气得七窍生烟，瞪着他。“我又没要你保护，我自己照顾自己好多年，也没出什麼事。”当我需要你的时候，你又在哪里？紫织至今仍不肯原谅他的不告而别。

“我有需要用到紫织的时候，就这麼安排了。紫织，欢迎你加入。”树森不管克樵的反应，他宣布了这个消息。

紫织朝克樵做胜利的手势，阿山和汉仔拍手鼓掌欢迎她的加入。

“我就看你能拿出什麼成绩来。”克樵想灭她的锐气。

“打分数吗？行。给我一个 case。”紫织不服输的个性露出来了。

“阿山，拿 B12 的资料给她。”克樵有意刁难她。

“是。可是……”阿山瞪大眼睛看克樵。

“B12？克樵，你不会是要她混入酒吧，这太强人所难了。”树森替紫织抱屈。

“阿山，还不拿给她。”阿山不敢违逆他的命令，将一份资料交给紫织。

紫织看了资料及调查报告书。委托人是一位太太，调查对象是委托人的丈夫——某公司经理和红酒吧的老板娘，她委托调查丈夫和情妇的通奸证据，做为离婚和要求赡养费的筹码。调查报告书上写着尚未有结果，没有抓

到有力充分的证据显示有奸情；另一个调查发现到红酒吧有卖春应召站的嫌疑。

“这个我接。”紫织以前曾协助同事调查此类似案件。

“别逞强。”亚樵怀疑她能胜任。

“两位老板，可不可以先借支，我总得买几套入时的衣服和化妆品吧？”紫织兴致勃勃的说着。

“可以。”树森也怀疑自己是不是做对了，让她参与调查工作行列。她让他想到芙苓，桀骜不驯的悍马。

树森开了二万元的支票给她。

紫织接下支票，脸上充满信心的说着，“我会准备好的。”然後离开办公室。

“她要准备什麽？”克樵不解的说着。

“我怎会知道女人那一套？”树森也是。

他们对女人都有一个同感：愈是接近她们，生活会被她们弄乱步调，变得紊乱不堪，心思没有一刻安宁。

下午，紫织一个人到了红酒吧。

她推门进去，还没开始营业，只有一个服务生。

“小姐，你走错地方了吧？我们这里只招待男客人。”服务生上下打量她。

“对不起，是有人介绍我到这里。”紫织开始说着她预备好的台词。

“你知道这里是什麽地方吗？”“我当然知道。我急需要钱，朋友告诉我这里的待遇比别家好又高。”其实她是翻阅了报纸上刊登坐台小姐的广告，得知这个行业是以日为基准，看看价钱真令人咋舌，无怪乎是能赚到钱最快的行业。

小斑挑高着眉，眼中露出暧昧之神情，像她这麽漂亮的女人，确实会得到很好的待遇，客人们就喜欢这种漂亮清纯的调调，一展大男人雄风，对於老手反而生厌感到乏味没有新鲜感。

“你等一下，我去请老板娘来。”说着，然後离开，上楼。

片刻，老板娘终於出现了，四十左石的美艳女人。

她上下打量紫织。

“你很漂亮，为什麽要来这里工作？”于虹看着她。

紫织低垂着睫毛，假装有着难言的苦衷。

“不想说出来，是吧？每个人都有隐私，我不勉强。你知道酒吧服务的对象是什麽人吗？”“我知道。”紫织抬头看她。

“你能忍受酒客的不规矩吗？”当然少不了带出场。

老天！应该不会太过分吧？上一回她也曾碰到对她毛手毛脚的客人，幸好只是客串了一个晚上，调查便有了结果，这一回，她不能预测她会碰到什麽了。

“其实啊！在客人面前最好别装模作样，大方上道世故老练点，他们会对你另眼相看的。”如果她猜测得没错，这个女孩会带来更多的客人。

“我懂。”紫织看过日本剧场中，总是有酒吧出现，更少不了莺莺燕燕的陪酒女郎和酒客打情骂俏。

“好，就这麽说定了。今晚你可以吗？”这未免太快了。紫织在心里盘算着。“几点上班？”“七点是最早的了。你八点来吧！客人是愈晚来得愈多。”事实上客人是从下午四、五点就会上门。

“好。”紫织得先回去报备一下，总得有人接应她，和她里应外和。

“拜托——织丫头，你怎麼一个人就跑去了呢？”树森没想到她动作这麼快就混进去了，他是一点也没有准备。

“愈快愈好，速战速决。谁要跟我配合？”紫织看着办公室内没有半个人影，只有他们二人。

“真的要在今晚？”树森失去主张。克樵正在查艾美的下落，根据刚接获的消息，狄士超已从香港回来。

“拜托——，我都已准备好了，没有人接应怎麼行？”况且，她已拜托庭于和翟阳陪文郁一晚，顺便帮她复习功课。

“怎麼跟芙苓一样，做事这麼鲁莽？”树森自语，在她身上可以看到芙苓的影子。他叹着气，真不知是福还是祸？“什麼？”“没有。”树森含糊的应了一声，摇摇头。“今晚几点？”得先知道时间他才能找到人。

“七点。最晚八点。”七点？老天——现在已是六点快七点了。这些人怎麼还不回来？他也怕留下于薇在家太久，万一……“我得走了。”紫织说着，拎了一包东西，走向门口，她要做准备工作。

“等等——，这个带在身上，若是八点我还是找不到他们，这个呼叫器会响，记得要撤退，明白吗？”树森如今之际只好把呼叫器交给她，以备紧急状况发生。

“嗯！”紫织点头以示明白之意。

她走後，树森联络了克承，不巧克承外出值勤务，他又打了电话回公寓，告诉于薇会晚一点回去，他真的放不下心她一个人，可是他尚有工作未完，把心一横将她留在家里。他没有告诉克樵以及任何人于薇在台北的事。他实在不愿让他们插手管他的事。

接着他又 call 了好几次呼叫阿山和汉仔，没有用，他们似乎将呼叫器关掉了，他们一定又跑去哪里摸鱼了！

八点整时，他 call 了紫织，但没有接收到，他急得快抓掉头发了，这个织丫头一定已混进红酒吧了。他得赶去把她救回来，否则他难以向克樵交代。

正当他六神无主之际，克樵回来了。

先不管他的反应如何了，树森将紫织下午的行踪告诉了他。

“什麼——？这个疯丫头自己一个人跑去？”克樵的反应如树森所预料，是暴跳如雷，气急败坏。

“你要去哪里？”“找到她非把她臭骂一顿。我告诉过你的，她是惹祸精、制造问题专家。”克樵转回头看他，一副我告诉过你了的表情，既是懊恼又无奈。

“……呃……我现在有同感了。”树森不知下面的话该不该继续，“织丫头她……没有回去……她……”他没有看克樵，眼睛是瞪着天花板在说话。

“你还有什麼事没有告诉我？”克樵发现他话中的吞吐异样表情，老天——会不会是……？“我阻止过的，她执意今晚行动，我 call 过了，但她没有回应，她答应要撤退的……我正要赶过去。”树森责怪自己的无果断力失措，最近自己是怎麼了：让旁边的事务干扰到他正常的生活和工作情绪。

亚樵嘶吼了一声，发泄这些天的挫折和莫名情绪，然後冲了出去。

第五章

紫织匆匆赶到红酒吧，换下了衣服。她瞪着手上的呼叫器犹豫着要不要等它的信号，於是她决定关掉它，将它丢进袋子里。

于虹看她出来时，不露声色的暗暗赞赏着。

当她介绍紫织时，酒客们争先邀她坐台。

紫织在来的路上，在心中揣摩她将扮演的角色。

“我叫小织，今晚是我第一天在这里和大家认识，我会很公平的到每一桌陪各位的，请各位务必赏脸了。”紫织说着，然後跟着老板娘先到一桌敬酒。

紫织和其他的小姐照个面，点头示意着。

她看着她们是一杯接一杯的劝酒，听着这些酒客们的酒後心声，不外是因工作上的挫折、主管的找碴，而欲发泄心中一股怒气，更不乏是受不了家庭的重担压力，买醉解千愁。

克樵在烟雾酒声中寻找紫织的身影。他看到她了，他的眼睛都快凸了出来，既是惊讶又迷惑，她怎麼换了个人似的，瞧她一扭一扭的摆动着，高衩的裙摆隐约露出一双修长的腿，一袭桃红低胸丝质礼服，将她的胸部衬托得高耸宏伟，他看得出她没穿胸罩，惹火诱人又性感，长发盘在头顶上，耳鬓只有留几撮发丝，眼角含媚带笑……。天——他快分不清她是他所认得的那个紫织了。

克樵一双嫉妒的眼贴满是红雾，他看着那些男人的眼睛视线一直贪婪的看着她的胸前，他真想上前挖掉他们的眼珠子，砍断他们碰触她的手。

克樵忍不住想上前抗着她离开这里，他正要起身时，他看见他了，他们的目标——张士尧，终於逮住他了。

他看到老板娘上前迎上他，两人互拥着，然後两个人消失了。一闪身他们就不见人影了。

他起身走向他们消失的地方。

“先生，那是闲杂人等禁止进入的地方。”服务生挡住他的去路。

“喔——？我看到老板娘和酒客进去了，怎麼？那不是让人休息的地方吗？”克樵知道原因了，每次小季和汉仔他们总是到了这里就不能进一步调查，他们没有深入观察且也缺乏勇气斗志。

“我看见你一直是单独一个人。”小斑怀疑的眼光打量他。他看见这个男人独自饮酒没有坐台小姐作陪。

“我以为我是来喝酒的，且我没有上眼的小姐。”克樵挑高了眉看他一眼，不屑的表清。

“你的眼光可真高。”“ 我不想浪费钱，要享受就得付出同等代价，不是吗？”克樵斜睨的眼睛看着他，笑了起来。

“很上道。你想要怎样的女人？”“ 她，新来的面孔。她被那些人玩太糟蹋她了。”克樵朝紫织的方向望去。

小斑望向他看去的视线，停驻在她身上。他本想下班後和她认识，他喜欢这种外表清纯，戴上面具後宛如高级妓女般妖艳。

克樵大步走向紫织，她正要转台。

他搂住紫织的腰时，紫织吓了一跳，差点反射性的要动手推开他，当她一看见是克樵时，她的脸倏地红了起来，因为他很亲腻的搂着她。

“可以陪我吗？小织小姐。我已等很久了。”克樵的眼睛可以看得很清楚，她底下真的没穿胸罩，他强迫自己把视线移回到她脸上。

他们走向一张桌子，坐了下来。

“你怎麼跑来了？”紫织压低声音说着，被他看得很不自在。

克樵一把搂住她，将她往身上圈住，在她耳边说着，“配合我，小骚货。张士尧在楼上和于虹一起。”老天！他快不能呼吸了，她柔软的胸脯熨贴着他的胸膛，她的香水味传入他的嗅觉，逗弄着他的心痒痒的。

“配合你？”紫织被他粗鲁的揽进他胸膛，一边又轻声耳语的逗弄着耳垂，敏感的令她起了一阵搔痒，鸡皮疙瘩冒了起来。

“陪我上去休息。”克樵的声音沙哑。

紫织闻言人快要瘫下去了，虽然是表演作戏未免太过火了点。

他们也混在酒客和陪酒女郎之中上了楼。

在楼上一排排的房间，他们依样画葫芦的进去了。

克樵一进到房间就四下看看。

“你在干什麼？”紫织看他爬上爬下又是翻床掀被的仔细搜了一遍。“第叁眼。”他吁了一口气，没有发现异状。

“你是说他们偷拍……”紫织起了一阵寒颤，这似乎比她所想像的危险复杂。“你要去哪里？”她看他打开房门。

“我去探探别的房间。”“我也去，万一你被发现，我可以应付。”她说得有理，好不容易混进来，总不能功亏一篑。今晚若没有斩获，她势必得继续陪酒卖笑下去，他是说什麼也不愿让她再抛头露面做这种工作。他该向她道歉，不该意气用事。

他在每一间都停下来仔细的听有无声音，他们看见一个通道，沿着通道下去，看见了一扇门。他们贴耳偷听着，听到有人交谈和喘息交互的声音……，正要转进长廊时，脚步声逼近……克樵情急之下，抓着紫织往墙上推压，狂吻了起来。

紫织惊愕得一时会意不过来，本能的使力挣扭想推开他。

“老兄，她挺泼辣的，女人就喜欢要这套。”一名酒客搂着女郎经过他们，带着醉意，打开门走进房间。

一等他们进去了，克樵放开紫织，拉着她往房间奔去。

紫织的头还晕晕然的尚未从那一记狂吻清醒过来。克樵吻了她，她的脑子装的都是方才那一吻且记忆鲜明，她从不知道男人的吻可以是这样狂猛的，激起她体内一股不知名的情欲“对不起。”克樵喘着气，看着她。事情怎会有这种变数，天——真的发生了，她的唇……九年前它们就是那麼的柔软，激起他的好奇和冲动，他频频吸气，感到喉咙非常乾涩，水，他需要喝口水，嘴唇太乾了，他用舌头舔湿嘴唇，愕然发觉留在他唇上的口红味道和扑鼻而来的香水味。

紫织抬起头，朝他挤出一抹尴尬的笑容。

“不怪你，幸好是你。”她的嗓子异常沙哑。

“我不会再让你涉身冒险了，今晚就结束。”“到现在我很安全。”她不要他看轻她的能力。

“别跟我逞强。你刚才的推托是代表什麼？你无法忍受的，是不是？一旦客人指名要你，你要怎麼拒绝？”克樵走向她，坐在她身旁。

“我有万全准备。”紫织从高衩裙摆缝里拿出一小包东西。

“这是什麼？”克樵从她手中抢下它。

“掺在酒里，可以让客人昏昏欲睡。”克樵瞪着她，一迳的猛摇头，“要不要试试看男人真正的力量？”说着，将她推倒在床上，用身体压住她，他伸手拉下她背後的拉炼，唰的一声，紫织惊喘了一声，他不耐的拉扯她的前襟，一片雪白的胸脯裸裎在他眼前，他低吼了一声，俯下头亲吻着她雪白的肌肤，逗弄着那对粉红般的蓓蕾，一双手游移的在她腿上探索爱抚，他的指尖碰到了她最敏感的地带。

“不要——”紫织从喜悦的梦境中坠落惊醒，喘息声吓着了自己，感觉到他的身体起了生理反应，使她惊恐骇怕，她用膝盖用力顶住他的生理反应。

克樵惊喘的僵直着，从她身上滚开，“该死——”他咒骂着，恨自己反而被她的身体控制，他双眼瞪着天花板动也不动的，频频调整自己的呼吸。

紫织全身颤抖不已，她的身体背叛了她，可是他亲密的爱抚……感觉是那麼地美好，她闭上了眼睛不去感觉，拚命的把它想成是一种惩罚，克樵他是个男人，他当然和其他男人一样对於性这方面有着相当的历练，可是……她的眼泪却汩汩流下她的面颊。

克樵愕然的瞪着她的眼泪，心头一惊，他做得太过火了。他将她的衣服整理好，抽取面纸擦拭她的眼泪。

“对不起！”“不要说对不起，是我逞强，谢谢你提醒我，我不会再出差错了。”紫织看着他，掺杂着怒气和被挑起的欲望不能平复。

“你还是处女。”克樵从她对男人的一无所知和颤抖的身体，知道他犯了一个大错，他不该攻击她的，虽是一种惩罚也未免太强烈了。

“跟你无关，我要给谁也是我的事。”“你不可以乱来。”克樵抓着她的肩膀。

“乱来的是你。”紫织瞪了他一会儿，气得抡起拳头打他出气。

克樵任她发泄，直至她平静为止。

“好了，时间差不多了。我先下去联络上克承。”克樵看手腕上的表，从床上跃起，将她拉了起来，从西装上衣口袋拿出皮包交给她，说着，“这个皮包拿去，我好有藉口折回来告诉你消息。”紫织朝他点头，看着他打开门走出去。现在不是想那种事的时候，今晚就让它结束。

小斑见克樵一人下楼。“她人呢？”说着，递了一杯酒给他。

克樵斜倚在吧台边，摇头，一副满足的笑容，“我明天再来，她很对味，很能满足男人的需要，我差点被她高雅端庄的模样骗了，做妓女太低级了，情妇倒是适合她，我会考虑一下。”说着，从口袋掏出五张钞栗，心想着这一晚代价太贵了。他从眼角瞥向四周，很好，全部都上楼了，今晚会是大收获。

克樵一走出去，马上奔向最近的电话亭，打了电话给克承通知他。

克樵一心惦念着紫织，怕她会出差错，他又折回酒吧。

紫织在克樵踏出红酒吧时，她下楼来了。

“小斑，那位先生呢？”她走向吧抬，坐上高脚椅。“他掉了束西了。”“他走了。怎麼着，才第一次就看上那个男人？他很热情吧？”小斑伸出手，指尖碰触她胸前的吻痕。

“当然，真希望客人都和他一样。”紫织为掩饰她未平复的躁热欲念，一口气将杯里的酒喝下去，忍着苦辣烧喉的滋味。

克樵从外面进来，走向他们。

“我就知道你会折回来，忘了重要的东西，是吗？”紫织说着，扬一扬手中的记事本。

“你看了。”克樵伸手欲抢回皮夹，含着怒气瞪她。

但她没有给他，“你太太很漂亮，小孩挺可爱的嘛！幸福的家庭。”她的语气是酸溜溜的。

“你想怎麼样？”克樵决定陪她演这一段。

“我只是一眼看上了你，包下我如何？”紫织掷给他一个诱惑的笑靨，勾住他的颈子。

“你真是厉害的女人，想吃定我吗？”克樵一心只盼克承他们的人快点来，他快承受不住这种诱惑，就算是假的，但他的生理反应是很明显的。

紫织也不知该演到什麼时候才能停止，诱惑他，自己也被折磨的欲火焚身。

如果克承再不赶快来，他可就要把她带上楼做刚才未完成的事。大门砰的一声，克樵看见克承冲进来时，他总算松了一口气。

“不许动，我们是警察，来临检。接获密报说你们这儿卖淫。”克承看到紫织时，差点露出惊讶的表情，他望向克樵。

“警察先生，我们这儿是酒吧，你们不能随便擅自闯入，我们是正当营业。”小斑离警铃还有一尺之远，他额头布满着冷汗。

“喔——？你们的客人这麼少吗？小姐，你这个痕迹是什麼？”克承眼尖的发现她胸前的瘀痕，他瞥了克樵一眼，後者瞪着他。

克承将目光收回，“上去搜——”一声令下，他们冲上楼去了。

小斑阻止也来不及了，跟着他们上去。

“你们得一起到警局做个笔录。”克承看四下已没人，他转过身，“拜托！老哥，找件衣服让她穿上，我的眼珠子快掉出来了，我会被自己的口水淹死的。”“你还看，我都快演不下去了。”紫织生气的瞪他一眼，掩饰她烧红的脸颊。

“是你编的脚本。”克樵脱下西装上衣让她穿上。

“你把责任推给我。”她不敢相信他会把错推给她。

“来吧，两位，到车上吵个够。我得依照规定将两位逮捕，罪名卖淫。”克承朝他们咧嘴一笑。

克樵一副要揍人的样子。

“啊！对了，文郁在桑家过夜，明早会送她上学的。”克承朝克樵眨眼，暧昧的笑脸。

克樵瞪了他好久，克承不受他的威胁直视他。

到警局做完笔录，回到公寓已是凌晨快一点了。

紫织是累得想倒头就睡。

克樵硬拖着她到浴室，打开水龙头用莲蓬头泼醒她，她尖叫了起来，睡神都被赶跑了。

“骆克樵，我会杀了你。”紫织拿起莲蓬头也回他一身冷水。

克樵冲了出来。浴室门砰的一声关上了。

不一会儿又听见她在咒骂，叫了起来。

“什麼事？”他靠在门边。

“你做的好事。害我忘了拿……，随便拿一条毛巾给我。”紫织几乎是用吼的说着。

“我没看见，你不是洗了，晾在阳台，似乎还没乾。织丫头，你就冲出来，房间就在正对面，我的眼睛没那麼厉害，一秒就把你看遍了。”“ 你这色狼。” 紫织实在没心情跟他耗下去，她的眼皮好重，支撑不了多久的。

“反正，我看过了上半身，下半身也无妨。” 克樵还好心情的逗着她。

“你混蛋。你要我在浴室里睡着吗？ ” 棒一会儿，门口没有声音，她连连打了好几个呵欠。

“打开。” 克樵的声音伴随着敲门声。

紫织探头出来，一看见他手上拿的衣物，她的脸大概又红了，她伸手抢了过来。

“要不要帮忙？ ”“ 不必——” 她听到他的笑声。

她穿好衣服後，进去房间时，克樵躺在床上。

紫织走近床看他有无睡着，克樵一只手抓着她拉着她倒向她，她惊呼了一声。

“放开我。” 紫织撑起上身欲起身。

“听着，我不准你再涉足到酒吧这种地方，答应我。” 克樵一只手扭着她的下巴，注视着她。

“我听到了，以後不会再去酒吧了。可以放开我了吗？ ” 紫织的脸因挣扎而涨红着。

“今晚还是一起睡吗？ ” 克机爱抚般的耳语着，体内一股新的激情正在酝酿。

紫织望进他眼中突如其来的凝视，是她想睡了抑或是昏眩。

“喜欢我吻你的方式吗？想不想再回味？ ” 克樵的手滑到她的脸颊，往下停在她的嘴唇上来回抚摸着。

紫织的头昏眩了，眼睛迷醉般的看着他的手指在她唇上徘徊流连。

然後，他柔柔的吻了她，很短。他推开了她，离开床。“ 不行，我没办法把你当成其他女人看待，你是最亲爱的妹妹。我是太久没碰女人，才…… ” 他惊觉的顿住。

紫织这时是完全清醒了，那句亲爱的妹妹宛如当头棒喝将她打醒了。原来她所眷恋的爱情换来的只是兄妹之情。

“紫织，对不起！我真的……该死！” 他的道歉似乎是多馀了的，他为什麼……天——他是着了什麼魔？紫织忍住欲夺眶而出的眼泪，硬是把它们吞向肚子里，她从床上起身，站了起来，虚软的摇摇欲坠。

克樵见状扶着她，但她甩开他的好意，气愤的推开他，“ 别再碰我，别把我当成现成的供应品，我相信你很久没碰女人，到酒廊去钓女人，相信可以找到安抚你肿胀的需要。去你的男人需要，见鬼的肿胀——。” 她打开门奔出房间。

克樵没去追她，他知道他伤害了她。

＊＊方逸、黎蔷、黎梦和芙苓四个人每个月都会固定时间聚在一起，她们将孩子丢给家里的老公带，他们乐於和孩子们玩，让她们有机会出来透透气、逛逛街或者听听美容发表会、看服装秀。

她们逛完街，到餐厅吃个午餐。

黎梦打了电话回去。今早出门时，庭于还没起床，似乎还在为昨晚的事生气，斯卫不让她和男校男生出去。

“怎麼样？他们父女和好了吗？ ” 黎蔷说着。她听说了斯卫和庭于的争

执，几乎是常常在争吵。上次还是为了考哪一所学校在争执。

“暂时沟通好了，咦——谁晓得下次他们又会吵什麽？”黎梦每次夹在中间着实很为难，不过她庆幸庭于会找他们表达她的不满和不妥协，虽然不是亲生的，但他们都尽力做好她的父母。

“我得叫世刚别宠坏叁个女儿，免得日後叁个对付一个闹得鸡犬不宁。”黎蔷不敢想以後，那会是多令人头疼的日子，看来世刚是避免不了叁个女儿的叛逆期。

“跟我们家情形一样。”方逸脸上漾满幸福的笑容。

“你和青云不结婚吗？”芙苓是直肠子的人。

方逸脸一红，不知该如何回答？“他提过了，可是……我不知道他是不是真心爱我，还是同情我？我自己也不知道是感激或是对他有爱……呃……自从那次以後他也没再提起了。”她突然想起好几个月前和他有了肉体接触後，他再也没有提起结婚的事了，心中不免有着失落的感觉。

“你们已睡在一起了？”芙苓追问下去。

黎蔷和黎梦瞪着她，就只有芙苓敢问这麽露骨的问题。

“嗯哼！还是我先诱惑他的。”方逸眼睛闪亮着，她在她们面前是无禁忌的承认、坦承着，她想起昨夜的缱绻。

她们叁双眼睛盯着她，不敢相信的表情，看着看着，然後她们笑了起来。

芙苓建议她由她向青云提结婚的事，黎蔷和黎梦也认为有何不可，支持芙苓的建议。

“你让他等太久了，该由你来结束这种无名的关系，才能让有实有名的婚姻继续下去，延续你们的幸福生活。”黎蔷真挚的说着。

“我知道……可是……”方逸有一种想一吐为快的冲动，可是又欲言又止的不知该从何说起。突然地，她的眼睛被一对刚进来的男女吸引着视线，她僵直的双眼直盯着那一对男人——李志仁和潘玉华，他们的名字和脸孔跃入她脑中。

怎麽会这麽巧？他们出现在这里，出现在她刚想要倾吐的不愉快记忆——“方逸，你怎麽了？”黎梦轻拍她的手，忧心的看她。

方逸收回视线，回神过来。“对不起，我失态了。”“是不是我们的话引起的？”芙苓有些自责。

“不是。”方逸摇头，眼睛望向正欲上楼的李志仁和潘玉华，说着，“他们——上楼那一对男女，男的是我的前夫，女的是我高中同学。”脑子想的是志仁不是和林倩芳结婚了吗？怎麽又和潘玉华在一起？她们闻言一看，眼睛都望向那对男女，不过她们只看到背影而已。

“你还恨他吗？我是说你的前夫。”黎蔷问道。

她这一问，方逸才发现自己并不恨志仁，只是些许的怒气和纳闷，林倩芳苍白无血色的凄然面孔令她打了一个寒颤，她曾经也在幸福中被蒙蔽了，她不得不替林倩芳同情了起来，不知她是否知道志仁在外面的情形？就如同她自己以前一样，全部的人都知道，只有她被蒙蔽了。

“我的故事很长……，你们会不相信我曾经是多麽可怕的女人……。”方逸开始娓娓叙述，道出多年未曾让人知悉的真实经历，拉开六年多前的序幕……＊＊＊在婚宴上碰到了多年未见的高中同学又是好朋友潘玉华，介绍了志仁和她认识，自此以後，志仁便开始晚归，以见客户为藉口，常常是叁更半夜才回家。

有天，她下班後直接到事务所，发现潘玉华在那儿，志仁说她是客户，有些土地过户的资料尚未齐全，当时她没有看出一些端倪出来，直到一天，她开着车到事务所，想找志仁一起吃午餐，因为昨晚他很晚才回到家，她已睡了，她体恤他很晚回来，早上不忍叫醒他。

她在对街远远就看见志仁走出事务所，她推开车门正想下车，但一个身影从车里出来，一看是潘玉华，她隐约感觉事情不对劲，志仁正对着玉华微笑，他没有看见她，而他的视线专注在玉华身上。她强迫自己镇定下来，不会的……，当她看见他们手挽着手进事务所时，她的脑中茫然的一片空中。

一整个下午她都在想着那不会是真的，或许他们只是客户间的来往，玉华本身是个热情又活泼大方的女人，那种亲密状应该没有任何意义，她应该问志仁才对，不能凭她看见一次就冤枉误会他，她告诉自己要理智点，於是她告诉了志仁她看见的那一幕，志仁说没那回事，玉华只是要谢谢他，请他吃个午餐而已。婚後的甜蜜恩爱让她相信了他。

或许是潜意识的作祟，志仁的表达爱情方式愈来愈让她觉得太幸福也不太真实，在别人眼中他是一个好丈夫、好情人。在结婚周年的那天，她像所有新婚的夫妻一样，为着庆况结婚一周年准备丰盛的晚餐，只有两人的烛光晚餐，期待着美好的夜晚，但他的一通电话让她美好的期待落空了，结婚纪念日被破坏了，他说有要事不能赶回来，气得她哭了一个晚上，第二天早上醒来时，玫瑰花和一副耳环打动了她。

她永远都记得看见那副耳环挂在玉华耳垂时，她是多麽的震惊和痛苦，几乎不能克制自己想抓掉玉华耳垂上的耳环，不可能这麽巧，她们都同样有那副耳环，疑心病渐渐在萌芽了，她一定要抓到志仁和玉华私会的证据。

她辞掉工作离开公司，她没有告诉志仁。他一踏出门，她後脚就跟出，连着一星期，她都在跟踪他的行踪，发现他以下班不是朝回家的方向，而是朝另一个方向，每天看着他走进一栋公寓大楼。刚发现时，她坐在车里翻看他往来的客户住址资料，都没有一个是这个住址的。坐在车里她害怕进入，害怕会看到不愿相信的事实——志仁有外遇。

有一天终於让她逮到他们同时出现在那栋公寓大楼，她应该早已知道的事实，她应该有心理准备的，看着他们亲腻的走出来，上了车。

一股被背叛的愤怒和怨恨瞬间爆发了，一星期来受到的精神虐待，让她红了眼布满了杀气，她想杀了他们。她开着车猛加速，追赶在他们後面，她不饶恕他们，一心只想到被玩弄在他们的手掌心当傻子来耍，任他们欺骗，她要报复，她要杀了这对狗男女，满腹的怀恨蒙蔽了她的良知。失去控制的心扰乱不已……她从後面撞上他们的车子，车子不稳的歪斜着，但她没有停止的一直撞击着，志仁开得很快，她没能追上他靠近他，但她不肯善罢甘休，没放过的一直跟在他车子後面，直到他的车子停了下来，她也停了下来。

“你这是干什麽？想把我撞死吗？”志仁一下车，阴沉着一张脸瞪着她。

方逸走向他，怒气沸腾达到顶点。她打开他的车门，“她在你车里干什麽？”瞪着车内的人，转向他指控着。

“你在跟踪我？”志仁生气的说着。

“你不是人——，你怎能这样对我？我被蒙在鼓里多久了？你——抢人家的老公很得意，是吧？看看我，被你折磨成这样？你算什麽朋友，背地里抢我的丈夫。我哪里欠你？我做了什麽让你这样对我，我对不起你了吗？”方逸已哭成泪人儿。

“回去——，我们回去谈。”志仁上前拉扯她离开车门。

方逸甩掉他的手，“别用碰过她的手碰我。”她吸着鼻子瞪他，转过身走回她的车，然後开车离去。

回去後，他们做了深入的沟通，志仁发誓只是一时迷恋逢场作戏而已，基於她爱他的理由，於是她原谅了他，但在心中已种下了对他的怀疑和不信任，她渐渐变得歇斯底里，一有风吹草动她就兴师问罪。

志仁很快的又故态复萌连着数日晚归，她打电话到其他客户家里询问他的踪迹，就是没有下落，她第一个想到的就是潘玉华，她直接去找了她。

“你又要干什麼？上一次差点就死在你手里。”潘玉华从门上的孔一看是方逸，打开门，直瞪着她。

“他人呢？李志仁你给我出来——。”方逸推开她，走进屋里。

“你别闯别人的屋子，小心我会告你私闯别人的屋子。你那个老公不在这里。”“你试试看。我也会告你妨害家庭、通奸——”“你……拿不出证据。你以为你那个老公外面只有我一个女人吗？”“他不要你了，甩掉你了，是不是？”“睁大眼睛看、耳朵四处去听听，别以为你嫁了个什麼了不得的好丈大、好老公，男人哪天下乌鸦一般黑……”一声清脆的巴掌声，方逸甩了她一个耳光。

“疯女人，出去，出去，看到你老公告诉他别再找上我，我怕你可以了吧！”潘玉华双手推着她出去，关上门。

方逸找了一个晚上，在外面寻他不着。

第二天一早醒来时，他已好端端在家裘，但身旁却多了了个女孩，她认得她——事务所的助理小姐林倩芳。她的年纪不到二十岁，清秀的脸庞长得很漂亮。

“我要你收留她。”这是志仁开口的第一句话。

“为什麼？”“她肚子里有我的核子。”霎时，一阵青天霹雳，脑中一片轰然，眼前的事物在摇动，“你……为什麼——？我一再原谅你，你却这样对我——。”方逸对着他咆哮大叫。

“我要收养她肚子里的婴儿，毕竟是我的骨肉。”他大言不惭的说着。

“你从未想过我的立场，我是不是会接受……却带一个野女人回来，口口声声要我收留、接受，你太让我寒心了，我没有那麼大的雅量接受她和肚子里的孩子，现在请你带她离开我的视线，我会找出解决的办法。”“方逸——，我爱你，你要替我想想，我是在负责任，别把我推到一边去……”“出去——”她奔向房间，将自己关了起来。

方逸下定了决心，她要结束这段婚姻，没有父母兄姊支撑的她，请了当律师的朋友帮忙她办离婚，她只让他一人知道离婚的原因，而他答应了她。

当她以为可以摆脱这场婚姻的梦魇时，她发现肚子里怀了志仁的孩子，她不敢去想孩子生下来後，她会做出什麼，在万念俱灰走投无路之际，她选择了了结这生的冤孽，一刀割断了她和腹中的孩子的生命。

＊＊＊“噢……不——。”芙苓噙着泪惊喘一声。

方逸闭上盈盈的泪眼，深吸了一口气，抬眼看着她们时，被泪水洗过的眸子晶亮闪烁。

“我永远都忘不了醒来的那一刹那，彷佛看见了一个头上戴着光环的天使对我微笑，当我看清楚时，他竟然是宫青云的脸孔……，漫长的日子有他陪伴相依，我怎能没有他呢？”她柔声的说着。

“果然你还是爱上了他。方逸，抛开过去，记得你拥有的现在，经过漫长的日子，你的心感觉不出一个男人的真情真爱吗？”黎蔷对宫青云有十分的信心，虽认识不长，但世刚对他是赞赏有加。

“你这一说，现在我只想早点回去了。”方逸的脸上露出温柔的笑容。

“唔？”她们不解的看着她。

“别笑唷！我想早点回去找我的男人撒娇，我想……我会考虑芙苓的建议。”方逸娇笑的说着。

“嘎——老天，真不害臊，这里是公共场所耶！”黎梦糗她笑着说。

“跟你们在一起久了嘛！近朱者赤。”方逸朝她们眨眼。

她们全笑了起来。

＊＊＊树森在内心挣扎好几次了，从几天前的谈话，他知道自己在于薇心中还是挥之不去的依恋，若再继续生活下去，他会沉沦在她的哀伤眼眸中，使自己更陷入，他已经尽力不使自己重温旧梦，放开心中的爱情风筝，随风而去，可是却不知该如何对她开口？克樵旁观树森已久，发现树森又开始抽烟了，且他更发现了树森的秘密，不吭一声的掩人耳目，和于薇同住在一起。

但是却见他一天天眉头深锁，烟是一根接一根。

“你这是何苦呢？告诉她你不能再继续当她的保母，告诉她你已得肺癌了。”克樵揭开他的秘密，将他手上的烟抢下熄掉。

树森瞪着他，“你敢插手管我的事。”“当你每天喝得酩酊大醉不能执行勒务，谁替你抹屁股的，是谁抱着我痛哭一场的……，你明明知道要面对现实的，你们没有未来，她是遥不可及的梦，是你胸中永远的痛树森站起身，全身因愤怒而颤抖。”骆克樵——，我曾挖你的苦、挖你的伤口吗？是谁在当你差点毁灭自己时，拯救你从女人、酒……身边离开，你怎不告诉紫织打从她十六岁时就爱上她，是她逼你投向一个又一个的女人怀里、买醉……你的哀悼方式还真特别。“树森的语气是尖锐嘲讽的，二个男人眼瞪眼的对峙着。”你敢说出去。“克樵九年前的痛楚又一一浮现，他咬着牙一直到发疼。办公室外，小季、阿山、汉仔全听到了，里面争吵声这麼大怎可能听没有到。紫织从外面进来时，他们全看向她。”干嘛看着我？“紫织问着。他们应该已习惯她的伪装，这回她是扮演端庄的淑女，混进婚姻介绍所里。他们也不敢说什麼，虽然是听到了，但这是两位老板的隐私，他们不敢造次乱说出去。汉仔指指办公室，只说老板在争吵。紫织闯进去了。克樵一看到她，就对她发炮。”进门不先敲门吗？“紫织一语不发，用力把门关上，敲门再进去，双手叉着腰，”你没看到吗？门它没关好，骆克樵先生，外面的人都听到你们的话，要吵架也请关上门，你们的吼声会把客户吓跑的。“”现在又是谁吼谁了？把门关上。“克樵瞥见办公室外的他们一迳笑个不停。紫织深吸了一口气，转过身，把门轻轻关上。”门关上了，骆先生。“嗲声嗲气的掷他一个温柔婉约的微笑。”你——，这是什麼装扮？“克樵这会儿才注意到她的衣服，上下打量她。”像不像？端庄的淑女。现在的男人都很大男人，都有共同的寻找对象条件——温柔贤淑、大家闺秀的淑女风范。才一天我就已想念我的 Lee 牛仔了。“紫织装模作样的对他们细声细语的说话。”什麼 Lee 牛仔？“树森不解她怎会扯上牛仔。”牛仔裤。嘿——你们不知道吗？那个广告很酷，迷死多少人，那个男的是帅又性感得没话说，但是他还是逊毙了。“他们两个对广告、电视都没兴趣，但还是让她说完。”你们刚才吵什麼？“她看看他们两个。树森和克樵彼此对望了一眼，抓着头发，突然大笑了起

来。”男人——。“她真搞不懂他们。电话铃声向了起来，紫织接了起来。”蓝骆徵信公司……，黎蔷，什麽事？我问问看。“说着，捂住话筒转向他们，”黎蔷邀我们到他们那儿烤肉，她说聚聚。“克樵点头。树森没有回应，向紫织接过电话，顿住一下，说着，”我们都去。我会带一个人参加，介不介意？好。我们准时到达。“说完，挂上电话。”一个朋友？“紫织狐疑的看着树森，自语着。克樵只是摇摇头，走了出去。她刚才真的看见东西了吗？是真的，她很自然的就拿起桌子上的杯子。白蔷瞪着手上的杯子，他的手颤抖不已，匡啷一声，杯子从她手中滑洛，她从震惊状态下回神了过来，蹲下身捡地上的碎片，已爬满双颊的泪水纷纷滴落下来，申串泪珠滴落在她手指上，心中五味杂陈的思绪翻搅着，视若无睹的碎片割伤了她的手指，鲜血从指尖汩汩流出，和泪水成对比的哀痛自内心发出，交织着。她跌坐在地上，闭上眼睛不愿睁开，她一点都没有喜悦的感觉，只有多添了一份哀愁。她看见了，表示她和树森的同处一室也要结束了吗？她捂着耳朵抱着头不去想太多，要继续假装下去吗？她实在不愿离开他身边，好不容易让自己的心拾回过去那段美好回忆。”于薇——？“树森一进门就看见她坐在地板上，抱着头屈着膝。他赶紧奔到她身旁，同时看见了地上的玻璃碎片。”你受伤了吗？“他拉着她的双手查看。白蔷没有听到他进来的声音，沉浸在自己的哀伤中，他的碰触让她痛呼一声，收回受伤的手指。树森上前扶持她坐在沙发上。执起她被割伤的手指，柔声说着，”痛吗？“她摇头，是她的心在痛。她犹豫着，该不该告诉他自己的眼睛已看得见东西了，泪水迅速涌进眼眶，她咬咬唇，低垂着眼不让他看见。”我不该把你一个人丢在家的。你眼睛尚未恢复，我又常外出，你弄伤自己不是只有这一次吧？我该找个人和你做伴，照顾你的生活起居。“树森抬起她的脸，注视着她。他的体贴又攻进她的心房了，教她如何舍得放下对他的爱呢？她闭上眼睛，硬生生的将正翻涌的泪水挡了回去。”不要，你已经做得太多了。我不奢求，这样就好了，真的。我常常也是一个人的。“白蔷离开座位，摸索着以手探路。她继续假装下去，尽避她不愿骗他，但至少得缓和自己的心境。”来，看看我带什麽回来？我要带你到一个朋友家，你应该认得他们的。“树森上前握住她的手，将手提袋放在她手上。白蔷把手伸进去，将里面的东西拿出来。咦——？是牛仔裤和T恤。她从未穿过它们。”不知道你喜不喜欢穿T恤、牛仔裤，我想你没有轻便的衣服可以席地而坐，所以擅自替你买了。“树森想到在牛仔屋买牛仔裤时是多麽的不自在，女店员还开他的玩笑，令他感到现代的女性是愈来愈。pen了。”谢谢你。“白蔷喜不自胜的张开双臂搂着他，抬起头含着喜悦的泪看着他。”我第一次收到这麽棒的东西，我等不及要穿它们。“她说着，迫不及待的站起来想赶快换上牛仔裤和T恤。”嘿——慢慢来，瞧你兴奋的，好似第一次穿牛仔裤。“树森也感染到她眼里闪动的光彩。一抹红晕飞上她脸颊，”不许笑，我真的是第一次穿牛仔裤，不知道好不好看？“”来吧！现在就去换上不就知道了。“树森轻搂着她的腰带她进房间。她在房间里换衣服时，树森站在门外想着在牛仔屋时的情景。女店员二叁个来替他服务，问他是自己穿的吗？当他说是要送人的时候，她们交换了一个眼神，然後笑着说送女朋友的吗？又问及尺寸，他一时答不出来，很尴尬不自在的，她们建议他选宽松的牛仔裤，他却回答说她身材很好，惹来她们一阵暧昧的眼光和吃吃的笑声，最後他才归结一个尺寸数字给她们，他发誓再也不到这家店了。房间门打开了，树森的眼睛为之一亮。”好看吗？“白蔷在镜中看见自己的模样

时也吓了一跳，原来穿Ｔ恤、牛仔裤是这麼的帅气。树森点头。太合身了，平常看习惯她端庄的淑女打扮，现在这个模样让他觉得亲近多了，穿在她身上又有不同的味道。”脱掉名牌套装、高跟鞋的感觉怎麼样？“树森把玩着她颈子上的珍珠项炼。”树森，别破坏气氛，好吗？帮我把项炼解开。“白蔷的眼神中有若乞求。树森依言将项炼解开。白蔷感觉又脱掉了一件束缚。她飞快的在他脸上印上一吻。”谢谢你。“她的双颊绯红，想拥她入怀的欲望蠢蠢欲动。全部的人都聚集在谭家和唐家的前院。两家把围墙打掉，种植了玫瑰花成为花墙，显示两家的亲不可分。”树森要带谁来？一个朋友，男的，女的？“世刚对克樵说着，他们已架好烤肉架生了火。”克樵在卖关子，就别破壤他的用心嘛！一定是大出我们意外的人。“黎蔷刚安顿好叁个女儿，她让庭于、翟阳和文郁叁人帮忙照顾。克樵没有回答，只是叹了一口气，包准让你们眼睛发直的。这时青云开口了，”紫织，你有没有兴趣拍广告？“芙苓曾提起她。”我？“紫织眼睛眨了一下。克樵闻言，纵声大笑。”拍 Lee 牛仔裤她会很愿意的。“紫织白他一眼。从上个月酒吧引发的不愉快，她一直尽量和他保持距离，他们也不再共用一间房间，她买了折叠式的沙发床在客厅暂时当卧房用，只要她找到艾美，她也要离开台北。”我们看上你那张脸。“芙苓抢着说。”脸？我这张脸……？“紫织大概这辈子第一次听到她会高兴的事了。以前她很讨厌自己的脸，老是不断地惹麻烦，从有人想娶她做老婆当少奶奶，到被有夫之妇看上要她当情妇、小老婆……，她实在痛恨她这张脸，尤其是一六八公分的身高，她还嫌没事长这麼高干什麼？奇怪的是就是没有人找她当歌星、明星的。”先试镜如何？拍化妆品广告的模特儿，本身脸部五官都是轮廓分明的，还有她散发出来的讯息，拍广告不仅仅是拍产品而已，同时在摄影师的敏锐感官拍下最美的角度，将模特儿的另一面呈现出来。“黎蔷以她曾拍广告的经验，现身说法。”是很有兴趣。不过这一曝光对我现在的工作不利，老板可能会不赞成，搞不好炒我鱿鱼。“紫织有所顾忌，她望向克樵。”你自己做决定，或许找对了出路，就不用做调查员的工作。“克樵不愿干涉她的私事。”你的口气似乎认为我是那种爱慕虚荣的女人，我就知道我做什麼你都看不顺眼。“ ”你怎麼那麼别扭！反正我说的话你都会弄拧我的意思，我是为你着想，都二十七的人了，该为自己的未来打算。“ ”我的事不用你管、不用你操心，你巴不得我离开你的视线，讨厌我直说好了，不要像以前一样，不吭一声就走了，我最痛恨人家这样对我。“紫织想起了九年前，他未曾留下只字片话就走了，且一走就是九年，那种感觉让她想到自己的童年，母亲生下她就撒手西归，父亲将她寄养在奶奶家，她始终认为自己被遗弃了，在父亲去世时更是觉得第二度被遗弃了。”唐紫织，看清楚你现在在哪里？由不得你任性耍脾气。“克樵提醒她，他们最近愈来愈难沟通了，甚至碰面也不讲话。紫织看了他们一眼，难为情的说着，”对不起，只要跟他说话，不到叁分钟就会这个样子。“ ”说来说去又是我不对。“克樵不知他哪里错了。”我们一点也不介意，人总是有失控的时候，我也曾有过，尤其对象特别是某个人的时候。“芙苓朝可恩看去，笑道。可恩会意的笑了起来。当树森和白蔷加入他们这一大夥人时，每个人都很意外，他们万万也没想到会是白蔷。特别是黎爱，甚感意外，分公司没有听到她要来的传闻和消息。”总经理，你什麼时候到台北来的？“黎爱说着。”黎爱，我拜托你一件事。别把于薇的行踪泄漏出去，尤其是公司的人。“树森没想到会碰上黎爱，他以为她还没从日本回来。黎爱没多问，她只是点头示意。对

於树森如此谨慎小心的语气，他们似乎了然於心，白蔷的出现和他的香港之行一定有密不可分的关系。他们心照不宣的叁缄其口不多触及他们之间的事。”叁哥好神秘喔！克樵也不告诉我们是你。“英苓带笑的眼睛望了一眼树森。”于薇，是芙苓，记得吗？“树森握着她的手走向芙苓。白蔷当然知道眼前的人是芙苓，她还看见了更多她熟识的面孔，只是她……还要继续装下去吗？”叁哥，于薇她……“芙苓发现白蔷的眼睛一直是看着同一个方向。”她的眼睛暂时失明，看不见东西。“树森的语气中含着柔情爱怜，眼睛未曾离开她。他们都很震惊，为她的失明感到唏嘘不已。白蔷有些羞愧，低垂着眼不敢接触他们投来的关怀眼神。他们在轻松愉快的谈话中打发着连日来的沉闷，洗涤城市丛林的忙碌生活的疲累。他们男人移师阵地到可恩的小吧台找酒喝。树森留下白蔷让她们照顾，从他到香港再回来台北之後，他已许久没和他们聚聚了。”好久不见，白小姐，我是方逸，记得吗？“方逸见白蔷神情有些不自在和不安，主动和她寒暄几句。”记得。你和宫青云结婚了吗？“白蔷的笑容有些勉强，她真的不知该把视线放在哪里？看见方逸脸上洋溢的笑容，她比以前丰润多了，更增添了少妇那种成熟韵味。”呃……“方逸被她这突然一问，不好意思的羞赧了起来，不知该如何回答她，幸好青云不在场，否则还真的是尴尬。”于薇，你来台北多久了？“黎梦插嘴进来。”快四个月了。“ ”四个月？我叁哥藏了你那麼久，竟然一点也不透露。“芙苓闻言一惊，一双眼睛瞪得好大。”别怪他，他责任很大，他受雇保护我的安全。“白蔷将车祸事故疑似谋杀事件之事一一说出。她们的表情是惊恐万分，怎麼也难以相信会有人想置她於死地。”我和你们一样都希望有幸福平凡的日子……我好羡慕你们，爱人也被爱着……。“白蔷不觉眼眶蓄满了泪水，抬头仰面将泪水硬挤回去，眨着眼，看着她们，幽然的说着，”你们没想到会看见我的丑态，是吧？对不起！我……自己也不知道看到你们为何会这样……？或许我孤独太久了，看见你们是这麼的亲爱，让我好感动、好羡慕……。“她们很惊讶愕然的不知如何安抚她。白蔷多年的孤寂迫使她的记忆如潮水般涌出，她娓娓叙述着她的童年、少年青春时至成年和别人不一样的成长。”再次和树森相逢，你的心境多少有些改变吧？“黎蔷试探的口吻。从她刚才的细微观察来看，树森的行径多少会让人怀疑、揣测他的温柔举止仅仅只是责任心，而没有别的意义成分，但是她没瞎，看见他眼中隐藏的深情。白蔷摇头。”爱与恨是并存的，只是爱多了点。很傻吧！爱上一个不爱自己的人。“芙苓突然讨厌和气自己的哥哥来了。”于薇，你别傻等我那白痴哥哥，离开他。“她了解她叁哥的倔强脾气，除非有一天白氏企业垮了，他才会没有顾忌。”芙苓——“黎蔷没想到她会说那种话。”我知道我是得不到他的心、他的爱，但是我希望能拥有他的温柔依偎，我不奢求长久、永远……，只愿在分手、相隔两地之後拥有美好的回忆，这四年多空白孤寂的日子，靠着和他相处一年的美丽回忆生活着。“白蔷几乎是掏空了心，深情无悔的倾吐心中那份不渝的爱。芙苓有一股冲动想告诉她一个车实——树森其实是爱她的，但是偏偏说不出口。”叁哥照顾你的生活起居吗？“芙苓说道。白蔷点头，”等我眼睛恢复时，我想该是不依赖他了。“矛盾的心情加上欺骗啃噬着她，面对她们的关怀，她决定说出来：“对不起，我骗了你们，我的眼睛……我看得见了……对不起……。”含着泪水连连说着。

“我们没有怪你，只是为什麼呢？”黎蔷摇头表示不介意，谅解的眼神。

白蔷将爷爷和她打的赌注说给她们听。

“你爷爷……他不反对？”芙苓最震惊了。她万万没想到他会赞同。

“于薇，或许你该尝试你爷爷的建议，不能畏缩也不能回头了，运用女人最大的武器——温柔攻势诱惑男人的心。”黎梦说着。

“可是……我怕他拒绝。”白蔷担心会被树森推开。

“柳下惠是古代的人，九０年代找不到这种男人的。”芙苓在一旁煽风，支持她去勾引树森。

“可是……，我该不该告诉他眼睛的事？”白蔷多了一层顾虑。

“不——，绝对不要告诉他，用你的眼睛读出他眼中的情意，你会有意想不到的发现。”黎蔷也插一脚。

“老天——有这麽多爱情参谋长，总经理，你不会寂寞的。”黎爱啧啧的咋舌不已。

白蔷感激的露出笑容。

紫织却叹着气，“为什麽受伤的总是女人？等待的也总是女人？”没来由的心情有一种失落和消沉。

“紫织，你有什麽烦恼吗？”黎蔷记得前些天去姑姑那儿接叁胞胎时，见到文郁，她透露了紫织和克樵相处不是很愉快的事。

“没有，只是心情低落不顺心而已。”紫织说着，又叹了气。明天她还得到文郁的学校做简单的家庭访问，她不想麻烦克樵走这趟，毕竟他是外人。

“艾美有消息了吗？”黎蔷从文郁的神情中，捕捉到她对紫织和克樵的感情，比对母亲的思念深切，眼神中害怕离开现在的生活。

紫织摇头，不愿多说，再次叹着气。她自己更害怕会像白蔷一样吐露出更多的心事、秘密，但是她的情形和白蔷不一样，她可以处理得很好，只是要和他们这些人说再见，恐怕是难舍的。

第六章

“累了吗？我去放洗澡水。”树森温柔的看着白蔷，一路上回来的途中喋喋不休的说个不停，兴奋异常的她让他想起以前的她。他走进浴室。

“你没告诉我，我们是要到谭世刚家。”白蔷虚软的坐在沙发上。

“还愉快吗？”树森放了水後出来，坐到她身旁。“你们都聊些什麽？”他怕芙苓会东问西问的。

“谢谢你。”白蔷还是以手摸索着，继续假装下去，她勾住他的颈子。

“我想你需要朋友的，如果不愿意也别勉强。”树森注视她晶亮的眼眸。

“你怎麽那样说呢？”“他们不像你接触的上流社会，没有豪华的客厅、摆饰，丰盛的佳肴美酒，你恐怕不会适应的。”白蔷不怪他会这麽想，的确是如他所说的，她在香港时为了公司常出入应酬会场，富丽堂皇的宴会厅、精致美食和美酒，每位宾客都是锦衣华服的来赴宴，穿戴的珠宝首饰把会场点缀得是金光闪闪。

在香港家中，即使是房间和工作室，她都得穿戴整齐，以防有客人来访时有损白氏家族的形象。从小到大就被要求应该有大家闺秀的风范，仪态、谈吐应对进退都得合乎上流家庭的形象举止，没有人知道她痛恨这一切。

她记得在英国读书时，念的是女子贵族学校，清一色是有钱人家的小姐。

学校门禁森严，严禁外校学生进出，有一次，同学中有人捡到圣诞夜开派对的邀请函，她们感到新鲜好奇，在晚点名过後偷偷溜出去看，她们被一对对跳舞的男女吸引了，尤其是他们身上穿的衣服，在她们眼中是新潮怪异，更骇然的是他们脸上化的妆、染过色的头发。

放假日外出时，几个同学相邀去买那种新潮的衣服，回宿舍时被舍监盘问骂了一顿，又召来了家长。她得爸爸妈妈骂得很难听，什麼浪荡女、下贱、不知荒耻、丢了白家的脸……她永难忘怀的字眼，一小段的叛逆期。

“怎不说话？想什麼？”树森见她表情有异。

白蔷告诉了他。“一个人的外表、服饰可以判断他是好是坏吗？”树森替她的青春期那段小小的叛逆感到无奈和感慨。生长在一个上层家庭，可以感受到她的不快乐和孤独。

“你知道吗？我曾想到堕落会不会改变我的人生？会不会因此就不必背着重担？”树森的表情是讶异的。他实在想像不出她和“堕落”会连成线。

“好了，别想那些了。浴白的水快满了。”树森拉她起身。她告诉他愈多，他会涌起呵护她的心，而这是他害怕的。

“抱我进去。我累得快走不动了。”白蔷想着芙苓出的那些点子。她真的说出来了吗？会不会太突然了？树森拦腰抱了她起来，走向浴室。

“别睡着了。”他拍拍她的脸颊。

“我不知道会不会……？”她顺水推舟说着。

“我会在门口，五分钟喊你一次。”要命，今晚是怎麼了？平常她都和他保持距离的，她吃错药了吗？他急步走出浴室。

五分钟过後，他喊了一次，她说还没。

树森在门口被欲望煎熬着，努力不去想浴室里的情景。

“树森，我洗好了，可是我找不到衣服。”浴室内传来她的喊声。

老天！他竟然忘了。平常都是他替她搭配衣服的，内衣裤她坚持自己可以摸得出来。现在出这种状况，他该如何是好？他硬着头皮咬着牙去替她取衣物。

“于薇，你可以走到浴室门口吗？小心点，别摔着了。”他不忘叮咛她的安全。

白蔷站在门边，不忍逗弄他。“我在门口了。”“手伸出来。”说着，拉开一条门缝，将衣物递给她。

树森等了片刻，浴室门打开了。

这次她没开口，他拦腰就抱起她。

“我要到你房间。”白蔷鼓起勇气说着。

树森一惊，双手颤抖得差点将她摔下来。“于薇……”“我不要一个人睡，你不知道黑漆漆的世界是多麼可怕。我害怕。”白蔷说的是实话，每一天的晨晚她都在黑暗里度过，不知是天明了还是仍在夜晚。

“噢——对不起。我不知道，你没告诉我。”树森不禁将她拥紧了。

她的娇柔攻进他心房。这是树森的弱点，也是他的优点。温柔体贴是她眷恋的，白蔷不由得往他的怀里贴着。

树森将她抱上床。“你先睡。我一会儿就陪你，别怕。”虽然他嘴里是这麼说，但他却要跟他的内心挣扎。

他离开房间後，白蔷的眼泪霎时像泉水般涌出。她真的摸不清他对她是出自真心，还是责任感使然。

怎麼办？她真的要利用失明换取他的温柔怀抱吗？树森在浴室没有很久，花了他廿分钟洗个彻底的冷水澡，冲掉在他身上留下的香味。他庆幸她的眼睛看不见他眼中的炽烈，是冷水冲不掉的欲望。

他深吸了口气，踏进房间，将门关上。

树森见她坐着，仍醒着。他无奈的叹息，走向床。“你怎麼还不睡？”碰碰她的手，想和她保持距离的心思飞走了。

“等你。”白蔷以手摸索他，碰到他赤裸的胸膛，她一惊，双眼不由得睁开了，瞪着他光裸的上身。

被她的手碰触到，让树森差点跳起来，他咬着牙，喉乾舌燥的说着，“我去找件上衣穿。”急着欲逃离。

“不要——，在我面前别这麼陌生。”白蔷伸手抱着他的腰，自然的贴偎他。

“于薇，不要这样碰一个男人。”树森想推开她，却使不出一点力，她身上的香皂味道充斥他的鼻内。

“树森，别推开我，我需要你的温柔怀抱。”树森抬起她的脸。“你这是在玩火，我没有可以给你的。”白蔷的眼神黯然着，“我……我知道，没有爱、没有心，至少让我拥有你的一部分，让我可以拥有回忆和你的每一个快乐的日子。”两行清泪滑下她的面颊。

树森呻吟了一声，和自己的意志力奋战，他将她拉向他拥在怀里，“你会後悔的……”“如果我从此失明……或万一遭遇不测，终此一生。我都会後悔没有拥有你的空白日子……”她哽咽着，想到这一场车祸，很可能让她就此结束她二十六年的生命。

天——如果她发生了不幸不在这个人世，他的心、他的爱、他的情该何去何从呢？树森依然试图理智。“你会恨我的……。”他轻抚她的秀发。

“你不吻我，不碰触我，我会恨你的。”白蔷抬手轻抚着他的脸颊，闪动着诱惑的光彩。

树森拉下她的手，轻吻一下，神情间是痛苦、矛盾的，似乎在犹豫着，是否让自己掉进温柔的甜蜜陷阱？他将她放平躺着，起身离开她，关上电灯，扭开床头灯。

白蔷一阵失望，以为他不要她。

树森躺进她身旁时，她的心跳加快着。拥抱着她，他的唇立刻跟进轻碰她的唇，再碰一下，她闭上眼睛感觉这迟来的吻，她微启着唇，等待他的。

天——她的嘴唇令他迷失了，梦中吻她的情景一一浮现，他早该这样对她，碰触她的，他的唇和手不顾一切的倾诉着，占有她的唇、她的身体，狂热的激情饥渴着需要她填满。

他的吻像狂风扫过般令白蔷颤抖着，一双唇随着他的吸吮蠕动着，在他狂野炽烈的撩拨下，她的体内灼热地高涨着。在他富有技巧的手指引导下，她的身体在他爱抚下欢愉着，呻吟喘息。

当他再吻上她的嘴唇，他的舌头探进她口内时，他们的身体结合了，在古老的韵律下做了第一次的亲密接触……。

天呐！它发生了。令他颤抖的激情，美妙的真实梦境。树森依依不舍地探向她甜蜜湿润的唇片。

“对不起，我失去了所有的控制和意志……，于薇……，你好美，好美……。”白蔷的头枕在他臂上。双眼闭上的沉浸在方才的缠绵、情潮，她

不敢张开眼睛，害怕这是一场梦，害怕他会看穿她的假装，她的眼泪不觉的流下来。

“我还是弄疼了你，是不是？”树森愧疚的自责着，心疼的想吻去她的眼泪。

白蔷摇头，张开盈盈的泪眼。“你会再推开我吗？”说着。

“我需要你。”树森低喃一声，俯下头轻柔地吻她。

“我爱你。”白蔷在心中倾诉着爱意，她是如此的爱他。

树森再次覆住她，拥她贴紧，急切加深，体内的欲望窜升，再次攀高……。

＊＊＊紫织的脑袋还昏沉沉的疼了一个早上。

芙苓为庆况白蔷的柔情攻势成功，在 youngpub 开了一个小小的聚会，黎爱请客将 pub 里的好酒全拿了出来，让她们品尝，但最後大家还是不敢尝试，只好以水果酒代替，她因为觉得鸡尾酒好喝，一口气喝了四种不同酒调配的水果鸡尾酒，到现在她还是意犹未尽，只不过後作力太强了。

她瞪着刚进来的克樵和于晴美。她的头痛得更厉害了。一星期前，于晴美的出现让紫织的生活是如在地狱。白天得伺候这位自称是大牌的明星录影，她没看电视的习惯，谁知她真的是否红牌主持人？到电视台录影还得忍受她的颐指气使，一有场边的工作人员和她说话，于晴美就马上告诉他们她是请来的小妹。她真想当场撕下她那张面具，告诉他们她的隐私。

最不能忍受的是她频频向她表示和克樵的关系，极为暧昧的眼神。

紫织当然知道于晴美想告诉她的是什麼？她又没瞎又没聋，她当然知道克樵叁更半夜回来前在哪儿停留，一踏进客厅，于晴美身上的香水味就飘进来了。害得她晚上忍受着刺鼻的香水味，努力不去想他们在一起的情景。

于晴美，在紫织国叁时突然出现的人，第一眼她就不喜欢于晴美，老是缠着克樵和树森一夥人，她对于晴美反感，当然主因是克樵，她讨厌于晴美横亘在他们中间，老是当她是长不大的小女孩，克樵的小妹妹看待，一点也不把她看在眼里。

“紫织，倒杯水给晴美。”克樵的唤声叫醒了她回到现实。

她瞪他，“不怕我下毒吗？”她的工作就是保护于晴美，防止有人伺机下手。于晴美一星期前接到恐吓电话要她小心点、给她好看，当然这都是于晴美一个人的说词。

于晴美惊喘的一声，瞪着她，“唐紫织，你的嘴巴还是这麼坏。”转向克樵，“克樵，我不要她来保护我，你看到了，她就是那麼不好相处的人。”紫织哼了一声。“恶人先告状，谁不好相处？是你，于大牌，把我当小妹使唤来使唤去的，难怪有人恐吓你，自己摸摸良心有没有得罪人？”“你……”晴美气得跺脚。“克樵，你看她嘛！仗势着是你的小妹妹，敢对我如此无礼。”“唐紫织——。”克樵受够了，连日来都听到晴美在抱怨紫织的言行粗鲁和态度不佳，而她真的就是如此。

“闭嘴，我不是你的小妹妹，少训人。她不要我，我还懒得理她呢！她是你的责任，她跟我无关。”紫织痛恨“小妹妹”这字眼，她起身拿了背袋，欲逃离痛恨的人，眼不见为净，她走向办公室门口。

“站住，上班时间，你要去哪里？”克樵愈来愈管不住她了，她的任性和坏脾气。他一直想找机会和她谈艾美的事，但她似乎有意避着他，自从二个月前发生那件事後，她就变了，变得疏远。

“工作。骆克樵先生。”紫织冷眼看他，一扭头，拉开门往外走出去了。

克樵只能瞪着她的背影离去，看着门大力的关上。他心中气得呕死了，只差没跳脚。

＊＊＊树森在公寓等着紫织来。

紫织向他发牢骚，伺候大牌是战战兢兢，她不想担任于晴美的跟班了，他知道她受委屈了。

这次接于晴美的 case，完全是看在老朋友的份上，可是没想到她和紫织相处不好，一开始就挑剔百般的为难紫织，他也听说了在摄影棚的事了，像紫织这麽漂亮的女人当然是受注目的焦点；一些工作人员对于晴美的印象、风评不是很好，还听说她掌掴拿大字报的小妹，当然还传出了些不为人知的事情，众说纷纭。他已指示小季从她身边的男人先进行调查。

“于薇，该起来了。”树森轻柔的叫醒身旁的白蔷，他们在缠绵缱绻後小睡了片刻。

“紫织来了吗？”白蔷慵懒沙哑的声音，起身坐着。

树森待她穿好衣服，整理因纵情做爱散乱的发丝。他不太愿意离开她温热的身体，这个月来他已变得需索无度，夜夜和她缠绵厮磨。他不愿想以後的事，他和她一样只想拥有对方的每一个美好回忆。

树森暂抛分手後的问题，又再次攫住她的唇。

“树森……”白蔷呻吟着，害怕、矛盾的心思被他吻上後就烟消云散了，好几次她都想告诉他，但是依恋的心胜过了理智，她愿意沉沦在他的爱抚、沉溺爱欲狂情中。

“放开我啦！紫织会知道我们……。”她不知该用什麽字眼形容了，看在外人眼中会是怎麽想的呢？树森用手指描了她的唇形，才依依不舍的放开她。“是你太秀色可餐了，令人垂涎叁尺。”白蔷闭着眼睛，眼眸中的痛楚不让他看到。不该这样的，她原以为树森会厌倦的，谁知他是这麽的热烈，且是一天比一天的猛烈需索、肆意掠夺她的爱、她的心深至她的灵魂深处，在往後分手的每一个日子里，她要如何度过没有他的甜蜜折磨呢？不——，不要想了，还没结束，她要把握拥有他的每一个时刻。

门铃声打断了她飘远的思绪。

他们走出房间。

树森打开了门。

“今天吃炸药了吗？”看紫织一脸青绿。

“嫌我？”紫织没好气的白他一眼，她怎会不知道今天一早看到的是什麽脸？“和克樵吵架？”白蔷的第六感告诉她，她听太多克樵和紫织的争执，当然不作第二人想。

“他……噢——一看到于晴美我头就痛，那个八瓜女……。”紫织揉着太阳穴，一提起他们就作痛。

“头痛吗？”树森看她脸色不是很好。

“她是宿醉。昨晚一口气喝那麽多酒，怎不头痛？”白蔷没说出她昨晚的醉言醉语。

“女孩子家喝酒节制点。”树森走向柜子，他想一定又是芙苓起的头。“吃下去。”手上拿着一杯水，将一粒药丸给她。

“谢谢。”紫织拿起药丸吞下，喝了一口水，看着他。“还是树森温柔体贴，早知道我就爱上你。”“喂！别让某个人听到，他会找我打架的。要不是他拳头厉害，我早追你了。”树森透露着当年的秘密。

“别开玩笑了？”紫织张着大眼睛，怀疑的看他。

“我单恋好久才放弃的。因为某个人比我更严重，我同情他的痴情等候，就让给他了。”“谁啊？真的假的？”紫织被弄胡涂了，瞧他说的好像真有那一回事的样子。

白蔷了然於心。她知道树森说的是谁？他回忆着大学时代的生活和第一次喜欢上女孩子的事，一一叙述给她听，原来他和好朋友骆克樵同时喜欢上一个女孩子——十六岁的唐紫织，单恋着，好久才放弃追她的念头。

白蔷一点也不嫉妒，只是羡慕紫织，有个男人痴情爱着她十几年，看着她漂亮如阳光般灿烂的脸庞，站在她身旁都会黯然失色。

白蔷好喜欢她，喜欢她的大而化之，不做作的个性，自然富表情的脸蛋、肢体语言。人家说看一个人的衣服就知道这个人的个性，这话用在紫织身上一点也没错，她爱死了紫织穿牛仔裤的样子，具有一种野性美和性感，不化妆的脸上健康自然，她是自叹弗如。

“自己去想。再见了，我的初恋女孩。”树森在她脸上亲了一下，漾着满足的笑容。

紫织红着脸抗议他突如其来的一吻。“蓝树森——，你逗我。”“等了十年的吻。吻别。”树森笑着说，转向白蔷，飞快地吻了她一下。“别吃醋，晚上我再补偿。”用两人听得见的声音说着。

她们看着他离去。

“于薇，你别听他的。老天——他未免太大胆了，竟敢在你面前……喔——他吃我豆腐。”紫织赶忙解释着。树森以前也只是抱抱她而已，现在……竟然还亲她。

白蔷笑了起来，摇着头说一点也不介意。“树森说的是真的。他真的曾单恋你很久。”“他告诉你的？那……他说的某个人是谁？”紫织很讶异，有哪个男人会在自己的女人面前提以前的往事。

“我就不知道了。他说这是男人的秘密。”她答应树森保密的。

“我没想到树森有这麼热情大胆的一面，旁若无人的在我面前就吻你，于薇，他对你或许有爱。”紫织的眼睛笑着看她被吻过的嘴唇，要不去注意还真难。

“我不知道……”“他很热情吧？”紫织促狭的说着。

“你是说哪一方面……哦——讨厌，紫织你套我——。”白蔷脸上一片红霞，举起手做势要打她。

“嘿——你干嘛脸红？我说的又不是那种事。”紫织眼睛一亮，心中了然明白了。

白蔷拿抱枕丢她，紫织笑着躲开。

客厅顿时一串笑声洋溢着。

两个女人走到房间，换装准备外出。

“这些衣服……”紫织看着躺在摊开的皮箱里的衣服，漂亮得令她赞叹，目不暇给。

“我想台北应该有收二手服饰的成衣店吧？这些衣服不实用，我打算卖了，换个行头。”白蔷知道她错过多少青春洒脱的日子，她想补救。

“这些衣服很贵吧？”紫织这辈子大概只穿过二叁次名牌服饰，它们贵得惊人，她没有多馀的钱买，都是买二手的。

白蔷叹着气，皱着眉。“你的口气很像树森，我实在怕看见这些衣服了。

我现在觉得”乱“很有个性，我喜欢这种感觉。”她看着身上一件无袖紫色背心，外罩一件针织外套，穿着牛仔裤的自己，觉得很满意也很舒服。

紫织不懂有钱人的逻辑想法了。

＊＊＊带着喜悦的笑容，方逸踏出妇产科诊所。

想着青云的温柔微笑，她的心愉快的想喊叫着。两个月，她的肚子已怀了两个月的宝宝，是她和青云的孩子。

一星期前她就觉得身体起了某种变化，早晨起来伴随着恶心反胃，头昏沉沉，和怀文旎时不一样。

她希望这一胎是男孩，一个像青云的宝宝。

坐上计程车，一路上想着该怎麽告诉青云：她看着手上的药包，如果让青云看到了，一定以为她生病了，她不喜欢被当成病人似的伺候着。

一颗心是雀跃的跳动着，见到青云时就告诉他，还是等晚上只有两个人时？她的心因期待而涨满了喜悦。

方逸一踏进公司，似乎所有人都在等她。他们的脸上是惊慌的。她一惊，不要是青云发生了事。

王玉雪朝她冲上来，惊恐的表情，“方逸，你去哪里了？幼稚园打电话来，你女儿不见了。”文旎。她的脸倏地刷白了，一时不能承受，踉跄的脚步虚软着，喃喃的不相信的自语着，“不见了……怎麽会……？”双眼已蒙上一层泪雾。

青云呢？这时候他人呢？她手足无措的慌了起来。

青云和颜秘书这时进来了，看着一堆人围堵着。

“这里发生什麽事？”说着，看见了方逸。

方逸一听见他的声音，眼泪像断了线的珍珠大颗的滚落下来。

青云心知事情不对劲了，急步冲向她面前，“怎麽了？别哭……”一颗心被她的眼泪搅乱了。

“青云，文旎她……她不见了。”方逸已顾不得了，她扑向他怀里哭泣着。

青云的心一阵痛楚，他的宝贝不见了。“嘘……别哭，我们现在就去找她。”青云已不顾及员工们投来的眼光，他拥着她走向门口。

待他们离去，职员们莫不惊讶和愕然的神情议论纷纷，猜测他们的关系。

“方逸和董事长有女儿？”“董事长不是尚未结婚？怎可能有女儿？”“同居吗？”王玉雪这时插嘴进来，不赞同他们的批判眼光，说着，“你们没看见董事长眼里的痛苦吗？他心疼呐！避它是有结婚或是同居，彼此相爱就可以了。”女同事们附和她的看法。“对呀！瞧董事长眼中赤裸裸的爱怜，我们还管那麽多干什麽？”“方逸，对不起！都是我们的疏忽。”韩乃莉愧疚自责的难以对幼儿家长做交代。

文旎是在吃完点心後和小朋友在玩耍时不见的。幼儿放学前他们都在室外玩游乐器材，等着父母亲接回。在室外活动时就有二叁个老师在看顾并注意小朋友的安全，有时家长来园接回幼儿时，总会和老师做些一沟通，让家长知道幼儿在园里的上课情形。

今天因为有新生家长来园参观，因此大门都开着。

方逸虽难掩心中的慌乱和恐惧，但她知道文旎不是会乱跑的孩子，也不会不听老师的话就任意行动。“有没有人看到她跑出去？”方逸心中想着千百个可能会让文旎跑出去的理由。

“有。一个小朋友看到她跑出去，大叫了老师，追出去後就看不见她的

人影了。老师们已沿路分头去找了。”乃莉说道。

“文旎一向不怕生，只要是她见过一次面的人，她都会叔叔阿姨的喊着。青云，她会不会是看见了熟人？”方逸想到有此可能。

这一带除了韩家人以外，没有他们熟识的朋友。“不可能，如果是熟人至少会告诉我们一声的。”青云排除了这个可能。

“怎麼办？要不要报警？”方逸痛心得流泪不止。

“我们已报过案了。”乃莉说着。现在已不是校誉的问题，而是一个孩子的安全和攸关性命的问题。这时电话声进来了。“星儿幼儿园。真的？好，我们马上赶过去。”主任挂上电话，转向他们，“园长，是林老肺，她有宫文旎的下落了。”“真的，太好了。”乃莉在心中念念有辞的感谢上天的保佑。

方逸悲喜交集的心情一阵起伏，她闭上眼睛忍着痛楚来袭，快撑不住的身体虚软在青云怀里。

“撑着点，找到我们的宝贝了。”青云心知劝她休息是徒劳的，轻柔的话语支撑着她。

他们依着林老师所说的地址赶去。

林老师站在十楼公寓大楼前等候着。她是拿着文旎的照片沿路向路人问，最後才在这个附近的儿童公园问到一个太太，终於有人看到了。

她告诉他们说着，“我拿着文旎的照片问这栋大楼的管理员，他说见过的，我便说她是失踪的学生，他拨了电话後，就换了个脸色不客气的请我出去。”“我去跟他说。”青云说着，拥着方逸进去大楼。

他们走向管理员。

“先生，这位小姐说你见过这个小女孩。”青云拿着照片放在他面前。

避理员看了他一眼。“你是谁？”“我是小女孩的爸爸，她是妈妈，她们是学校的园长、主任和老师。”“你们是李太太的朋友吗？她说那个小女孩是朋友寄放在她那儿的。”“李太太？我们不认识她。”青云说着。他的朋友里面没有姓李的。“告诉我，她住几楼？我们直接找她。”“这……”“如果是诱拐事件，还得烦你劳驾走一趟，到警局做笔录。”青云拿警察压他。

“八楼。”他可不想惹上警察。

他们站在八楼的一户人家门前。

青云按了铃。

片刻不见人应门。

他再用手敲着门，已顾不得礼貌了。

他猜想她一定从窥视孔看到他们了。

“开门呐——”方逸心急的敲着门，放开喉咙叫着。

在屋里头的倩芳，正应付着吵着要回家找妈妈的文旎。

“乖，别吵，阿姨倒果汁给你喝，喝完就送你回去找妈妈。”文旎大吵大闹一场後，也觉得口渴了。她点着头，将眼泪擦掉。

倩芳调了一杯果汁在里头掺了药，递给她喝。

文旎因为口渴，喝完一大林。

“你先看电视，阿姨去换衣服。”“嗯！”等倩芳出来时，她已昏睡在沙发上了。

在门外不停敲门的方逸哭喊着，青云劝她都劝不住。

这一喊一敲惊扰了楼上的人。

一位中年妇人下楼走向他们。“又是找八楼李太太的吗？”“我的孩子在

里面，我要带她回家，但她不应门呐——”方逸已是喊得喉咙沙哑。

“李太太老是这样，有一回我的女儿被她请到里面後，就不肯让孩子回来，吓得我女儿看到她就跑掉。这一栋楼的孩子都不敢靠近她。”她说着。

方逸担心着李太太会对文旎做什麽。

“我去打电话给李先生，否则她是不会开门的。”妇人说着。

“那麻烦你了。”青云感激她的相助。

熬人上楼去了一会儿，马上就下来了。“他已下班了，应该很快会到家的。”她说道。

他们从她口中得知李姓夫妇膝下没有儿女，李太太又一次次的流产，从上回她女儿被强留事情过後，就没再来往了，她就只知道这些了。

“谢谢你。”青云由衷的说着。

“不客气。”说着，便上楼去了。

不一会儿，总算把李先生等到了，令方逸惊讶的是他竟是志仁，她的前夫。

“方逸……？你……你们在我家门口有什麽事吗？”志仁也很惊讶会见到方逸。

“方逸，你和他认识？”青云疑惑的看着她和他二人。

“青云，现在我要先见到文旎，我要文旎……”方逸恳求的眼神，她会告诉他，但不是现在。

青云意会到她的眼神，谅解的点头，转向李志仁。“李先生，我的女儿在你府上，可是你太太不肯开门。”他说明了来意。

志仁一看他面色凝重和焦虑，觉得事态严重，掏出钥匙打开门。

“倩芳，倩芳——”一进门他就高喊着。

他们跟着他进屋里。

“志仁，你回来了……”林倩芳从房间出来，一看到他们就止步，马上折回去关上房间，锁住了。她站在房间门口守着。

方逸冲向她。“我的女儿呢？她在哪里？还给我——”她万万没有想到是林倩芳。

“倩芳，把人家的女儿还给她。”志仁对她咆哮大叫，“我告诉你，不要替我惹麻烦，你怎麽不听话呢？”“她自己跟我走的，是她愿意和我回家的，她好可爱，我好喜欢她，她是我的。”倩芳双手紧握住门把守着，不让他们闯进去。

“文旎——，是妈妈……。”方逸拍着门板喊着。

但是里头一点声响也没有。

“你把我女儿怎麽了？”青云有不好的预感，将倩芳从门上推开，用肩膀撞门。

“你会吵醒她的。志仁，快叫他住手，他们要带走我的女儿……”倩芳的神志已不清了。

“倩芳醒醒——这里不是医院，你不要闹了。”志仁说着，接着一巴掌声划破了她的嘶喊声。

他们都停止下来，怔住了，看着林倩芳的脸上一个五指红印。

“把钥匙给我。”志仁从她裙子口袋找到钥匙，气急败坏、面色如灰的瞪着她，“我再一次警告你，下一次再发生这种事，我把你送回娘家。”“不要——，我不要回去，不要丢下我……”倩芳最恐惧的就是志仁不要她了。

“好，去乖乖吃药，安静坐着。”志仁命令她。

“可是药没了，我给她吃了，她一直吵着要回家……。”倩芳喃喃自语着，走向沙发上。

方逸惊喘着，倒抽了一口气，头一阵晕眩，快支撑不住的扶着门板。乃莉见状，和林老师上前支撑着她。

志仁赶紧把门打开，让青云进去。

青云一看到床上的小人儿，马上从床上抱起来。“文旎……。”他用手探她的口鼻，轻拍她的小脸。“她给她吃了什麽药？”青云朝他吼着。

“镇静剂，里头含有安眠药的成分……”志仁歉疚的说着。

青云眼神一黯，不再多耽搁，火速送文旎到医院。

＊＊＊在青云的坚持下，方逸母女俩都在医院住了两天。

文旎晚上就醒来了，一看到爸爸和妈妈就哭了起来。

青云一反常态的溺爱，将文旎的小屁股打得红了起来。

“爸爸，我不敢了……”文旎哭泣着。

“青云……”方逸噙着泪水，看着他的眼眶蓄满了泪水。她知道他是痛在心里。

“不可以再随便的就和人走了，听懂了没有？看妈妈都为你急出病来了，园长、主任和老师们急得到处找你，你忍心吗？”青云的泪水顺着面颊滑落下来。

“爸爸——”文旎扑向他怀里。

“爸爸只有你们了，你们绝对不能有任何意外，我爱你们呐——。”青云的声音微颤，紧紧搂着疼爱的女儿。

方逸对他的爱不再犹豫了，她现在好想告诉他她爱他，她按住肮口，另一个生命在她体内，她的人生开始走向另一个未来——她和青云共筑的一个家庭。

第二天，在青云离开医院後，李志仁来探望方逸母女。

“好久不见，你都……还好吗？”志仁问候道。

“我很好。”曾经是一对恩爱的夫妻两人，竟然会如此陌生。她看向熟睡的文旎，一种莫名的情绪翻腾着。

“看得出来，你……我以前的种种，你还恨我吗？”“过去了，现在我很幸福也很满足。”“你找到很好的男人，祝福你永远幸福。”再多的悔恨也无法弥补造成的伤痛。

方逸真想告诉他，是因为他才造就她今天的幸福生活，但她已不愿回顾。

在她心底只有一个挣扎了，该不该告诉他文旎是他的女儿。不——文旎才是青云的女儿，青云才是文旎真正的父亲。如果告诉志仁，他一定会将文旎从她身边带走，不行，她要把秘密一直深藏下去，或许有一天，她会告诉文旎。

“志仁，对倩芳好一点。”方逸只能对他做小小要求了，她替倩芳感到难过，也庆辛自己，以前志仁从未动手打她。

他只是苦笑了一下。“我後悔娶了她。”“你是花性不改。”“我讨厌绑住我的女人。”方逸很讶异听到这个理由，原来他讨厌束缚，到现在她总算知道了，不禁为以前的自己和林倩芳的盲目看不清感到悲叹。所以他才找上潘玉华，合乎他胃口的女人。

“你走吧！”“我……以後没有见面的机会了？”志仁觉得自己不是受欢

迎的人。“那再见了。”他在走之前，看了仍然熟睡的小女孩，他多麼希望小女孩是他的女儿。倩芳已不能再生了，这大概是他终身抱憾的事了。

当志仁关上门那一刻，方逸的心总算是平复了，她在他看文旎时，心脏差点停止跳动，怕他问起文旎的生辰，也怕他看出文旎是他的女儿，或许她是自私的行为或者是对他的报复，但无论如何她宁愿文旎是青云的女儿。

下午接近下班时间，青云到医院接她们母女。

他直接开到公司，他说职员们很关心她们，本来准备下班後要到医院探望她们的。

文旎还是第一次到公司来。

搭着电梯时，兴奋得问着他们在几楼了，看着数字念着，到十五楼时，她兴奋得叫了起来。

一踏出电梯时，公司上下的人早已等候着。

“爸爸……”文旎被二叁十个职员看得不好意思。

“嗨！你叫什麼名字？”“我叫宫文旎，叔叔阿姨好。”“这些送你，好不好？喜不喜欢？”他们推派颜秘书将一堆填充玩具送给她当见面礼。

“哇——是史奴比、加菲猫，还有 TOTORO.....爸爸，可不可以？”文旎仰头问青云。

青云笑着点头。“那就全部是你的了。”“真的。谢谢叔叔、阿姨。”文旎眼睛都亮了起来，笑开了脸。

“你又宠她了。”方逸看着文旎已在拆开塑胶套子。

青云让他们陪着文旎，拥着方逸进办公室。

“文旎，你几岁了？”“快六岁了。”“爸爸、妈妈谁比较疼你？”“爸爸。可是爸爸昨天打我好痛，屁股好痛好痛喔！爸爸好生气，还哭了呢！”文旎说着，指着还在痛的小屁股。

董事长会哭？这可是一大新闻。

“文旎好幸福喔！”他们由衷的说着。从她口中得知董事长和方逸的家居生活，令人既羡慕又向往家的甜蜜。

＊＊＊回到家後，世刚他们全来探望文旎。

他们走後，青云帮着方逸给文旎洗澡，将她送上床睡觉。

梳洗过後，在卧房，两人互拥着，想着昨天的经历。

“我爱你。”方逸倾吐她对他的爱。

“我知道，我也爱你。”青云从不怀疑。

“你不再向我求婚了吗？”青云眼睛亮了起来。“我在等你开口。”“不要——，你说。”青云充满深切爱意的双眸凝视她，“方逸，你愿意嫁给宫青云吗？”方逸和他的拟视相接，不禁热泪盈眶，充满爱意的声音说着，“宫青云，你愿意娶方逸为妻吗？”“我愿意。”“我愿意。”青云的心不再空虚了，一颗心填满了爱，他轻柔坚决的吻着她，此生等待的爱会再继续，他要付出的愈来愈多，他愿意……。

方逸拉着他的手，停在她腹部上，“青云，我们将要有小宝宝了。”“小宝宝？”青云瞪着她的腹部。

“二个月了。”“我的小宝宝……噢——方逸，你给我太多了……”青云搂紧她，胸中被喜悦占满了。

谁说男儿有泪不轻弹，这是喜悦的泪水，他为自己和所爱的女人孕育的生命将要诞生而喜泣着，他的人生是如此的圆满，他还能祈求什麼呢？方逸

在他的怀抱中幸福的叹息着。她和文旎的生命、快乐、幸福全是青云给予的。他是天神派下来的天使，给予她生命、爱和包容，无怨无悔的爱，他是她生命中的天使。

第七章

紫织推拒了芙苓的美意，她无心踏入广告模特儿这条路。她已经决定不留恋台北这个都市大丛林。如果艾美再没有下落，她只好带着文郁和她一起继续飘泊下去。

她看着桌上的照片，是在二月初和那一大群的可爱朋友的家族合照的，每每看到这照片时，莫名其妙地眼泪哗啦啦的流个没完，这几天来她常常在偷哭，有时在洗手间哭个够。

她以前从未感觉自己是一个人，事实上她本来就是只有自己，而今她有这麽多朋友，得到那麽多的友谊和接纳、关怀，她该怎麽挥挥衣袖和依依难舍的他们说再见呢？这些天偷哭的日子，不知是白蔷感染了她，还是她感染了白蔷，两人常在四目相接时，看见彼此的眼眶红雾，彼此知道对方的心境，却心照不宣的都不点破。

她吸吸鼻子，看着办公室只有她一人。她才从白蔷那儿回来，她说要静静，就随她了。

这时电话进来了。

“蓝骆徵信。”她拿起话筒说着。

“紫织吗？我是小季，老板呢？”是小季的电话。

“都不在。有什麽事？我转达好了。”八成又是忘了呼叫器的号码。这是小季的最人毛病——健忘症。

“好吧！版诉你也一样。老板叫我盯梢狄士超的。”“狄士超？继续说——”“我正在说。查到了他的另一个小鲍馆，和一个女人走出来，那个女人就是唐艾美。”小季兴奋的说着，完成了任务了。

艾美。找到了。原来克樵私底下瞒着她查询艾美下落。她不知是该生气还是高兴，莫非……难不成他早已想赶走她。

“告诉我住址。”紫织眼泪模糊的拿着纸笔。

小季告诉她了。

“你回公司来。办公室现在只有我一人，我还有事要办，你快赶回来。”说完，挂上电话。

紫织将便条纸放进口袋，决定不等小季回来，她得赶去找艾美，将她带回来见自己的女儿。

＊＊＊紫织拿了住址前往艾美住的地方。

呼！竟然是高级住宅区，还有警卫室。

她走向警卫室。

一名年轻的警卫上前。“小姐，请出示出入证。”“我来找人。唐艾美小姐。”紫织说着。

“你等一下，我查一下。”说着，走向柜台翻着住户名册。

“抱歉，小姐。这里没有姓唐的住户。”紫织想了一下，或许是登记狄士

超的名下。她从袋子里找出艾美的照片。“ 这位小姐见过吧？ ” 他拿起照片问另一个人，另一个人笑了起来，“ 狄先生的女人嘛！小姐，找她有事？ ” 打量的眼神。

“是，我是她堂妹。”“ 我通报一下。请你在会客登记栏写上姓名。” 他指指桌上的登记簿，拨着电话。

“唐艾美小姐吗？我这里是警卫室，有位唐紫织小姐找你。” 他看了一下登记簿上的名字。

另一端的艾美蹙着眉，紫织竟然找上门来了。她说着，“ 我不认识她。” 然後挂断了。

他的手上仍握着话筒未挂上。“ 小姐，她说不认识你。’紫织气得脸绿了，一把抢过他手上的话筒。“ 我就不信她不认职我，先生，拨一下号码。” “ 这…… ”“ 打个赌，她会让我进去。” 紫织胸有成竹的说着。

二名警卫互看了一下，然後拨了电话。

一接通，艾美的声音传过来。“ 我说不认识她，把她赶走——。” 紫织一听，火冒叁丈，破口骂了起来。“ 唐艾美——，你敢赶我走，试试看，我会告你任意抛弃亲生女儿，碰巧我认识报社的人，全社区的人明天都会知道有你这种狠心的妈妈。” 她才不顾及什麽淑女形象，威胁的语气说着。对付唐艾美就得比她更狠。

“唐紫织，算你够狠。” 紫织将听筒交给警卫之一。“ 唐小姐，她可以进去了吗？ ” 他看着她微笑。

艾美朝他吼一声。“ 是。” 重重的摔了电话。

十分钟後，紫织站在艾美面前。

“哇！住得可真豪华。难怪忘了自己的女儿，自己一人享受着，哼！你这算哪门子的母亲？ ” 她冷眼看着这四周室内的装潢设计，给予人冷酷的白，再看看艾美入时的打扮。

“我又没有要抛弃她，我也是为了我们母女俩的後半生活着想。” 艾美耸耸肩，端了二杯饮料。“ 坐啊！”“ 我站着，说完我就走。”“ 看不起我吗？纯真的唐大小姐。”“ 看不起我吗？纯真的唐大小姐。”“ 我不是来听你的冷言嘲讽。我是来请求你去看看文郁，你不关心她现在好不好吗？ ” 紫织瞪着她。“ 她很独立的。或许她还不要我这个妈妈呢。” 艾美轻笑一声，一副满不在乎的表情。紫织真想狠狠挥掉她脸上的笑容。“ 这也是你应得的报应。文郁还是个十岁的孩子，你就让她这麽早尝到孤独寂寞，她的人生未来还有一大段，你已毁了她的童年，不要再戕害她小小的心灵了。” 她一想到文郁在一个房单独的睡着，睡梦中哭喊着妈妈的饮泣声，眼眶里蓄着泪水，谁也无法代替母爱来安抚她童稚的哭喊。“ 我也是这麽走过来的，不也一样活过来了。” 艾美的声音全然不带一丝感情。“ 她不是你，你没有权利如此安排她的未来，你怎能这样惩罚自己的女儿，将自己的不幸加诸在自己的女儿身上，你真是残忍——。” 紫织对她怒目相视吼着。“ 我残忍—— ” 艾美回瞪她。“ 对，你就像你母亲一样做出抛弃自己亲生女儿的事来，你已经这麽做了。” “ 你……敢提那个不要脸的女人，我至少生下文郁还养她供她读书，你这纯真小姐知道什麽？这十年来我的生活多苦，碰到那个死鬼让我大了肚子，又没名分给我，死後留下一大堆债，我拖着女儿到处躲债，被人逼着到牛肉场跳脱衣舞，晚上出卖自己的身体……为了什麽？我要养活我们母女，那种苦日子我不要过了……。” 艾美叙述着十年来的甘苦皮肉生涯，说到痛心处发

自内心的哭泣着。紫织一点也不同情或可怜她，只是减少了对她的怒意。“ 或许我无法体会，只是那是你自己选择的路。十年的甘苦结束了，对以後没有打算吗？继续过着依赖男人的生活吗？ ”“ 我不知道，我不是狠心的母亲，我真的想有了钱後会保障我们母女不致到处躲债挨饿，再过那种生活。当然也如道男人玩腻了就会一脚踢开，我早已有心理准备，现在只想多捞些钱。” 紫织不赞同地摇头。“ 文郁一天天的长大，她是个早熟的小孩，或许她早已知道你在干什麼？为了什麼？但你问过她她最想要的是什麼吗？想想你抹杀她的童年欢乐、扼杀了她的童年美好时光,你看过她小小脸蛋的纯真笑容吗？你失去的并不比她多，现在要弥补还来得及，不要等到文郁一天天长大成年，有能力照顾自己时，她已对你这个母亲不认识了，想想老死孤独只有一人没有亲人在侧是多凄凉的景象，晚年悲叹曾经当时而抱憾终身。” 紫织已不再责怪艾美了，只希望她能及时回头和文郁重新开始，相信文郁早熟的心会谅解艾美的另一种不同的爱。她看见了艾美眼眸中的挣扎和萧瑟。紫织留下桑家的电话和住址。紫织没有回去公司，她在树森住的公寓楼下打电话给白蔷。白蔷听得出她想找人做伴的语调，似乎有哭泣的冲动却忍住了。和紫织相处才一个月，她们似乎心灵契合得彼此知道对方的愁苦和悲叹，她们是多麼不同的环境成长出来的，紫织给予人刚强独立的自信美，而她在别人眼中是柔弱娇贵的纤细美。她们跑去 youngpub 找黎爱。紫织的理由是想念那些好喝醉人的水果鸡尾酒。傅先生不敢让她们两个女人在吧台喝酒，且四周都是盯着她们虎视眈眈的男人。他只好请她们到楼上，上回她们一票女人聚会的房间——邵??承藏放名酒和好酒的地方。希望她们不会偷喝那些酒。傅先生请调酒师调她们适合且喜欢的口味，他亲自端上来。“ 谢谢你，老傅。” 紫织说着。“ 不客气。” 说着，退出房间。“ 真的要喝？ ” 白蔷说着，看着紫织已喝下一杯了。“ 大不了醉一场。”“ 喂——，不是醉而已，上次你发酒疯，拚命的灌酒，骂某某人是下流猪、骚婆娘。”“ 你没告诉我？老天——出那麼大的糗。那今晚我要静静的喝，记得发作时封住我的嘴。” 紫织不记得了，笑谑说着。白蔷看进她的眼眸中，哀怨的眼神。“ 紫织，你想哭吗？ ” 紫织一怔，突然地眼泪决堤奔流着，不停的涌进眼眶里滑落下来。“ 讨厌—— ” 边哭边用手抹去边喝酒，咸咸的泪水和酒的苦涩一起吞下肚。“ 说出来啊你—— ” 白蔷激她，自己也猛掉泪。“ 不说，不说——。” 紫织猛摇头，拿起酒杯瞪着。白蔷拿走她手上的酒杯，看着她，一个字一个字的吐出，“ 唐紫织，你爱上骆克樵了。”“ 住口，该死你，你又比我好到哪里？你敢告诉树森你其实真正害怕离开他，害怕他发现你眼睛看得见不要你……你骗得了谁，你根本离不开他，说得潇洒浪漫，只想拥有可以回忆的美好时光。”“ 对，我是托骗自己，但至少在分手时我曾拥有过他每一寸的拥抱，而你什麼都没有——。” 白蔷毫不客气的反击她。“ 我本来就什麼都没有，一出生就没有妈妈，爸爸死了，奶奶也死了……他走了，每个我爱的人都走了，遗弃了我，五年了，我已习惯单独飘泊的生活，走到哪里也只是我一个，至少我没有遗弃自己…… ” 紫织任泪水奔流，茫然的心不知要何去何从。白蔷曾经听树森提起紫织的小时候，他们不知道的那五年，竟然是这麼孤寂的她。

“你现在有我和大家。”“ 朋友总是要分开的。”“ 你要离开我们？ ” 白蔷大愕瞪着她。“ 我不习惯待在一个地方太久，习惯孤独和流浪。” 紫织幽幽的说着。白蔷才真的是第一次了解到她的柔弱一面，眼中的萧瑟凄凉。“ 你害怕爱人，害怕被爱，更害怕被遗弃，我说的对不对？唐紫织，你真可怜。”“ 我

不需可怜、同情……最後还是一个个离开，没有人是真心用爱来待我……，那我还留恋什麼呢？”紫织说的是言不由衷，她不是要说得这麼绝情冷淡，但这样她才能走得更坚决些。她趴伏在桌上，放声大哭。“不是这样的，我们都爱你呀！我不准你丢下我们，你怎能狠心丢掉爱和友谊？”白蔷更了解接近她的心了。她们两人都是渴望、需要爱的女人。两个女人互吐心中事，说到伤痛处时号啕大哭一场，她们的哭声引来了傅先生，他一看吓坏了，赶紧下楼打电话 call 老板来处理。承一收到博先生的呼叫，马上打回 Pub 里了解状况，之後又立刻打了电话给树森和克樵。树森正愁白蔷会去哪里？虽知她一定有紫织作陪，但绝对也没想到她们会在 Pub 里喝酒。“骆克樵，你来这里干什麼？”紫织并没有喝到烂醉，她还有点清醒，头昏有些恍憾站不稳，她的声音因哭过而??哑。“过来——。你竟敢带于薇来这里，看清楚这是什麼地方？女人喝什麼酒？”真庆幸她们是到这里来，克樵欲拉住她。“你吼什麼？我又惹了你吗？什麼女人不能喝，那些酒廊陪酒的不是女人吗？”紫织甩掉他的手。“于薇？天——你也喝酒了吗？”树森说着，不赞同的摇头。“放手，放手——，我自己会走。”白蔷推开他，自己站起来，步履有些不稳，扑向紫织。“我已看得见了，他竟然不知道呢？”说着笑了起来。树森的脸上有不出任何表情，眼睛没有离开她。克樵皱着眉看他，担忧的看向白蔷。紫织也笑了起来。“输给你了。”“当然，我下赌注了。”黎爱一怔，错愕的看着她们两个，她走上前拉着她们，说着，“你们是买醉还是借酒装疯？”她担心的是树森的感受。白蔷是怎麼了？两个女人为何事大哭呢？“天——我大概要吐了。”白蔷说着，感觉有一股森冷的眼睛在她背後，射向她来，但她决心要藉酒醉壮胆把事实吐出来。坐了下来，做出呕吐的样子，她真希望连她痛苦的肝胆苦液都吐出来。黎爱求救的看向??承，他摇头，看向树森。树森面色灰败僵硬的表情，不发一话的拉她起来带她离开。

紫织乾脆倒在沙发上。无奈的叹着气，白蔷她真的说了，看见树森脸上表情大变，她直後悔激白蔷说出来。不知会对他们的感情发生什麼样的变数呢？亚樵不了解紫织她心里到底在想什麼？一路上不吭一声的望着窗外，似乎如她所说的很清醒。看着她长发在夜风中乱飘散，看不清她的表情，拒绝的态度让他觉得一份疏离感，她的背影是那麼地孤寂，他真想拥住她听她倾诉她的内心世界。在他不知道的这九年岁月里她过得好不好？他想着半年前乍见到她时的震惊，她改变太多了。他却从未问过她或是坐下来和她谈话，他尽量避着她，逃开和她能促膝谈心的每一个夜晚。从她纤细单薄的背脊，他感受到和文郁相同的脆弱和陌生……，唉！为什麼他现在才发现到呢？回到公寓後，文郁还没睡，看见他们都回来了，才道声晚安进去房间。紫织梳洗过後，克樵问她酒醒了没有？“嗯！哀歉！失态了。”紫织走向她睡觉的克难床，“帮个忙把灯关掉。”她说着，解开发辫，拿掉发带。“紫织，我们谈谈。”克樵走向她，坐了下来和她面对面。她摇头，“我头很痛。晚安。”躺下来，背对他。克樵将她翻转过来，注视她的眼睛，“跟我谈谈。我觉得你有心事瞒着我，说出来，好吗？”紫织垂下眼睫毛，和她此刻脆弱的心抵抗着。不要在这个时候，她的理智告诉她。“谢谢你，我真的没事。”“不要这样，我太了解你了，一定有事。”你的关心来得太慢了，没有你的日子，我自己一个人也走了那麼长的路了。她在心底低喊着。紫织并不想这麼对他说的，但是她下决心要离开这里。“是有事，但不关你的事，你不用再做烂好人了，收留我已经太勉强了，就别再勉强要自己关心跟你无关的人，同情、

怜悯谁要接受？省省鄙！”“你存心激我，是不是？好，随便你，我不管、不闻不问，到时别说我冷淡。”克樵气得跳出来，关掉电灯，走进房间。紫织在黑暗中任泪水滑落，无声无息的。令令“你的眼睛什麼时候复明的？”树森一回到公寓，毫不怜惜的强拖着白蔷，将她推向床，抓着她的肩膀，力道之大可以捏碎她的关节。白蔷忍着痛，咬着牙说着，“二个月前。”她早已有心理准备接受有一天要付出欺骗他的代价，但是她没料到他会对她如此粗鲁。

她差点认不出眼前的人会是夜夜和她缠绵的男人，她想念着他的温柔和每一个触摸。噢——连他轻柔如羽的声音也变了。她後悔做此决定了？不——这样总算知道他的心里根本从未接纳她，其至她的欺瞒。“二个月——。你怎能这样对我？为什麼？”树森的痛苦和愤怒激战，她怎能利用他的温柔善意欺骗他呢？“赌注……，你是我最後的赌注，我别无选择……。”白蔷在他愤怒的怒视下，想表白对他的深情，可是被他眼中的冰冷吓阻了，静默着，她知道他听不进去的。树森脸上愈是凝重的狂怒、咆哮着，“赌注——，我只是你的赌注……，你想要从我这边得到什麼？高高在上的总裁孙女——白蔷小姐，我的身体吗？你降低身分乞求我和你做爱，我是该为自己觉得荣幸和喝采吗？承蒙你看得起……该死——你把我当做什麼？”他甩开她，朝门外走去。“不是，不是——。”白蔷冲出房间，在他身後喊着，眼眶中泪光闪闪。树森站住，扭头看她。“还要用眼泪打动我，是吗？你已经得到你想要的了，该放我走，不要再纠缠我。”“你的爱我奢求过，是你不能付出的，每一个缠绵缱绻的夜晚，一字一句倾吐的都是我的真心，奢望着你听得进去。”“你要让我的良心不安，是不是？报复我的寡情，是不是？”树森的声音不带一丝感情。“你怎能扭曲我的真心……，我真的开始怀疑、後悔做出这麼下贱令人看不起的傻事，我真的後悔了……。”第一次的伤口裂开了，这次裂得更大了，渗出了血。树森突然一拳打在她头顶上的墙面，阴沉又危险的表情，蛮横的说着，“後悔，是吗？你可以随时滚回香港，去你的车祸、谋杀，相信你祖父会替你找到很好的私人保镖，寂寞时再找他们陪你上床睡觉。”先是她的欺瞒，後是她的反悔，让他倍加气愤。他口不择言的不在乎那些话会伤害她。

白蔷愣着靠站在墙上，心中有说不出的痛苦。她本希望他只是在生气她的欺瞒，但……他说出来的话伤得她是这麼的深，他真的对她一点感情也没有吗？她无法发出声音，喉咙被太多泪水梗塞着，只能眼睁睁的看着他悻然离去，巨大的甩门声相应着他的愤怒。她以为会流泪的，却发现眼里是乾涩的，流不出一滴泪来。黎爱很惊讶看到白蔷，拎着一个皮箱站在她家大门前，她感到事情的严重性了。“我只能找你了。拜托！有房间可以让我住吗？”白蔷不敢冒险找黎蔷和芙苓，紫织有她的问题要烦恼。“有。可是树森会找你的，你们……”黎爱才一提到树森的名字，她马上扭头就要打开门走出去。黎爱一惊，拉着她，关上大门。“你要去哪里？”“找地方住，随便哪里都可以。”“台北你不熟，有些地方很危险的。”“我不在乎。下贱的事都做出来了，还在乎吗？”她的眼睛不能适应强光，好乾好涩，鼻子酸酸的，眼泪还是流不出来。“谁敢这样伤害你……噢——不，是树森吗？”黎爱没有想到会是这麼严重的地步，她怀疑白蔷口中温柔的男人会伤害她。“我不在乎是谁了？”“于薇，你的眼睛怎麼了？”黎爱才发现她的眼睛红肿，奇怪的是没有眼泪，她以为会看见的。“我……我的眼睛流不出眼泪，泪腺塞住了。”好

痛眼前有些模糊，但她没有说。怎会发生这种事呢？她们上了叁楼，黎爱打开翟阳的房间。正好空着，他和同学骑单车旅行环岛一周，可把庭于羡慕死了，差点没和斯卫闹翻天，後来听妈妈说黎梦怀孕了，才改变态度，现在都在家里帮着带斯翟，减轻黎梦怀孕初期的不适。“ 要不要我陪你？ ” 黎爱说着，看着她红肿的眼睛，担忧着，“ 我拿冷毛巾让你冰敷一下眼睛，减轻肿痛。”“ 好。谢谢你。” 白蔷说着，在她打开门出去时，唤住她，“ 黎爱，求你一件事，不要让他们知道我在这里，这是我和树森的事，不希望有人来干涉。伤痛已经造成，是谁也无法治愈的，答应我，好吗？ ”，等眼睛恢复，她要离开这里。她已知道自己是不会再回香港的，那儿是第二次伤痛的开始。“ 好吧！” 先安抚她的心，打开门走出去，留下她一个人静一静。第二天一早，黎爱就告诉爸妈和黎尘，叮嘱他们不要问白蔷她和树森的事情。她又打了电话给黎蔷和芙苓告诉她们昨晚发生的事，但没告诉她们白蔷的行踪。“ 搞什麼？ ” 树森从睡梦中惊醒，从床上跃起，抖了起来，从头上到全身被泼了水，而前站着的是双手叉着腰的芙苓。“ 你……用水泼我？ ” 看见一旁的脸盆，狠狠的瞪着她。“ 对。清醒了没有？大白痴。” 芙苓丢了一块毛巾给他。树森将毛巾用力掷向她，吼了一声，冲进浴室，光裸着上身出来。“ 你别惹我，小心我轰你出去。” 树森手指指着她，就只有芙苓敢对他这样。芙苓哼的一声很大，不怕他威胁，走向他面前，手指戳他胸前，“ 你就不能承认自己爱着于薇吗？她哪里做错了？要找到这麼痴傻的女人肯将一切付出给心爱的人，到哪里去找？你的眼睛被蒙住了吗？你的心感觉不出来吗？ ”“ 这是我的事。” 他转过身，躲开她的指控，打开衣柜找衣服。他的手停止动作，感觉事情不对。于薇的衣服……挂在这儿的衣服，不见了。他转过身看化妆台，没有。它们不见了。他的心一阵撞击，他冲出房间到另一间房间，打开门时他的手颤抖着，床上面似乎没有睡过的痕迹，他再打开衣柜抽屉，里面空?? 汤的，皮箱也不见了。他呆愣着，心在此刻是被抽空的，她是昨晚离开的。“ 她走了。” 芙苓靠在门板上。他扭头走向她，抓着她的手臂。“ 是你，对不对？你把她藏在哪里？ ”“ 你抓痛我了。” 芙苓知道他一旦生气起来是很可怕的。她瞪着他，无惧的说着，“ 你也是这样对于薇动粗吗？ ” 他马上放手，痛苦的闷哼一声，昨晚他对于薇做了什麼？他看见她的泪水了吗？“ 你要去哪里？ ” 他看着她走向玄关。“ 回家。”“ 告诉于薇回来这里，她还是我的责任。”“ 你自己去找她，我很高兴她离开你了。” 什麼时候了还在嘴硬说这麼冷酷的话，她是绝对不会原谅他的，就算她知道于薇的去处，她也不会告诉他。“ 芙苓——” 他的下巴收得紧紧的，压抑着怒气。“ 我真同情你，不敢爱也害怕爱人，枉费一个女人爱了你两次，且是无怨无悔。” 芙苓用哀痛的眼神看着他。“ 够了——，你走——。” 树森推她出去，用力关上门。靠着门抓扯自己的头发，愈扯神经愈紧绷，放松不下来。

紫织接到芙苓询问白蔷的行踪。她的心升起一股罪恶感。她冲进办公室，一看见树森就开骂责问他，“ 你对于薇说了什麼？是你把她逼走了，是不是？她走了，你还有心情坐在这里？她全部给了你，你还推开她不要她……我恨你这种男人。”“ 够了，出去。” 树森拍着桌子站起来。一个芙苓来烦他，现在又一个来恼怒他。紫织也不知哪来的力气，推着他坐了下来，怒瞪着他。“ 我会出去，等我把话说完。她的眼睛看见了，你不高兴什麼？每天她战战兢兢的怕你会发现，你以为是什麼？利用、欺骗吗？你太残忍了，如果不在乎她，就不该滥用你的可怜、同情去看她，第二次就该推开她，心的伤口再

裂开流血是很难愈合的，不爱她为何要拥抱她？你跟其他男人一样坏心眼，以为施舍的是伟大的情操，去你的——，我还以为爱情多伟大，换来的却是不值得的爱。你根本没有损失嘛！”昨晚已流完的眼泪又开始涌出，气愤得难以控制。“说完了吗？’紫织吸了吸鼻子，没看他一眼的扭头就走出去。“紫织——，你……”在门口碰上克樵，克樵看她眼睛哭过似的。“走开，别碰我。”她瞪他一眼，不能忍受被他碰触到，拿起皮包不想待在这里。砰的一声，表示她的愤怒。克樵问其他人怎麽回事？“她冲进去，然後和老板吵了起来。”汉仔说着。“她可真是泼辣，生气起来好凶悍。”小季还是第一次看见女人也能这麽凶悍。克樵皱着眉进去。“紫织对你凶什麽？”他朝树森说着。树森没听见似的，陷入自己的思绪当中。为什麽每个人都说同样的话，都是责备他的，怎麽没有人关心他的感受呢？他一直是痛苦的爱着她，爱着却难以启齿，他有他的男性自尊——他只是个穷光蛋。她的吃穿和衣食让他每一次都会想到她的财势生活，那是他所没有的，他们的生活背景、社会环境和经济财富差别那麽大。只有在拥抱着她真真实实的在怀里时，才撇开他们的不同，沉浸在情欲中，暂时忘了愧疚和罪恶，有一天他们会分开的，他这麽相信着。乱、乱、乱——乱得一团糟。他做个深呼吸冷静自己，心中激流着迴??盘旋那些个夜晚……，他无力的低喃。他要如何处理呢？“树森，你听到我说话了吗？”克樵敲叩桌面，想得到注意。树森抬头直视他。“我讨厌欺骗、讨厌财势……”声音愈来愈弱。

“你一直是。谁愚弄欺骗了你？”“她走了。”他起身，双手摸索着口袋找烟。克樵瞪着他。“于薇？你……把她赶走了吗？”他知道紫织为何对树森发怒了？“为什麽？”“她愚弄我。”他还是无法释怀。“只因为她看得见。你骗谁？你害怕自己吧？诚实点，每个人都知道你爱于薇，不要否认，这两个月我们看得很清楚，老兄你是春风得意，眼眸尽是温柔。”树森没有话可以反驳他，他坐下来，抱着头想使自己清醒。他的一举一动这麽明显吗？克樵摇摇头，走出办公室，暂时让这可怜的男人独处。艾美经过二天的内心煎熬和挣扎，鼓起勇气见自己的女儿。她已和狄士超分开了，她老实告诉他自己有女儿，他二话不说开了一张五十万的支票给她，谢谢她这几个月来的陪伴，说的好像他在施舍做了善事。她当然聪明的收下，那些珠宝首饰她也一并带走，反正他还会再找女伴，还会再为她们挥霍。她已经打算将珠宝首饰变卖，加上从他身上捞的钱也不少，炒作股票也少不了她一份，她觉得可以也足够了。她希望文郁会接受她这个改变。她打电话到桑家，可是文郁不在说已经接回去了。

要了住址，找到紫织住的地方。当克樵见到艾美时，他差点就忘记艾美和文郁这对母女的事还没有解决。“我去找过她了。小季没告诉你吗？”紫织有一点讶异艾美这麽快就出现了。

该死的！小季这家伙一定又忘了。真担心哪天他会把自己给搞丢了，忘了自己是谁？克樵无奈的叹气。“我离开狄士超了。”艾美此刻的心是战战兢兢的，她有害怕的感觉。“真舍得，捞够啦！”紫织的心酸溜溜的。“闭上你的嘴。你不是也想丢开包袱吗？你好不到哪里去？”克樵白她一眼，压低声音说着。“你呢？不也是。”她回嘴驳斥他。“真不敢相信你们会同住一个屋檐下这麽久？克樵，你受得了她啊？紫织，你也真是的，男人不吃这一套，他们需要温柔体贴的女人。”艾美说着。她想到十几年前紫织就爱和克樵斗嘴，她想不透克樵这麽宠溺紫织，现在想起来，只有一个可能，克樵一定非

常爱紫织。紫织嗤之以鼻。“我全身上下没有温柔的骨头。”“又臭又硬的骨头，还有一张犀利不饶人的嘴巴。”克樵捏着她的下巴，朝她笑着紫织瞪他一眼，拍掉他的手，不理会他，走向房间敲着门，然後进去。“文郁，看看谁来了？”她不由分说的拉着文郁走出房间。一看到是妈妈，文郁立刻扭头折回房间。艾美见状，一颗心坠落着、抽痛着。紫织由不得她，拉着她到艾美向前。“妈妈来接你了，你臭着一张脸干嘛？不孝女。”“文郁，你怎不喊妈妈？我来接你了。”艾美握着她的手，想看看半年不见她变了多少？她的眼睛认真的看着她。“我不要——。阿姨，我不要跟她走，她会再抛下我的，我不要离开你们，叔叔——。”文郁甩开她的手，抓着紫织的手看着他们，眼中满是乞求。“不会了，妈妈不会离开你了。”这都是她造成的错。“不要——，我不认识你，我不要你，我要和阿姨、叔叔在一起……。”“文郁，这一次是真的了。”现在後悔来得及吗？“你走，你去找你的男人……化着浓妆，白天晚上陪着男人喝酒睡觉，你好脏好脏……我不要跟你一样脏，我不要被同学笑，被他们骂私生子……你为什麽要生我？”文郁哭诉着曾经受过的委屈。艾美惊愕的、心痛的倒抽着气。她给自己的女儿带来什麽样的痛苦？她从来不知道她在学校的上课情形和同学相处快不快乐。她的脑中浮现着一张张天真活泼的笑脸，她看到那些孩子时，可曾想过自己也有个女儿？她觉悟太慢了吗？紫织一个巴掌跟着落下。克樵当场楞住了，想阻止。“跟妈妈说对不起，你小小年纪嘴巴这麽坏、这麽恶毒，快跟妈妈说对不起。”紫织没想到自己会动手打她。“阿姨打我……，我恨你，都是你害的，是你不要我的，现在又来要我……害我被阿姨打，我恨你，我恨你……。”文郁怨恨的眼光投向艾美身上，流着泪。“文郁……”她恨自己，让女儿受这麽多苦。

紫织说的没有错，她从没有关心过文郁需要的是什麽？她让自己被生活环境所压迫却也深陷在金钱物质欲望的享受，忘了做母亲的资任和付出爱。“你真让我痛心，桑妈妈怎麽教你的？桑爸爸白疼你了……妈妈是爱你的，生你是要养你给你吃给你穿，你还瞧不起她、恨她……。”紫织晃摇着她的双肩。文郁倔强的摇头，哭喊着，“我不爱她，我爱你……我不要离开你。”“不行，你不能跟着我，我一个人习惯了，你有妈妈可以在身边照顾你，我没有办法一直照顾你啊！”紫织哭成泪人儿。这个星期她哭太多了。“你要离开……？你也不要文郁了吗？”文郁的感觉是被再一次遗弃，她後退着，她不能承受被人抛来抛去的打击，“连阿姨也不要我，每个人都讨厌我、遗弃我，我不要活了，我去死，反正没有人爱我——。”她哭喊着，打开门跑出去了。紫织没想到她这麽激动，她忽略了她小小心灵受的伤痛，她太敏感了，成熟得令人害怕，害怕伤到她脆弱不易相信人的心灵，她追着出去。艾美惨白了脸跟在後面，克樵没料到情形这麽难以控制，他太疏忽一个孩子的感受。“停下来，文郁——。”紫织在後面追她，试图拉她的手，但被她用力的甩掉了。转进巷子时，一道光射进来。

“小心车子——”紫织喊着，看见摩托车朝她驶近。文郁一时没反应，站在原地。紫织吓了一跳，将她推开，但自己躲避不及，被摩托车撞上了，扑倒在地上。“阿姨——。”文郁跑上前，哭着摇晃她，被惊吓的脸上一片青白。克樵奔向她，轻拍她。“紫织——。”骑摩托车的年轻人脸上被吓坏了，惊魂未定。“是这个小妹妹冲过来的……。”声音是颤抖的。紫织呻吟了一声，挣扎着起身，张开眼睛。“文郁……？”她耳边听见艾美的哭泣声。“她没事。”艾美说着，哽咽的说着。“有没有怎麽样？”克樵扶她站起来，在微弱

的路灯下搜巡她有没有受伤。“ 膝盖……我的手肘，大概擦破皮了。” 紫织感觉刺痛，她最怕看到流血了，她不敢看它们。亚樵坚持到医院做检查，她说小题大作，一路上又是吵个没完。克樵只好激怒她。“ 万一脑震温，千万不要死在我的公寓。” 紫织马上闭嘴，眼睛瞪着他，气得找不出话回他。回到公寓时，显然这对母女已和好了。文郁靠在艾美的肩上睡着了，哭累了，脸上还留有泪痕。“ 文郁，醒醒。” 艾美轻轻摇晃她。“ 不要吵醒她。” 紫织阻止她。“ 她说看到你没事才会放心。” 文郁揉着惺松的眼睛，一看见紫织，马上清醒了。“ 阿姨……，对不起，害你受伤了。”“ 擦破皮而已，没事的，克樵叔叔太小题大作了，小伤，明天就好了。” 紫织安抚她的歉疚心理。“ 小伤？擦药时你叫什麽叫？ ” 克机说着，故意碰她擦破皮的膝盖。她痛呼一声，吼着，“ 骆克樵——，你给我记住。” 拿起桌上的烟灰缸做势要丢他。克樵不跟她斗，赶紧逃开。“ 阿姨，你不要和克樵叔叔吵嘴，好不好？ ” 文郁说着。“ 好。” 她想说的是永远不会了，我就要离开了。

第八章

紫织陪艾美和文郁到桑家。艾美说无论如何她都要亲自向桑家夫妇道谢。在桑家意外的见到了白蔷，她已失踪数天了，万万没想到她会在这里。紫织留下艾美和桑氏夫妇谈话，她和白蔷上楼。“ 大家都在找你。” 紫织一进房间就先抢白，话气中有些责难。“ 我知道。” 她已从黎爱口中得知。她抬起眼看着紫织，说着，“ 我准备离开台北。” 下了决定了。“ 回香港？ ” 白蔷摇头，“ 那儿我暂时先不回去。” 她已取得爷爷的谅解和同意。“ 你要做懦夫？就这样走了。你诱惑他的勇气呢？ ” 紫织被她的冷静态度，感到烦躁。“ 结束了。”“ 你怎能这麽冷静？ ”“ 两个月战战兢兢的日子，我累了。” 她闭了眼睛，不去面对紫织的咄咄问话。“ 又一个可怜的人。” 另有个是树森。紫织不相信她忘得掉，一个伤痕累累的人，怎会忘记她身上的伤口呢？“ 别把我当受伤的动物看待。” 她的声音饱含痛苦。紫织不再逼她，犹豫着该不该告诉克樵，由他传言给树森，可是她，想到他冷漠的态度，她便作罢了，就让他被芙苓她们炮轰几天吧！“ 你也要离开了。” 白蔷突然说着。她又提醒了她。“ 当然。”“ 不告诉他们？你可真酷好无情，舍得下一切毫不留恋。”“ 留恋有什麽用？我还是喜欢流浪的生活，飘泊着没有一个据点。” 紫织鼻头一酸，压抑住。这几天她的眼泪就像坏掉的水龙头流也流不止、关也关不掉，每天就躲着人在外面闲荡、看电影。“ 懦夫——。”“ 我才不是。谁希罕那种兄妹之情，不把我当女人看，那是他的损失，我才不要当他的女人之一。” 她想起于晴美，案子结了，攻击她的是她的男朋友的儿子和女儿——一个离了婚的男人，他的子女为他们的妈妈讨公道，不惜恐吓威胁的手段，想逼于晴美离开他们的父亲。于晴美是离开了为她离婚的男人，但她的箭头朝向克樵，一个自称忙碌大牌的主持人，竟然会每天时间一到就到公司来，为的只是等克樵陪她吃顿晚餐。每晚克樵回来前，她就先喷杀虫剂又点了蚊香，至少冲淡了他身上的香水味。当然为了香水和杀虫剂又吵了一顿，她气得拿杀虫剂喷了他一身，文郁也来插一脚抗议。“ 有志气，替女人出一口气。” 白蔷冲她一笑。她们暂时抛开烦恼，说着日後的计画。紫织想先回老家看看，奶奶的忌日快到了，她想回去祭拜一下。白蔷则想四处看看台湾其他的优美风景和

名胜古迹，还有其他地方的特产，她曾听过，却没有机会游览。“你能吗？”紫织怀疑她能单独旅行。“你能，我不能吗？小小一个台湾难不倒我的。在香港长大，在英国念书，什麽样的人没碰过，危险常跟着我，我已经不怕了。”“不，我不放心。我们结伴好了，一来可以照应保护你。”“是你赖上我的哟！”“逞强。路上不可以喊苦喔！”两个人约好时间、地点。回去的路上，紫织叮嘱艾美和文郁不要将白蔷的行踪告诉克樵，当然还得告诉她原因。“我没看见也不知道白蔷是何许人也。”艾美说着。文郁好玩的点头，以为是什麽重大秘密。“今後有什麽打算？”紫织想知道艾美如何安顿日後的生活。“桑家夫妇问过我了。我想在附近找房子租下，文郁她不想离开这里的学校，她好不容易交到比较好的同学，我想就依她好了，二来这里都是她熟识的叔叔阿姨，且又都是不嫌弃我们母女的好人，原来台北还有我立身之地……。”艾美感叹的说着。她从前的日子都是在黑暗的角落里，看不到外面的某个角落也有温暖的人情味。“都过去了。一切可以重头开始。”紫织安慰的拍拍她的手。“谢谢你！紫织。”“谢什麽？我们可是流着唐家血液的姊妹，我不帮你，谁帮你？”在经过了这麽长的岁月，她们竟然能这样说话，错过了可以像姊妹谈心的日子，换来的是珍贵的永恒友谊。艾美长长的叹了一口气。“我记得第一眼就讨厌你。”想起她们的小时候。“为什麽？”“你比我漂亮。”她难为情的说着。紫织啊了一声，她一直以为是因为她还有爸爸疼，艾美才讨厌她。

“就这样？”“现在依然是。”艾美认输的口气。紫织突然想起了从前，她和艾美在争吵和泪水中成长，吵吵闹闹的没有休战过一天。现在回忆起来是多麽的珍贵。她们娓娓述说着往常，回忆小时候，她们突然有默契的相视着，然後笑了起来。她们想起了有一次和一大群玩伴玩踢足球，规则和打棒球一样，艾美踢球时踢到一个男生的头，他马上跑过来就踢艾美一脚，紫织看了很生气，自己力气比他小，於是拿起石头就往他头上用力丢，正好打中他的眼睛附近流了血，那个男生哭着说要找他妈妈修理她，一看到血，紫织吓白了脸，艾美抓起她的手就跑掉了。到了晚上天黑都不敢回家，全部的人都出动找她们，其实她们没跑远，躲在猪寮里面，就不知不觉睡着了。这可是她们都难以忘怀的事了，也是第一次尝到被皮带鞭打的滋味，更教她们想念奶奶了，想起奶奶边哭边骂的帮她们敷药的情景，热泪不禁滑落下来。文郁看她们又是哭又是笑的，不明白大人复杂的心境和内心世界。“俐伶——，你怎麽突然……哇——你怎麽晒的？”黎蔷被桌前的人影惊吓了一跳，眼睛盯着她晒得一身古铜的漂亮皮肤，漂亮得让人眼睛一亮，瞧那些男人的目光。俐伶笑得眼睛都眯了起来。“夏威夷——热情的海、热情的沙滩、热情的比基尼女郎、热情的男人。”“哇——我眼睛睁不开了啦！好可怕的热情。”黎蔷摘下眼镜。“你真该去夏威夷玩个痛快，会把那儿的男人全迷倒的，告诉你那边的男人是既英俊又高大性感得让女人着迷，你那老公是差远了，去那儿包你大开眼界，享受男人的热情服务。”俐伶挽着她的手，走出办公室。她们进去广告部找芙苓。“乖乖！这是谁啊！艾俐伶你把我们忘了吗？”芙苓起身走向她。“怎敢？我不是回来了。我才跟黎蔷说着呢，带你们去夏威夷热情一游。”“夏威夷——？你在那里晒的吗？”芙苓欣赏的眼光看着她。“心动吗？”俐伶说着，将她在夏威夷度假的情形说给她们听，当然包括艳遇了。“诱惑。”芙苓以前就很想到夏威夷一游，但可恩说那是犯罪天堂。听俐伶这一说，她知道可恩的话中含意了。“好在没见到你们那两个老公，打

翻醋坛子喔！”俐伶看看四周，没有可恩的人影。“别说那些了，怎麽突然回来了？”芙苓说着。“你们还不知道吗？”俐伶眨着眼困惑的看她们。“知道什麽啦？快说。”芙苓急着，最近这些天都在忙着炮轰她叁哥，急死人的是于薇至今没下落，她也没回去香港。“你们在忙什麽嘛！天大的事呀！两位。”“你要结婚了吗？”黎蔷吃惊的表情。“很接近了。但不是我。我哥和方逸要结婚了。

後天，在法院公证结婚。”“老天——太快了吧！”芙苓咕哝说着。“快？没有人比他们更慢了，难道还要等宝宝出来吗？”“方逸怀孕了——？”她们真的是忙昏了头了，这都怪树森不好。大家的注意力全在他和于薇身上。“我老爸专程来参加婚礼了的，探望准媳妇，孙女和未出世的 baby。

怎麽样，明晚到??承的 pub 喝酒庆祝？”俐伶说着，她想起二年前她们的婚礼前一晚，一大票的女人到 pub 唱歌跳舞喝酒到天明。“狗改不了吃屎。”黎蔷翻着眼珠子，真佩服俐伶喝酒的本事。“讨厌！”俐伶轻捶她的肩膀。“妈——，阿姨不见了，她走了。”文郁一早起来就发现紫织不在，她冲去房间，找她的行李袋，衣服都不见了，她大叫了起来，把艾美从睡梦中吵了起来，昨晚她和紫织聊的很晚。“文郁，你在嚷嚷什麽？一大早的。”她从床上起来，然後看见文郁在哭。“阿姨不见了，她走了。”说着，冲出房间，跑去敲克樵的房间门。“叔叔——，起来，阿姨走了，阿姨走了——。”边哭边敲打着门。克樵跳下床，门刷一声拉开，看见站在门口的文郁瞪着他，满眶泪水瞪着他，生气的说着，“都是你，都是叔叔你害阿姨走的，你不对，每次都带讨厌的香水味回来，阿姨讨厌香水，你偏偏还跟别的女人在一起……。”克樵愣住了，文郁指的是香水吗？还是女人？紫织离开是为了这个原因吗？“文郁，你在胡说什麽？”艾美也不懂她在说什麽，什麽香水、什麽女人的。“阿姨生气走了，因为他有别的女人。”文郁对他大叫。克樵被文郁的话弄胡涂了。“文郁，是阿姨自己要走的，她上次说过的，你忘了吗？”她瞪着他摇头，犹豫着要不要说出来？“叔叔，你爱不爱阿姨？”她的眼神是认真的、慎重的。“什麽？”克樵又是愣住了，一个小女孩懂什麽爱不受？艾美很诧异，文郁是否知道什麽？这小绊一古怪起来是很机伶的。她等着听克樵怎麽回答。“小孩子不懂，不要乱问。”“你不回答，我就不告诉你。”她不让步。“人都走了，回答也没用。”克樵黯然的，然後叹了一气，坐了下来，垂头丧气的，一时也不知如何安抚现在的心情。“追她回来呀！”文郁双眸闪烁着明亮了起来。“文郁，你在搞什麽嘛！卖关子也要有情况。”艾美在一旁焦急。“阿姨的背包里有一张叔叔的相片。”文郁说着。她很早就发现了，然後就忘了。克樵眼中恢复生气，可是相片又能代表什麽？“又怎样？”“背後好像写了字，”最初也是唯一的……“ ”文郁没有完整的念出来。

“的什麽？文郁？”克樵的心情更焦急了，他的心脏跳得很快，也很大声。“唉呀——我看不懂英文字啦！”确实也是，她也想知道。“最後的字也只有找到紫织就明白了。”艾美说着。“说的也是。”有了“最初也是唯一的”这几个字，就已让他顿时心花怒放，一颗心是雀跃的。“叔叔，你还没回答我。”文郁提醒他。克樵反倒不好意思说出口了，尤其在一个孩子面前说。艾美在一旁看他的窘态，噗哧一声笑了出来。“好吧！我投降。我爱她，爱她好久好久了……。”会圆满吗？他是这麽这麽的爱她，为了怕自己的爱伤害她而出走，他爱得好久也好痴，相信自己不会再爱别的女人，真的是爱得好苦。艾美没想到这个世界还有这麽纯情执着的爱情。她的纯洁爱情早被毁

掉了，毁在一个她以为爱她的男人手上，当时她是这麽的相信着而跟着他远走。文郁突然叫了一声。“我知道了。”“什麽事？”“于薇阿姨——我们在桑爸爸家看到她，她和阿姨上楼……。”文郁想起两天前看到于薇的事。但阿姨说不能说。“于薇——她在桑家？”天——不对劲，事情不对劲，她们一定是约好了，或许离开了……。克樵赶紧打电话到桑家。是桑克理接的。“紫织……她有没有来过？于薇呢？她在不在？”“紫织没来。黎爱送于薇到车站。”克理说着。克樵心沉下去了，向克理说谢谢後挂上电话。一定是的，紫织和于薇一起走了。该死的树森，因为他连带自己也受牵扯。他丢下艾美和文郁匆匆离去。大门砰一声时，汉仔他们叁人都抬起头看克樵气冲冲的一张脸进来，直冲向办公室，又是一声发出巨大的关门声。“你……”克樵站在树森面前，气得说不出话来。树森揉着太阳穴按摩着，他一夜宿醉还在头痛，一早就被芙苓的电话声吵醒，这几天他都难得安宁，晚上他都不敢回公寓了。

“拜托，关门声小一点，我头痛。”“紫织她走了。”克樵朝他吼着。“织丫头？你是在对我吼吗？”树森皱眉不悦的说着。“对。该死！都是你惹出来的，你就不能像个有风度的男人接受被愚弄、欺骗的事实吗？似乎你一点损失也没有，我却损失大了。”“等等，织丫头走跟我有什麽关系？”“有。于薇。”克樵眯着眼看他。“走了就走了。回香港做她的千金大小姐。”一副满不在乎的口气。“她没有回去，她一直住在桑家。但她们一起走了。”“搞什麽？耍我吗？”树森生气的将桌前的东西甩开。“你气什麽？该生气的人是我。

我该好好揍你一顿让你清醒。你爱于薇，承认吧！你要让你那该死的自尊蒙蔽你的心多久？”克樵揪着他的上衣胸前，又是生气又是可怜的眼光看他。树森必须用双手扯开他，转身背对他，走向落地窗，望着窗外，说着，“你说的一点没错，我的自尊不允许我爱她，她就像只天鹅，我呢？就像只癞虾蟆，想吃天鹅肉，一辈子是妄想了；她住的是洋房别墅，随便一间房间也比我住的公寓人，她身上穿的用的是我负担不起的，更别说是请一个佣人……，了解这是事实，我们根本是不可能在一起的。”克樵走过去，拍他的肩膀。“树森，她出生富有家庭是不争的事实，你拒绝的是她的财势，但是我们都看到她在改变，穿上T恤、牛仔裤，丢掉名牌服饰的束缚，她的改变没有告诉你什麽吗？她爱你，真心付出，你也要拒绝吗？你们拥有的亲密时刻也要抹杀掉吗？”“克樵……。你要我怎麽做？”“重要的是你爱不爱她？”“我爱她。但是行不通的。”他凄楚的说着，摇头。“你到底要怎麽样？自尊这麽重要，还是你根本就不爱她？自尊有时会杀死人的。不要因此毁了一个可以幸福的爱情。”克樵叫道，气得走向门口，手拉着门柄，回过头说：“我要去追紫织回来。以前爱得太强烈怕伤害她，现在我不怕了，因为我要用依然强烈的爱锁住她，告诉她是我永远的最初也是唯一的爱。”“克樵，给我时间想想。”树森走向他。

“你已经想了太久了。随你去想，我去找黎爱。”克樵打开门走出去。

似乎有人推树森一把，他的心催促着，跟着克樵走出来。

＊＊＊紫织和于薇的离开，让大家急得橡热锅上的蚂蚁，连青云和方逸的婚礼也要拖延。方逸坚持要圆满，既然知道克樵和树森的心迹，她希望看到成双成对的有情人也能圆满有结果。

他们把最後希望放在黎爱身上。

“黎爱，你就可怜克樵的一片痴情苦恋，告诉他吧！”??承替他们求她：他很早就知道于薇的去处，但她威胁不准说出去，否则他做不了十月新郎。

黎爱瞟他一眼，眼睛飘向树森。“克樵倒是可以原谅，树森能原谅吗？说那麼冷淡无情的话，痛苦受伤的是谁？我看他一点也没有难过的样子。”黎爱走向他，冷冷地。说着，“于薇她差点就看不见了，真正的失明，你知道吗？她哭坏了眼睛，泪腺被堵住，有几天是红肿疼痛，更别说是曾受伤的眼睛，你怎麼忍心无动於衷呢？”树森心中堆积的痛苦又加深了，罪恶感更是加深。

“告诉我，好吗？黎爱。”“找到她又有什麼用？反正你还是会推开她。”黎爱不准备告诉他于薇为他放弃继承一事，他的真心才是她想知道的。

“不会了，我爱她。我已看清她代表着白家财势的事实是不会磨灭的，如果她能原谅我……。”就算以後她会恨他给她不快乐的生活，或是埋怨物质的不能满足她，他都不会放开她，除非她自己离开他。

大家都听到他的肺腑之言，替他松了一口气，要抛开男人作祟的自尊心实在是不容易啊！

“不好找到她们，她们打算环岛旅行。于薇想尝试紫织的飘泊生活，自给自足赚取生活费，所以我不确定你们会找到她们。”这不啻是丢了一个炸弹给他们，轰得他们脑门化成碎片。树森的脸是灰白的，难掩痛苦的表情。

“紫织还说了什麼没有？”克樵从艾美口中才得知紫织五年来是过着四处流浪的生活。

他怪自己从不打电话回家，气得妈妈也懒得理他。

树森脑中一片空白。于薇放弃的是可以回香港过她舒适的生活，却选择自己从未过的生活，这代表什麼呢？“她说奶奶忌日快到了，她会回去祭拜。”黎爱道。

“高雄。”克樵大叫了起来。他得先打电话问妈妈，唐奶奶的忌日。

“黎爱，她们坐的火车到哪里的？”树森也感染了克樵的兴奋。

“花莲。”黎爱不知紫织为何选择到花莲？“紫织她妈妈的娘家在花莲，记得是吉安乡什麼村的？”克樵突然记起来。花莲给他印象很深，紫织的爸爸就是在花莲当警察，却不幸在追歹徒时发生车祸当场死亡。当时是他陪着紫织和唐家一起到花莲。他现在依然会想起双手捧着骨灰坛子的紫织泪流满面的哭喊声：你也不要我了吗？凄厉的哭声犹在耳中。彷佛也在指控他的离去，一去就是九年全无音讯。

“搭飞机比较快，我现在就去订票。”树森说道。

“订不到的。现在是暑假又是旅游的季节，一票难求的。”??承说着，泼了他们一记冷水。他才从花莲回来，他的房地产事业延伸到花莲的山地保留地，但还有待进一步勘察才能设立分公司。

於是，他们只好作罢，等克樵问出唐奶奶的忌日时再作打算。

＊＊＊在骆家客厅，克樵的电话引起骆家夫妇的争执。

“阿樵的电话你就听听嘛——”骆父说着。

“不听啦！平常也不打电话回家的人，我为什麼要接？九年也不回来看看，还要我到台北去看他，他可真伟大。不听啦！”骆母坚持不听，在一旁嘀咕念着。

“儿子有事找你，你就听嘛！”“爸——，你跟妈说我娶不娶得到老婆全看她啦——”克樵了解他妈妈的固执脾气。叁年前到台北看他时，就看着屋

子里客厅、房间的脏乱，嘴里念这叁十岁了还不娶老婆，住了几天，看不顺眼就回高雄了。

“喂！你儿子说啦要抱孙子全看你了。”骆父说得很夸张。他是乐天派的，从来就不操烦儿子的事，他的口头话是儿孙自有儿孙福。他也常劝子女不在身边的朋友、邻居看开点。

骆母这下有反应了。“拿来啦——”她从老公手中抢过话筒，劈头就骂：“你还想得到你老妈呀！说，哪一家的女孩子这麽不幸被你看上了？”“妈……呃……这怎麽说呢？”克樵不知说了妈妈的反应是如何？“哟——还会不好意思。”“那等会儿再说好了。妈，我问你，唐奶奶的忌日是什麽时候？”“问这个干什麽？”“我在找紫织。”克樵答道。

“紫织——，你是指织丫头，她在哪里？你在哪儿看到她的？这丫头也不知怎麽了？一走就是五年，连回来也没回来过，白疼她了。”骆母说着有点想哭。

“妈，紫织一直住在我这里。”“你对她怎麽样了？”骆母的声音是激动的。

“没有，我不敢。”克樵的心一直沉下去，听妈妈的口气好像很生气。

“你没对她动手？老天——怎麽生出这麽迟钝的儿子？”克樵听了愕然着。

“那丫头喜欢你，你走後她常常来问你的下落，我……早知她喜欢你，我就不会赶你走了。”骆母叹着气。

“妈，来得及的，紫织做你的媳妇，好不好？”克樵说着，自信一定能说服紫织。

“你是说……你爱紫织……现在还是。”“不过……就看妈妈你了。是这样的……。”克樵将这半年来发生的一五一十说给妈妈听。“若紫织回高雄，一定记得通知我。我和树森的幸福全靠您了。”他知道紫织不会忘了去看爸妈的。

“放心啦！包在我身上。”骆母有一事没有告诉他，反正知道紫织会回来就够了。

＊＊＊爆家的客厅是热闹的，棋子的着落声和一片厮杀声。

“哇——将军碰到兵。文旎又要赢爷爷这盘棋了。”方逸在一旁观棋，电视新闻不及们祖孙爷俩的内容精采。

“在下一盘。”文旎赢得很过瘾。

“不了。我要去拜访好久不见的老朋友。文旎，跟不跟爷爷去？”宫则民一眼就疼爱这个和他无血缘的孙女，她笑得模样和青云可真相像，连他都要以为是青云的亲生女儿。

从青云和方逸交流的眼神中，这对虽然没有名分的情侣俨然是夫妻般的恩爱逾常。

俐菁虽然死了，他却得到更珍贵的东西——体会了爱的真实意义。

“爸，路上小心。文旎，看好爷爷喔！”方逸在大门看着他们坐上车。

“嗯！不许贪杯。”文旎慎重的点头，看爷爷一眼。

“好。”宫则民正色说着，保证的点着头。前天他多喝两杯绍兴酒就不行了，他已多年没喝台湾的酒了，感觉是陌生的。不过他还是很高兴的喝了，多年未见的老友们替他在一旁打气助兴呢！

方逸还没走到客厅，就传来青云的叫声，声音是急促的。“方逸，快进

来。”“什麽事？”她走向他，看他在切换频道，然後她的眼睛就瞪着志仁的照片，又一张潘玉华的照片，看着画面现场是一片混乱到处是血……，惨不忍睹的景象。

方逸胃里一阵翻腾，冲向浴室呕吐，脑子还浮现血泊中的尸体。

“对不起，我不该让你看的。”青云後悔说着，拿着湿毛巾让她擦嘴。

青云扶着她走向房间，但方逸突然想到林倩芳，她关心林倩芳的反应，她很爱志仁的，如果没有了他，她要依靠谁呢？方逸同情她的遭遇。

“青云，看别台有没有这个凶杀案件？”她央求青云。

“方逸，不要看，你会承受不住的。”青云是先看到林倩芳的照片，後来才转到别台看有无此事件相关的新闻内容，但没想到会是一场大悲剧，他打开电视。

“林倩芳……我的天——不——。”方逸痛苦声从喉咙逸出，盯着画面上的人，她正被警方逮捕押上警车。耳朵嗡嗡作响，传入播报记者的说话声：“警方已抓到命案凶嫌，是死者李志仁的太太——林倩芳，什麽原因什麽动机，已由警方调查审问……。”“怎麽会，怎麽会发生这样的事情？”方逸仍不敢相信看到的听到的事实，满眼是泪水和杂乱的情绪。“倩芳怎会做出这种车呢？”青云拥着她，任她哭泣。

当林倩芳的脸出现在电视画面时，他实在难以把她当成杀人犯看待。这样一个纤弱女人会泼硫酸持刀杀人？他实在不敢相信。

不由得他想起两个月前发生的事，当时的林倩芳是冲动、愤怒和不安，歇斯底里的令人印象深刻，更令人迷惑的是李志仁对她的态度——威胁和恐吓的劝诱，她的反应更是令人出奇的听话，就像个孩子似的乖乖坐在沙发上，很安静。当时他觉得很纳闷，颇为介意，似乎她的神志不是很正常的状态。

当他从方逸口中得知李志仁是她的前夫，恨意在心底挥之不去，一想到他们曾让她受尽苦楚和差点丢掉性命危在旦夕，他实在难以宽大的释怀和原谅他们。

可是若没有他们，他和方逸也不会相爱。莫非这都是上天安排的？“青云，我以前也曾做出想杀死他的念头……，我是不是很可怕？”方逸说着。娓娓道出她以前第一次婚姻所遭遇的各种经历，潘玉华和他们之间纠缠，包括她曾开车追撞，欲置他们於死地的举动……青云才知道她经历了这麽多痛苦和挣扎，为的是保护自己的婚姻，难怪她对婚姻抱持不信任的态度。

他一点也不为李志仁的死感到惋惜，只觉得他是罪有应得。

“别为他的死白流眼泪，这是报应吧！饼去加诸在你身上的痛苦都过去了。”“我不是为他哭，我是在替林倩芳感到难过，她以後会怎麽样呢？”方逸相信她杀志仁是有理由的。她发现了志仁和潘玉华的奸情才出此下策吗。一定是的。

方逸想起以前她也曾做过的事？恨真的可以杀死一个人。但那时她的心态是被背叛，一个是丈夫一个是自己的好友，不甘心的理由，即使在原谅他後也不再信任他了，她早该认知一个事实：她并不爱他。她的爱早已被不信任取代，否则她不会推他再找出轨的机会。她摇摇头摇掉以前的不愉快，抬起头注视着她爱的男人。

青云紧紧拥着她，在自己内心发誓：她所吃过的苦，他要用一辈子的爱来疼惜她。

方逸想着没有人比她更幸运了，上天真的派了个天使守护她，被他这样

爱着，在爱的包围下延续他们的幸福未来。

第九章

第二天报上刊登了这则凶杀案，根据报上消息，警方侦讯审问了林倩芳，可是仍没有进一步的结果。

重伤送往医院急救的潘玉华，仍在昏迷中尚未清醒，她的父母亲没有说什麽，避开记者的访问。

林倩芳的母亲已从台南赶来，仍在震惊状态，不敢相信女儿会杀人，而且是杀了自己的先生。

林倩芳杀丈夫的事件成为他们的话题。

方逸关心她的情形，透过克承想了解她的情况。听他说在侦讯她时，她都没开口说话，连她妈妈哭着求她问她为什麽，她一句话都没说，更是没动口吃任何食物。

方逸恳求青云让她去看林倩芳，或许她见到自己会有些反应。

克承觉得可以一试。虽然他不知道方逸和林倩芳有何关系，既然方逸提出来，或许能让林倩芳开口。她不吃不喝的令局里的人担忧，他们还没碰过这种事，真是棘手的案件。更怪的是公寓大楼的人对李家夫妇似乎不认识，感慨现代社会人情的冷淡，即使是认识也不愿沾惹凶杀案件。

克承领着方逸走进侦讯室。

克承跟两位负责审问林倩芳的同事说了话，他们走了出去。

林倩芳似乎更苍老了许多，眼睛茫然的看着窗外。

“倩芳……”方逸唤着她的名字。坐在她面前。

林倩芳抬眼目光飘向她，下一秒，她哭了起来，放声大哭。

在侦讯室外的人都心生好奇的进来了，但克承阻止他们。她已有反应了，他不希望有任何人干扰她的情绪，否则方逸问不出她一切事情的原委和动机。

方逸耐心地等她哭完。“饿不饿？”她有些迟疑地，然後点头。

克承告诉门外的人拿牛奶和面包来，他们露出松了一口气的表情。

牛奶和面包送到她面前。

“吃啊！”方逸见她迟迟不动口。

“他们里面有加药，我会睡觉……”她说着。

克承心生疑问想问她，但方逸用眼神制止他。

方逸转向她，朝她一笑，说着，“这是我带来的，文旎最爱吃这家的面包了。”“文旎……”文旎的名字唤起倩芳的记忆，然後又哭了起来，这一哭一发不可收拾，冲向克承，抓着他的衣服，哭喊着，“志仁……教他们不要带走我的孩子……他们把我的孩子拿掉了，我的肚子……我的孩子呢？”放开克承，摸着她的腹部，喃喃的说着我的孩子呢？克承被她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吓了一跳，她神志不清的把他当做李志仁他把方逸拉了过来。“不要靠近她，她似乎神经有点错乱了。”“我知道。”方逸说着，走向她。

“倩芳，我是方逸，你知道的。对吗？”但她害怕的後退着。“我不是故意要带走文旎的，不要给我吃药，我会听话的。”“不会的，你没有生病，不

是吗？”方逸现在才知道志仁用药物来控制她、威胁她就范。她真的是生病了吗？必须让克承知道她的情况不是很稳定，以防她做出其他的事。

“你骗我——我不要睡觉……”她摇头，突然眼睛瞪着方逸，冲向她，“你——是你……不要脸的狐狸精，志仁呢？他在哪里？我要杀了你，你竟敢勾引我老公……我要把你毁容，他不会爱你了……。”抓起桌上的牛奶，朝方逸身上泼去。

克承见状将方逸拉离她。

“志仁，你敢碰她……看到没有，她的脸好丑……不要碰她，你没听到吗？我要杀掉她，走开……你是我的，你是我的……”倩芳歇斯底里的尖叫声，无意识状态下，双手做出持刀的动作猛刺着克承胸前。

外面的人都冲进来了，瞪大了眼睛忘记上前阻止她。

克承一心保护方逸不受到她攻击，他感受到她的愤怒被她攻击着。他双手抓住她的手喊着门外的人进来，她的力气让人惊讶。

叁四个人一番折腾才让她安静，她使劲力气，筋疲力竭的晕了过去。

方逸看着他们将倩芳扶了出去。

克承还再喘气。“她的愤怒挺吓人的。”“克承，找个医生来诊断她的病情。”方逸说着。

“当然要。看来她的病情挺严重的。”克承说道。

方逸告诉他李志仁用药物控制她。她怀疑李志仁根本没送她看病，随便到药房买药让她吃。

＊＊＊经过医生诊断林倩芳的病情，证实她服用的药物含有安眠药的成分。长期服用会对中枢神经有所影响，一旦停止服用失眠和梦魇伴随而来，也会产生情绪上的紧张不安、焦虑，或是形成精神方面的症状，如幻觉、暴躁易怒、神志不清等。

林倩芳已送至医院做进一步的诊断。

潘玉华已清醒了，面对记者的询问，她只说那个女人疯了，其他的询问均不回答。

方逸为林倩芳的案情特别请教了当律师的斯卫，向他问了有关对心神丧失、精神耗弱人之责任能力。

斯卫根据刑法第十九条心神丧失人之行为不罚。精神耗弱人之行为，得减轻其刑。答覆她的问题。

在到医院的路上，方逸想着斯卫的话。

“在想什麼？”青云由眼角瞥视她在沉思。

“斯卫说的那些刑法条例。”方逸说着。

“斯卫已解释得很清楚了。林倩芳的案情特别，须经医师的认定判定为心神丧失或是精神耗弱。”青云佩服律师们的记忆和背诵能力。

“若是潘仁华不服，坚持告她呢？”“斯卫说了不是吗？不论医生如何判定，他都愿意担任林倩芳的辩护律师。”青云说着。他了解她对林倩芳的关怀，为了林倩芳愿意奔走。尤其在见过林倩芳的母亲，一番长谈後，更加明了对爱情执着的林倩芳对感情的太依赖和不安感。

“她的病会好吗？”方逸，了解她的病因是从第一次流产过後渐渐产生被遗弃的恐惧不安，再听到林母说她想要孩子想得疯了，在一次次的流产後，她已丧失了生育能力，却成天幻想她肚子里有宝宝。让方逸想到在超市看到她倒在地上痛苦呻吟的情景。

方逸曾问林母为何不把她带回去呢？林母含着泪痛苦的说那是她媳妇的房子，媳妇不愿意让嫁出去的小泵回去住，连她和儿子都要看媳妇的脸色。

方逸没想到会牵扯出林母辛酸的一面。

他们到医院後，将林倩芳的案情特别告诉了林母，稍稍宽慰她老人家的心。

林母感激的痛哭了起来。

方逸想着林母日後的无依无靠，有儿子等於没有，未来的生活没有了寄托，唯一的女儿遭受这麽大的变故，希望在哪里呢？方逸不禁热泪盈眶，感慨这人生的无常。

＊＊＊紫织和白蔷在唐奶奶忌日前一天回到高雄。

可是紫织找不到路，打了电话却不是她叔叔接的，且说不姓唐。

於是她打电话到骆家，半年前才和骆妈妈通电话，不可能连他们骆家也搬了，换别人住进去。

幸好接通了，骆妈妈接的。

“骆妈妈，是我，织丫头。”“织丫头。在哪里？”骆母兴奋之情溢於言表，她算准紫织会在今天回来，朝骆父眨眼。

“我找不到路回家。救命呐——。”在她眼前的是已成高楼大厦的住家和店面，完全和她离开时是不一样的。

“活该啦！出去五年从不回来看看我和骆伯伯，现在才想到要回来，再不回来我看你要到墓地找了。”“回去再给你骂，骂个够，好不好？”她撒娇的。

白蔷朝她笑。

“我在小学校门前。快来啦！我快被晒乾了。”说着，电话挂断了。电话挂断前听到骆妈妈笑得很大声。

“高雄的天气比台北酷热，真的会被烤焦的。”白蔷频频拭汗。“你在看什麽？”她看紫织走向商店门前，就站在那儿看着。

紫织又走回来，脸上是失望的，叹着气。

“织丫头。”从对面街上行人唤着她的乳名。

紫织扭头一看，眼睛笑开了。“骆伯伯——。”她兴奋的朝他喊着。

骆父从车上下来，嘴咧得好大，看着她们跑过来。

紫织扑向他张开的手臂，拥着他。

“还是没变，还是这麽爱哭。”骆父取笑她，看着她眼眶含泪。

“不来了啦！又取笑人家。”紫织拚命眨掉眼泪。然後想到在一旁看得感动的白蔷。

“这是我朋友白蔷，叫她于薇好了。于薇，这是骆伯怕。我习惯这麽喊了。”她介绍他们认识。

“骆伯伯您好。”白蔷有礼的向他问候。

“好、好。走，回去了。骆妈妈等着呢？”骆父说着。他告诉她，她叔叔他们一家人搬到市区，房子卖给人了。

“嗯！”紫织还真怕见到骆妈妈呢！

＊＊＊骆母正和儿子在电话中争执。

“妈，你就多留她们一天。我实在分身乏术。”克樵气妈妈为什麽不早一天说？他实在不放心让小季接手。

“你可以不要回来，树森回来就可以了，随你了啦！”骆母用的是激将法。

“她们什麼时候的火车？”克樵想着把汉仔 call 回来。

“明天一早的，我去问你爸爸。”“不用问了啦！我半夜会到。”他说着。

“这样才对。”说完，然後挂上电话，她很佩服自己的演技。

她已经听到车子进前院的声音了，她走出去迎接。

克樵一挂上电话，马上 call 了树森和汉仔，让小季和阿山接手他们的调查。

“什麼事这麼紧急？”只剩他们在办公室时，树森说着。

“我就知道我妈会摆我这一道。她故意让我着急，存心寻我开心。也不早打过来说她们已在高雄了。”亚樵一脸无可奈何，只能说说消气。

“他们已经在高雄了？”树森的表情和他是两极之差别。

“明天就要离开高雄了。”他坐在桌上，双腿摇晃着。

树森一听马上起身。“还坐着干嘛！”“飞机已经起飞了。”克樵看着手表。

“谁说要坐飞机？”“难不成你要开车？”在星期六的假期。老天——塞。

“当然。”“好吧！拚了。就算塞到半夜也拚了。”克樵从桌子上跳下来。

他们跑去找??承和他换车，他们的车子性能和状况不太好，怕在高速公路上抛锚。

??承大赞他们有魄力和慎重，二话不说将车子借给他们。

他们一上路，??承迫不及待的忙着打电话告诉其他人，分享他们的冲劲和拚命。

＊＊＊克樵和树森到高雄已是十一点多将近十二点。他们的耐性在高速公路上被塞车和车祸事故磨光了。

克樵又花了半小时找回家的路，硬是扯不下男人尊严打电话回家求救。

包令他们懊恼的是大门是锁住的。

“老妈对我没信心。”克樵在大门外坐了下来。

“喂！”老步数“，爬墙翻进去。”树森想到以前晚归时都是翻墙进去的。

克樵看了一眼他家的高墙。今天怎麼突然感觉像是小偷一样？他叹了气。“自己的家还要像小偷一样爬进去。”说着，爬上墙。

树森也爬上去了。

“小心，我看到狗笼了。八成我们家小白还没死。”克樵压低声音说着，他慢慢跳了下来。

树森也跳下来了。“没有看到小白？”他看狗笼是空空的。可是笼子里有盛饭菜的器皿。

“我妈不晓得又在搞什麼鬼？”克樵咕哝说着，走向玄关的大门，他手一扭，门没锁，“我就知道。”喃喃自语的推开门进去。

客厅只留一盏小灯。这是他妈妈的习惯。

他们蹑手蹑脚的爬上叁楼。二楼是他爸妈的房间，在经过时脚步更轻了。

他们分别找自己以前住的房间。果然，她们睡在他们的房间，然後他们各自进自己的房间。

树森进去关上门。他走向床，在床边坐了下来，他急剧的心跳吓着了他。

“于薇……”他低唤着她的名字。他的手轻触她的脸颊，低下头亲吻她的面颊，找到她的嘴亲碰着。

白蔷处於睡眠状态，她别开脸，翻身侧睡。

树森将她翻正，不顾一切的吻了她，他熟练地把舌头探了进去，他多久

没吻她了？白蔷从睡眠中惊吓，被自己嘴唇的蠕动吓了一跳，身体有了反应。当她意识到有人在吻她，身体被压着时，她推开了在她身上的人，正要放开喉咙大叫——。

树森赶紧捂住她的嘴。“是我。”他发出声音，然後放开手。

“你……”白蔷脸色一白。“你在这里干什麼？”起身走下床。站着离他一臂之远。

树森手一伸长将她拉向他，倒向他怀中。

“放开我——”挣扎着起身。

“我不——”说着，捕捉住她的嘴唇。

白蔷的抗拒变成一丝微弱的抗议，她的身体不由自主的向他投降敞开，她投进他的爱抚、他的触摸。

“于薇，我爱你。”他捧着她的脸，眼睛望进她因爱抚迷醉的眼眸中。

白蔷的眼眸从迷离到清亮，泪珠滑下她的脸庞。

“你爱我吗？”只要她还爱着他，那些顾虑都不重要了。

“你……你明知我是的。我一直爱着你，而你……”树森摇头，说着，“我爱你，从第一天就爱上你至今没有一天不爱着你，爱得好痛苦苦。”诚挚的爱情告白，拉着她的手举至嘴边亲吻着。

白蔷的眼睛圆睁着，不敢相信的。“没有骗我？”她的眼泪是喜悦的。

“你不相信，那我用一辈子的时间来告诉你我爱你。”树森抱着她一起在床上躺下，轻轻柔柔的吻着，一双手忙碌的除尽她的衣衫……。

＊＊＊紫织从床上跳下来，惊愕得说不出话来。

她摇醒自己的头。那一定是梦。克樵怎会吻她呢？一定是梦。瞪着眼前的人，那他又是什麼？从睡梦中走出来的幻影吗？他在走动，正走向她。

“不要过来——”紫织向後退着，打开电灯开关。真的不是梦吗？可是她怎麼会有感觉呢？“小声点，别打扰到隔壁的树森和于薇，过来。”克樵压低声音，伸出手。

树森也来了，这一定是骆妈妈通知他们的，树森总算追于薇来了。

“你就不能听话一次，过来吗？”克樵说着。

“我为什麼要听你的？”但她还是走过去了。

她一走近，他拉着她坐在他的大腿上。

她惊呼一声，但被克樵的吻淹没了。

她一惊，奋力推开他，起身离开他。“你怎能这样对我？去找别的女人上床，别找上我这个”妹妹“。”紫织终於在他面前流下泪了。原来那是真的，他吻了她。

克樵起身拉着她入怀，拥着她。“嘘——别哭，对不起，对不起……我控制不了。”“不要——”她挣开他的拥抱。

克樵受了伤的眼眸。他转过身，打开衣柜，伸手探进一件衣服口袋摸索着，取出一支钥匙，打开一个小抽屉，取出一叠未拆封的信件和一本日记，一支小钥匙。将它们交给她，然後走出去了。

紫织看着信封上的名字，那是写给她的，一封封不同的笔迹。她只拆开了一封，看了信的内容，是她高中时的信件，一封要求与她交往的信件。

克樵藏了她的信。为什麼？日记？谁的？克樵在她背後做了多少她不知道的事？她翻开口记第一页。

紫织十六岁，生日快乐。

只有这几个字。

她继续翻，几乎每页都有她，不禁让她想起他们相处的每一时刻。

翻到最後一页，写得很长：紫织十八岁。生日快乐。

再也按捺不住想抱她，吻她的冲动。

我吻了她。

要离开是多麼的不舍，如果我能，我将告诉她我爱她。

我的爱会妨碍她、伤害她。妈妈告诉我放开她……。

带着依依不舍，留下她。

我走了。

这是克樵离开她的那一个晚上。

紫织在叁楼的花房找到克樵。

他的背影是这麼的寂寞孤独，这些年孤寂的人不是只有她一个。

她踱步走向他。

靠在墙边。“为什麼？”看着他的侧面。

“什麼为什麼？”克樵转过身，背倚着墙，注视她侧面优美的脸部线条。

“信。”“你不是看了日记。”他抬头看天上的星星，这样的话星星会笑吧！

“日记的女孩是谁？”紫织低垂着头，羞赧的说着。

克樵伸手将她搂进怀中，二颗跳动的心相贴熨，他托起她的下巴，目光交锁着，轻抚她的脸颊，痴情的目光。

“你。折磨着我……，我爱你，紫织。”俯下头亲吻她的唇，以最深最深的吻毫无保留的诉说他的爱。

紫织闪烁泪光的眼眸望着他，内心压抑的爱催促她。“我也爱你……你不会知道我爱你多久……。”深埋已久的爱情破土而出。

“我也是，我也是……。”他捧着她的脸，在她唇片上呢喃。

他们拥吻着，吻得让克樵差点失去控制。他放开她，拉着她的手抚上他心口。“不要再四处飘泊了，这儿才是你永远停泊的港口。”“我不会离开了。”发自内心的，她已得到期盼的爱。他是她最初也是最後的守候。

克樵紧搂她一下，再亲吻她的唇，久久不愿分开。

骆母看着月光下紧紧依偎的一对男女，含笑离开，不打扰他们相聚的时刻。

＊＊＊青云和方逸在众人的企盼下和祝福声中结婚了，名正言顺的宫氐夫妇。

方逸在得到这麼多的爱和关怀，她感谢最多的是青云，从他身上得到的、学到的，深深让她体会出爱的包容力量。

克樵和树森这两个月都积极的在找房子，想赶在十月前布置好新房，娶回美娇妻。

香港警方已抓到谋害白蔷的唆使者和下手的歹徒，香港报纸喧哗声一片，唆使人竟然是白氏企业副总裁，白蔷的堂叔，其中牵涉到的人竟然有一半是家族的成员，白正鹏痛心的一下子苍老了许多，一怒之下，他宣布了下一任的总裁——白中帆。明年他即将退休让中帆接任总裁位置，他和白蔷一样信任中帆的能力。

当白正鹏接到树森向他提婚事时，让他感觉又活络了起来，再听到白蔷已怀孕的消息时，他迫不及待飞去看她。

林倩芳经医师的诊断，她的病情日趋严重，已送至疗养院。

对林倩芳来说，这样的结果是好是坏，不得而知了。

她的母亲已经回台南了。

方逸对林母表示，他们会去看她女儿的，在她的感激泪光下，目送她离去。

克樵已打算将公寓卖给艾美，让她们母女有可以安身的家。

十月，浓郁的喜庆佳节，??承、黎爱，树森、白蔷，克樵、紫织这叁对新人完成了终身大事。

七个月後——“树森，电话。”克樵把话筒交给他，奇怪，那明明是紫织的声音，语气是很急促的。

“是我，紫织。快来，你快点来，你儿子快出来了。”紫织在电话中是又急又兴奋的。

树森手上的话筒差点就掉了下来，他抓紧话筒的手有些颤抖，声音也是颤抖的，“快送于薇到医院。”“她已经在产房了……”她才刚说完，树森电话一甩，急步走向门口。“树森……”克樵听见话筒的呼叫声，拿起来，“我就知道是我老婆，于薇怎麼了？”“她在产房生孩子了，天我都忘了告诉树森哪一家医院了，去追他。”紫织告诉克樵医院名称，又说着，“记得买两束玫瑰花，我得去看生了没有？医院见。”说得又快又急，然後挂断了。

克樵见树森又折回来，哈！忘了车子钥匙。

“我来开。”克樵抽走他手上的钥匙。

匆匆赶赴医院，途中，克樵才想起玫瑰花。他们又绕去花店买花。看到玫瑰花的树森，紧绷的脸才放松了不少。

他问克樵买两束干嘛！克樵说大概是紫织要送于薇他们母子的。

树森纠正他是女儿，他甚至已取好名字了。

他们终於赶上了。

紫织朝他们兴奋的叫着。“女儿——。”“YA！”只见树森嘴咧得老大，得意的夸自己猜得很准。

白蔷正被推出产房了。树森趋前握着她的手，亲吻了一下。

他朝护士一笑。“我太太生了一个女儿。”二名护士喃喃说知道，看他一脸傻笑着。

白蔷虚弱的对他笑着，说得很坚决，“下次一定生儿子。”树森一听可吓坏了。“不……不急。”“先生，我们是在走廊上。”护士提醒他。

树森赶忙让路，护士推着床进产妇房。

克樵将玫瑰交给他。

紫织眼明手快抓了一束过来。

“这一束是我的。”树森没问原因，跟在护士身後进去了。

“你要花干嘛！”克樵啾着她。

紫织见四下无人，飞快地吻了他一下，脸埋进玫瑰花丛里。

克樵看看走廊，幸好没人看到这一幕。“喂！你可真大胆。”他揽着她的肩，他把她教得太好了。

两人相依偎的走出医院。

“你还没回答我。”克樵托着她的下巴，温柔的看着她。

紫织回报他一个深情的眼光，亮丽的笑容，拉着他的手放在她尚未隆起的腹部上。

克樵眼睛亮了起来。一个小生命，欣喜立刻涨满胸中。“我爱死你了，

骆太太。”低下头，吻她的唇。

紫织迎着他热情的凝视，偎在他怀中，唇中逸出幸福的叹息。

五月的阳光灿烂和煦地洒落在他们身上，他们手牵着手穿过金黄般的阳光光圈。